



# 万名 之上的

Name Above All Names

# 名



阿利斯泰·贝格 (Alistair Begg) 著  
辛克莱·B. 傅格森 (Sinclair B. Ferguson)  
金洪臣 译

*Name above All Names*

Copyright © 2013 by Alistair Begg and Sinclair B. Ferguson

Published by Crossway

1300 Crescent Street

Wheaton, Illinois 60187, U. S. A.

万名之上的名

作者：阿利斯泰·贝格（Alistair Begg）

辛克莱·B. 傅格森（Sinclair B. Ferguson）

翻译：金洪臣

编辑：刘一新 卢靖 罗思宁

封面设计：张兢

ISBN：978-1-7344859-0-5

EISBN：978-1-7344859-1-2

版权所有©福音联盟中文事工（TGC Chinese）

没有任何其他的圣经主题或神学主题能比基督的荣耀更吸引我，鼓舞我。总有一天，万膝都要在他的圣名前跪拜。你如果想明白其中的原因（请先谦卑己心、充满感恩，然后起身献上敬拜），只有耶稣是谁和他成就了什么这个简单却深刻的真理能够喂养你的灵魂，给你答案。

——**约翰·麦克阿瑟 (John MacArthur)**，恩典社区教会 (Grace Community Church) 牧师，恩主神学院 (The Master's College and Seminary) 院长，“赐你恩典” (*Grace to You*) 机构演讲者

作为基督徒，你会发现在我们的社区和世界各地谈论神的作为并不难，谈论我们在基督里有什么成长、学到了什么也不难。但是，我们有多少人喜欢单单谈论耶稣本身呢？默想基督的荣美、在每日的谈论中赞美他，是一门正在消失的艺术。而在《万名之上的名》这本书中，我的好朋友贝格和傅格森邀请我们重新默想这位奇妙的救主，思想他何等荣美、何等配得我们的赞美。我要强烈推荐这本非同一般的书！

——**琼妮·厄尔克森·多田 (Joni Eareckson Tada)**，“琼妮之友”残疾人服务机构 (Joni and Friends International Disability Center) 创立者、主席

耶稣是谁？人类面对的所有其他问题都没有这个问题重要。贝格和傅格森通过一组精挑细选的画面带我们领略了新约是如何展现基督的，为我们提供了关于基督的丰富知识。所有基督徒都会欣喜读到这本书，因为两位有才华的作者带领我们更深入地认识基督是谁以及基督为我们成就了什么。

——**小阿尔伯特·莫勒 (R. Albert Mohler Jr.)**，美南浸信会神学院 (The Southern Baptist Theological Seminary) 院长

关于主耶稣基督和他的侍奉的好书你永远都不会觉得多，这是一本非常棒的书。贝格和傅格森以清晰、忠诚的方式把最重要的信仰真道讲解了出来，又不失幽默地表达出他们作为牧者的洞见。无论你是否已经归信基督，无论你归信的时间长短，你都会从这本精彩的书中受益良多。

——**凯文·德扬 (Kevin DeYoung)**，密歇根州东兰辛市大学归正教会 (University Reformed Church) 主任牧师

对于像我这样一生在教会里听道却刚开始领会圣经核心真理的人来说，《万名之上的名》非常难得，两位很有智慧的作者清晰地把真理中的要点连结起来，引导我们在全本圣经中看到耶稣——他是《创世记》中神所应许的女人的后裔，也是《启

示录》中神所应许的宝座上的羔羊。

——**古诗里 (Nancy Guthrie)**，圣经教师，著有“在旧约中看到耶稣”系列 ( Seeing Jesus in the Old Testament series )



怀着爱与感激

谨以此书献给德里克·普赖姆（Derek Prime）——

一位基督徒、牧师，

我们的生命榜样、鼓励者和朋友





# 目 录

前 言	1
第一章 耶稣基督，女人的后裔	5
第二章 耶稣基督，真正的先知	29
第三章 耶稣基督，至高尊荣的大祭司	49
第四章 耶稣基督，得胜的君王	75
第五章 耶稣基督，人子	103
第六章 耶稣基督，受苦的仆人	139
第七章 耶稣基督，宝座上的羔羊	169



## 前 言



《万名之上的名》正如书名所指，主要讲述的是“耶稣基督和他的侍奉”，这是基督徒常谈论的话题。本书用一些不同的方式展现圣经如何描述基督和他的侍奉，七章内容只涵盖了其中的七个方面，并非详尽无遗。而且也没有把任何一方面论述详尽。因此，本书更像是一种尝试和探索。我们同心祷告，愿本书既能帮助尚未归信的人，又能开阔基督徒的眼界，对成熟的基督徒也有所鼓励，使所有爱基督的人都充满喜乐。

我们不能说这本书多么特别，不过的确有两个特别之处，可能会让你感兴趣。

首先，这本书是一段友谊的写照。我们（贝格和傅格森）在上世纪七十年代成为朋友，当时我们都很年轻，在苏格兰服侍，距离现在已经过去了将近五十年。我们在同一个地方出生，在那里度过了人生的最初几年。我们熟悉一样的地方，学着一样的诗篇，唱着一样的赞美诗，听着一样的讲道，有很多共同的朋友，甚至支持同一支球队，还在同一个高尔夫球场打高

尔夫。1983年，我们都去了美国服侍，前后只差几个月。

当然，我们有不同的性格，也有不同的生活：一个已经成为美国公民，另一个还没有；一个会弹吉他，另一个还不会；一个在浸信会，另一个在长老会；一个在克利夫兰（Cleveland），另一个在哥伦比亚（Columbia）。我们有各自的朋友圈，也有共同的朋友。多年来，我们非常享受这份友谊，彼此尊重、敬爱，亲如手足。我们俩一个没有亲兄弟，另一个失去了亲兄弟。因此，这本书的内容和主题，一定程度上表达了我们共同对救主的感恩，我们感恩在主里享受这般美好的友谊，也与其他主内肢体彼此相爱。

此外，《万名之上的名》给了我们机会去做一些计划多年的事：共同表达我们对德里克·普赖姆的感谢，他一直是激励我们的模范牧师和好朋友；还有德里克牧师在爱丁堡夏洛特教会的同工阿利斯泰（Alistair），他们在1974年至1976年一起同工。我们感恩见证阿利斯泰在生命和事工中以基督为中心，并且效仿基督的样式，我们理当把这本讲述我们的救主、我们的神的小书献给他。

在田纳西州孟菲斯市（Memphis, Tennessee），我们曾参与第二长老会教会（The Second Presbyterian Church）的营会，在营会准备过程中，我们汇总完成了本书的主要内容。我们要感谢第二长老会教会的弟兄姊妹和主要同工桑迪·威尔逊

(Sandy Willson)，让我们有机会服侍，分享这些信息；还要感谢夏娃·赫夫曼 (Eve Huffman) 女士，没有她的帮助，本书就无法完成。

我们希望每一位读者都能从本书中得到鼓励、指引、更新和挑战。引用经文的出处一一标注出来，希望可以帮助刚开始读圣经的读者朋友进一步阅读。

我们恳请读者朋友帮一个忙。当我们在祖国苏格兰服侍时，我们在不同教会的讲台上常常发现，神的话向牧者显现，却对会众隐藏。会众们会说：“先生，我们愿意见耶稣。”（约 12:21）我们邀请你，在翻阅本书时，也向神献上这个祷告。

阿利斯泰·贝格

辛克莱·B. 傅格森



# 第一章

## 耶稣基督，女人的后裔



耶稣基督得了“那超乎万名之上的名”（腓 2:9）。从《创世记》到《启示录》，圣经对耶稣基督的名有多种称谓，这些称谓都表明我们的救主、我们的神诸多无可比拟的属性。默想这些称谓，能预备我们顺应圣经的劝诫，专注于神，定睛于神，思想神的伟大。

长时间亲近主耶稣如同一门失传的艺术。长时间默想主、享受与主的亲密，需要约束和操练，这在当今的基督徒看来已经没那么重要了。做工而不是默想，成了每一天的必需，这很可悲，因为这样做工常常缺乏基督的恩典和能力。

使徒保罗的见证是多么不同啊！对他来说，“活着就是基督”（腓 1:21）。《希伯来书》的作者也催促我们要“思想耶稣”（来 3:1）。

在这个浮躁、忙乱的时代，我们要学会不断地以基督为中心。大多数人的本性是不能忍耐的，日常生活中最常见的工

具——电脑和那些高新技术——只能叫我们越发失去耐心。

只有用大段时间专注于主耶稣基督和他的侍奉，我们才能受益。

朱莉·安德鲁斯（Julie Andrews）说过，从头开始就是“很好的开始”。《创世记》就是一卷从头开始的书，我们将从中发现救赎主要来的第一次预表。他就是“女人的后裔”。

## 在园子里

这一章的标题“女人的后裔”取自神在伊甸园里所说的话。他对刚刚引诱亚当和夏娃犯罪的蛇说：

我又要叫你和女人彼此为仇；你的后裔和女人的后裔也彼此为仇。女人的后裔要伤你的头，你要伤他的脚跟。（创 3:15）

这段历史的背景大家都很熟悉。

神将亚当和夏娃安置在美好的伊甸园中。那里的每一棵树都好看，树上的果子都好吃，只有一棵树神指着说，“只是分别善恶树上的果子，你不可吃，因为你吃的日子必定死”（创 2:17）。

显然，关键不是这棵特殊的树本来有毒。事实上，对这棵



树的描述与其他树完全一样，它绝对不会结出有毒又难看的果子。这棵树的独特之处在于**神对它的定义**，因为全然慷慨的神把园子里的一切赐给亚当和夏娃享用，也对他们说：

现在，要表明你们爱我、信靠顺服我这位厚赐万物的神，就不要多想那棵树有什么不一样，单单因为我是你们的父并且告诉你们要信靠顺服，远离这棵树吧！

如此这般对真信心的呼召，圣经从头到尾都有。

信靠顺服，此外别法全无，  
若要得耶稣喜乐，唯有信靠顺服。<sup>[1]</sup>

可是蛇却唱出了另一首歌：

信靠顺服我，此外别法全无，  
若要离神喜乐，唯有信我顺我。

撒但说：“神将你安置在这园子里，到处都是荣美的树和

---

[1] John H. Sammis, “Trust and Obey,” 1887.

美味的果子，岂是真说‘不许你们吃园中所有树上的果子吗？’”

当然，夏娃想与蛇争论一番，但是她失败了，还中了蛇的圈套。她凭着自己的眼睛来评判这棵树的**意义**，而不是耳朵。她不听**神怎么说**，只凭自己的**眼见**来评判。毕竟，这果子看起来好吃又迷人。她不明白神的原则：信神的人是靠着“听”神的话来“看”，而不是用肉眼去看！<sup>[2]</sup>

当然，这是蛇的惯用伎俩。<sup>[3]</sup>

此外，要让亚当堕落，还有比引诱、利用夏娃更有效的诡计吗？夏娃后来也承认正是如此。撒但利用神赐给亚当的厚恩——夏娃来引诱亚当犯罪，就这样亚当把世界引向灭亡。

神亲自揭露亚当和夏娃的罪，他们却编造可怜的借口。亚当责怪夏娃，夏娃责怪蛇。

神对他们宣布了三个判决（参见创 3:15-17）：

一个审判是给亚当的，关于他修理园子的工作以及为神把全世界变成园子的呼召。

一个审判是给夏娃的，特别关乎她的生育和对丈夫的态度。

还有一个审判是给蛇的。

令人惊讶的是，对蛇的审判蕴含了荣耀的福音所盼望的后裔：

---

[2] 参见《撒母耳记下》11章1至2节，大卫王也犯下相同错误。

[3] 参见《约书亚记》7章18节、20至21节，《撒母耳记下》11章2节，在亚干和大卫的故事中我们能进一步看到撒但如何试探人。

我又要叫你和女人彼此为仇；你的后裔和女人的后裔也彼此为仇。女人的后裔要伤你的头，你要伤他的脚跟。（创 3:15）

## 去往以马忤斯路上的讲解

我们从旧约来看这个主题的发展，从某种意义上说，就是在追溯耶稣的脚踪。耶稣复活的那个下午，在去以马忤斯的路上与两个门徒交谈（参见路 24:13-35），我们正设法偷听他所说的话。

门徒们对耶稣的死感到困惑、迷茫和痛苦。耶稣就给他们讲解圣经：“你们不明白圣经是怎么说弥赛亚将要受苦、被杀，又复活、进入他的国，并将他的国临到全世界吗？”

显然他们还不明白。

我们多希望自己当时就在那里，用手机把所有预表耶稣的旧约片段放给他们看。耶稣肯定把这些都记在心里了！他可能在这段短途同行时先简要地教导他们。<sup>[4]</sup>几周后，又多次回到门徒那里，把旧约指着我的话都指示他们（参见徒 1:3）。

每当我们的主如此教导、借着他的道和圣灵工作的时候，他会做三件事：

---

[4] 《路加福音》24章27节记载，“凡经上所指着我的话，都给他们讲解明白了”，44至47节也可以作为参考。

- 讲解经文；
- 光照人心；
- 在人心里面激发爱。

“在路上，他和我们说话、给我们讲解圣经的时候，我们的心岂不是火热的吗？”（路 24:32）这是耶稣离开两个门徒之后的反应。

这就是研经的果效。我们每次从圣经中领受耶稣的真理，都会期盼如此。我们读经、听道，都盼望圣灵光照我们的心，让我们明白这些真理。被光照得以明白真理，我们的心才能火热。正如约翰·卫斯理（John Wesley）所说，他的心被“异常地温暖”。我们里面若是有过这种火热，就会盼望再次火热起来，去爱主，爱他的教导。

若要如此，最佳起点是我们所不确定的耶稣第一次出现的地方。《创世记》3章15节记载，神应许说女人的后裔与蛇的后裔必要争战。

首先，争战双方是女人的后裔与蛇的后裔。但这场争战最激烈的部分只关乎两者——女人的后裔与蛇本身。终极魔头不再是蛇的后裔，而是蛇自己。因此，女人的后裔最终也必然是一个人。这是一场你死我活的较量。不过，蛇只会伤女人后裔

的脚跟，而女人的后裔会打破蛇的头，这才是致命一击。

如果你收到一张空白卡片，让你回答：“神的儿子为什么要显现？”你会怎么回答？使徒约翰的答案是：

神的儿子显现出来，为要除灭魔鬼的作为。（约壹 3:8）

这是圣经记载福音的第一个维度。约翰看见我们的救主耶稣基督应验了《创世记》3章的预言。基督来，就是要除灭魔鬼的作为。通过他的生命和侍奉，并最终借着他的死亡和复活，耶稣消灭了魔鬼的一切工作。

这些话如何显明主耶稣基督的事工？

我们想到救恩时，会使用**赦免**和**称义**之类的词，这没问题。但请注意，在《创世记》3章15节中没有提到赦免或称义，难道赦免和称义就不重要了吗？当然重要！但是，这段话的重点是争战（“我要叫……彼此为仇”），是说我们需要脱离那恶者的捆绑，叫我们不再是那“空中掌权者的首领，就是现今在悖逆之子心中运行的邪灵”（弗 2:2）的奴仆。

因此这些话，几乎是在《创世记》的起头，就让我们认识到整部圣经的要点。整部圣经就像一个图书馆，按照索引把我们带回到两个“后裔”漫长的世纪大战中。

## 原始福音

《创世记》3章15节长期以来一直被称为最早的福音预告，这是第一次宣告福音的好消息，包含对基督降临的第一次应许，也预言基督的到来是这场旷世之战的最高潮。请注意这里的表达：

- 一、我又要叫你和女人彼此为仇；
- 二、你的后裔和女人的后裔也彼此为仇；
- 三、女人的后裔要伤你的头，你要伤他的脚跟。

- 在第一条宣告中，神宣布蛇和女人之间的仇恨。
- 在第二条宣告中，神明说，这仇恨要跨越夏娃的一生，延续到蛇和女人的后裔的生命中。
- 在第三条宣告中，神说，女人的后裔要伤（或打破）蛇的头，这时争战要达到高潮，最终，女人的后裔要得胜。

在这一节中，可以看到一个发展：两者（蛇和夏娃）之间的仇恨，发展成两个家族（他们的后代）之间的仇恨，再到最终的结局——女人的后代或后裔（单数）要打破蛇的头。

## 撒但？

《创世记》3章没提到撒但。但是，从其他相关经文可以明

显看出，撒但就在蛇的背后。

保罗告诉罗马的基督徒：“赐平安的神，快要将撒但践踏在你们脚下。”（罗 16:20）这句话也是对《创世记》3章15节的印证。他用这古老的应许提醒罗马的基督徒。言下之意就是《创世记》3章蛇说的话就是撒但的声音，那时开始的争战当前进入了白热化阶段。因为基督已经胜过撒但，所以我们也会胜过撒但。

这一点在《启示录》里表现得更生动。《启示录》12章的场面令人难忘，这场旷日持久的激战达到白热化。约翰看见一条吞吃人的大红龙。这“大龙就是那古蛇，名叫魔鬼，又叫撒但，是迷惑普天下的”（启 12:9）。伊甸园里的蛇吞吃了多人的灵魂，如今已经变成大龙了。

事实上，《启示录》12章中的异象就如同《创世记》3章15节的电影版。我们应邀观看这场波澜壮阔的高清大片，见证了女人的后裔与蛇的后裔持续的激战和最终的结局。<sup>[5]</sup>

这是整部圣经的基本情节，它的雏形出现在《创世记》第4章的起头，该隐和他的兄弟亚伯发生了争斗，因为神悦纳亚伯所献的祭物（参见创 4:1 及以下经文）。蛇的后裔（该隐）生出嫉妒和谋杀，想要消灭女人的后裔（亚伯）。

---

[5] 在新约的其他地方，比如《约翰福音》8章44节，也暗示我们蛇就是撒但。

同样的情节出现在巴别塔，那时人要建立自己的国来对抗神的国，不过，神以至高权能拆毁了这个国，摧毁了它的统一（参见创 11:1-9）。埃及人欺压以色列人（参见出 1-12），歌利亚对决大卫（参见撒上 17:10、45），巴比伦掳掠耶路撒冷，尼布甲尼撒对待但以理（参见但 1:1 及以下经文），背后的争战都一样。撒但对抗耶稣（参见太 16:21-23；路 4:1-13、28-29、31-37，22:53；约 12:27-33，13:2、21-32），本丢·彼拉多和希律要除灭救主耶稣也是如此（参见徒 4:23-28）。犹太人想在耶稣侍奉时除灭他，耶稣对他们说：“你们是出于你们的父魔鬼。”（约 8:44）基督的教会也面对着同样的仇恨（参见徒 7:54-8:3）。

因此，救赎历史的序幕在《创世记》3章15节就已经拉开。

## 争战进行中

我们读福音书的时候需要记得，这场争战一直在进行，这是主耶稣的生命和侍奉的重要主题，贯穿始终。福音书讲的是耶稣与蛇的后裔的争战——无论蛇的手段是邪灵攻击还是挑唆对耶稣的仇恨，抑或策反耶稣的门徒彼得和犹大。老约翰简要地总结道：“神的儿子显现出来，为要除灭魔鬼的作为。”（约壹 3:8）

所以，因为罪的缘故，起初的伊甸园变成了荒漠，直到《启示录》21章和22章记载的末了，荒漠才变回伊甸，这场争战



贯穿圣经始终。神应许我们，这场争战会一直持续到基督降临，那时就要进入到关键阶段了。

新约以很多种方式表现了这一点。

保罗说过，日期满足之时，神就差他的儿子来。他描写耶稣的用词很引人注目：“为女子所生，且生在律法以下。”（加 4:4）这是对《创世记》3 章 15 节的呼应吗？当然，因为圣经中的其他家谱都是记录男子的（参见创 5:1, 6:9, 10:1；太 1:1-17；路 4:23-38）。但神曾说过：“**女人的后裔**要打破蛇的头。”如此，保罗告诉我们：“女人生的这位肉身后裔，你认出是**谁**了吗？正是主耶稣基督。”

这就是耶稣称他母亲马利亚为“女人”的原因吗？《约翰福音》记录了两个让人惊讶的时刻，耶稣就是这么称呼的。

第一次是在加利利迦拿的婚宴上，酒快用尽了，面对迫在眉睫的窘境，马利亚执意让他“做点什么”。耶稣回答说：“**妇人**，我与你有什么相干？我的时候还没有到。”但等了一会儿，他就变水为酒，这是他所行的头一件神迹，头一次显出他的荣耀来！（参见约 2:1-11）

后来，在他生命的最后时刻，耶稣再次称他母亲为“妇人”。他即将成全他在地上的工，神“将一切执政的掌权的掳来，明显给众人看”（西 2:15）。耶稣说完，就转向约翰，托他照顾母亲马利亚。然后又对马利亚说：“**妇人**，看，你的儿子！”（约

19:26)

很多解经家觉得耶稣的这句话很难解释，也有一些分歧。毕竟，你恐怕也不会记得自己曾如此无情地称呼过母亲吧。如果你这么叫，她会说什么？她有没有提醒你她是谁？我们觉得，儿子如此称呼亲爱的母亲，是很伤感情的。一些人牵强地说，这句话不足为怪，耶稣这么说很正常。

但是果真如此吗？福音书的其他地方从没有记载母子之间这么称呼的。约翰在耶稣公开传道的开始和结束时，记下这样的话，是否有更深的原因？他是否要表达：“你不明白这里的意思吗？耶稣知道自己就是那要伤蛇头的**女人的后裔**。”他仅仅是在提醒母亲神所安排的命运吗？终究，《约翰福音》告诉我们，在加略山的十字架上，我们的主耶稣基督实际上已经伤了蛇的头。当外邦人要来见他，他说：“现在这世界受审判，这世界的王要被赶出去。”（约 12:31）

## 耶稣迎战仇敌

《约翰福音》的另一段经文似乎符合这一观点，虽然也不容易解释。

《约翰福音》13至17章记载，我们的主在他的临别讲论中对门徒说：“起来，我们走吧（或译为：起来，我们该走了）！”（约 14:31）可是，从文中却看不出任何实际变化或者任何动作

发生。其实，约翰在这里使用了一个新约圣经没有的战争用语，表示正在向敌人发动进攻。也许耶稣的意思不是“来，我们继续前进”，而是“因我的一切话和发生的一切，我们要与黑暗势力进行大决战了”。<sup>[6]</sup>因为他说，“现在却是你们的时候，黑暗掌权了”（路 22:53）。无论门徒们那时是否走出去，耶稣一定是进入仇敌的领地了。

所以福音书似乎在对我们说：“从主耶稣的侍奉中，你看到应许中的争战达到白热化了吗？”

《启示录》12章生动地呈现了《创世记》3章15节的应许。约翰在异象中看到，一个统管列国的婴孩要出生。<sup>[7]</sup>但是，一条大龙在那等他从母腹出来。大龙想要吞吃这婴孩，这龙显然就是伊甸园中的魔鬼和蛇（参见启 12:9）。这也让人想起希律曾满怀愤恨地在伯利恒对婴孩大屠杀（参见太 2:16-18）。这场迫害的背后主使就是撒但，他针对的是道成肉身的主耶稣基督。救赎历史实在是一场争战史。

我们的救主在旷野受试探时，撒但也进行过同样的攻击（参见太 4:1-11；可 1:12-13；路 4:1-11）。

---

[6] 参见《约翰福音》14章31节。参见 C. H. Dodd, *The Interpretation of the Fourth Gospel* (Cambridge, UK: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1953), 407-9.

[7] 约翰的话清楚表明他透过《诗篇》第2篇9节来看，这个孩子就是应许中的君王弥赛亚。

## 末后的亚当出战

我们读关于试探的经文时，有时会犯一个基本错误，以为记录这些试探主要是为了告诉我们何为试探，以及如何抵挡试探。

的确，主抵挡试探的例子能帮助我们忍受试探，但是重点不是“耶稣受试探，你也受相似的试探，所以照他的方法去做吧”。如果这样，那耶稣受试探就只是让我们模仿他的例子而已。并非如此，圣经告诉我们，是圣灵引导耶稣，实际上是“催他”<sup>[8]</sup>进入旷野受试探。

耶稣受试探并不是一系列意外出现的不幸事件，而是神所预定安排的经典对决。我们也看见，耶稣的争战、得胜、救恩都是他的工作。他与撒但面对面，作为神的新人、末后的亚当，要去成就首先的亚当没能做成的事。问题是：谁将得着这世上的国？神的国将如何恢复和建立？答案是，耶稣要为了天父的荣耀，照父所喜悦的，借着我们得回地上的国。撒但要被践踏在他的脚下！

哦，我们的神满有慈爱智慧！

罪恶横行不知羞耻，

---

[8] 路加记录的是圣灵将耶稣“引到”旷野，马可记录的是圣灵就把耶稣“催到”旷野里去。

神预备末后亚当迎战撒但，  
赐下救恩。

哦，这爱何等智慧奇妙，  
基督道成肉身逆转亚当恶果，  
竭力再战仇敌，  
争战必会得胜。<sup>[9]</sup>

这就是耶稣要经受极大软弱和饥饿的原因（与亚当享受丰富的伊甸园形成鲜明对比），这就是耶稣在旷野面对试探的原因（不像亚当是在美好可爱的园中），这就是耶稣在荒郊野岭与兽同在的原因（而亚当身边都是顺从、听话的动物）。耶稣这位末后的亚当，必要在亚当的罪给世界带来的混乱中施行逆转。

耶稣的侍奉自始至终都在消灭黑暗的势力。实际上，耶稣刚胜过旷野的试探，开始公开侍奉之际，就在拿撒勒的犹太会堂迎接魔鬼的持续猛攻（参见路 4:16-30）。没多久，他在加大拉（格拉森）遇到了一个被邪灵严重毁坏，失去控制的人。这

---

[9] J. H. Newman 所著的“Praise to the Holiest in the Height”选自诗歌集 *The Dream of Gerontius*，写于 1865 年，随后由爱德华·埃尔加（Edward Elgar）谱曲改编为同名清唱剧。

人极其凶猛，在坟茔里游荡，无人能制服他。

耶稣温和地问：“你名叫什么？”

那人回答说：“我名叫群（意为古罗马军团），因为我们多的缘故。”（可 5:9）

一个罗马军团理论上有四五千士兵，所以他的意思是成千上万的恶鬼附在自己身上。

不过虽是如此，要毁灭一个人只需要一个邪灵，为什么这人被几千个邪灵附体呢？因为主耶稣在那里，这才是关键。不仅是一个可怜的人被一个军团的邪灵附体，更是撒但穷尽所能部署的庞大军力。他的终极目标不是要毁灭这个人，而是要破坏耶稣的侍奉。

福音书记录了诸多鬼附的情形，其原因并非人们有时以为的，这种情况在当时很普遍。真正的原因是救主正在向着《创世记》3章15节的应许胜利进军，所以邪灵大举入侵。为了阻止耶稣，邪灵倾巢出动。

污鬼对耶稣的回答清楚表明了这一点。当他在迦百农会堂面对被鬼附身的人时，污鬼的反应是：“你来灭我们吗？”（可 1:24）<sup>[10]</sup>

然后，邪恶的撒但顺理成章用了更狡猾的伎俩，就是利用耶稣最爱的三门徒之一西门彼得，让他随从蛇的试探对救主说：

---

[10] 《马太福音》8章29节也记载加大拉的鬼说：“时候还没有到，你就上这里来叫我们受苦吗？”

“主啊，万不可上十字架。”（参见太 16:22-23）

耶稣是多么坚决，多么清醒地从彼得嘴里听出了那恶者的声音，耶稣回答：“撒但，退我后边去吧！”（参见太 16:23；可 8:33）

## 战术改变

从福音书起头到彼得承认耶稣是基督，撒但一直试图阻止耶稣上十字架，他在旷野试探耶稣说：“耶稣，不要上十字架。你若俯伏拜我，我就把万国都给你。”又通过西门彼得说：“不要上十字架，你还有其他选择。”邪灵们似乎都在说：“不要上十字架。”

接着意想不到的事情发生了。撒但使出了新招，他要让耶稣尽快上十字架。现在他试图颠覆神的时间安排，让耶稣的死变成可怕的悲剧，而非出于顺服的救赎。此时，他没有利用动摇的门徒西门·彼得，而是利用了一个让人放心的门徒——加略人犹大，这个管钱囊的人。的确，耶稣的门徒们对他极为放心，甚至他下楼去出卖耶稣时，别人还以为他要去行善（参见约 13:29）。

撒但曾试图利用西门·彼得，但是失败了。如今他潜入加略人犹大的心（参见约 13:27），这标志着与耶稣的终极对决开始了。耶稣对客西马尼园里抓他的人说“现在却是你们的时候，

黑暗掌权了”（路 22:53）。这黑暗权势会伤耶稣的脚跟，而耶稣要在这场对决中打破蛇的头。

因此，整部圣经讲的都是这场持续的战争，福音把我们带到了决定性时刻。

## 得胜

耶稣怎么伤蛇的头，消灭他的势力呢？

耶稣在亚当向撒但投降的地方进行了反击。耶稣的一生以完全顺服天父为标志。

三年之后，耶稣也被带到一颗树下。他也面临试探，不过，这试探不是吃有毒的水果。首先的亚当背叛，这位末后的亚当以顺服来逆转。

神把园子中树上的果子都赐给亚当和夏娃，让他们喜乐，只有一个除外。正如我们所看到的，禁果并不是丑陋的果子，看起来并不邪恶，闻起来也不令人厌恶；相反，它看起来很美味。所有看见的人都会说，这树与园子里其他树一样，“可以悦人的眼目，其上的果子好作食物”（创 2:9）。

既然伊甸园中的树如此美好，为什么神还说“不可吃这树上的果子”？这是在试验亚当的顺服。但这也是一个增进亚当与神关系的机会。神其实是对他说：“亚当，你要在此事上顺服我，我就知道你信靠我，爱我。因着顺服，我们的关系才会



更好。”遗憾的是，亚当重蹈妻子的覆辙，顺服了他的所见、所闻、所尝，而不是神的话语。

末后的亚当上了加略山，看到了首先的亚当所受试探的另一面。

第一棵树上没有任何东西能让亚当本能地抗拒诱惑，不去吃它那看起来很美味的果子；第二棵树也没有任何东西吸引耶稣，去吃那被神弃绝的可憎果子。那是一棵被诅咒的树（参见加 3:13）。

基督的身、心、灵没有一丝愿意远离神，他绝对不愿意经历被神弃绝，他全部的生命都远避这样的经历，因为他爱自己的天父！

我们可以进一步讲，对耶稣来说，死在木头上这件事是令人厌恶的，除了逃避这件令人厌恶的事外，其他任何的反应都不能展现他的圣洁。耶稣被召去承受的，都是他本身所彻底远避的。耶稣丝毫没有**要吃**那树上果子的意思，更何况**主动去吃**。他不愿被弃绝，却甘愿顺服！这就是为了我们的救恩所付出的代价。耶稣祷告说，“阿爸，父啊……求你将这杯撤去”（可 14:36），这是在情理之中的。

我们可以把亚当和耶稣进行如下对比：

两个人：	首先的亚当	末后的亚当
两个地方：	不可吃其上果子的树	受咒诅的树
两个命令：	不可吃那果子！	要喝那杯！
两种渴望：	想吃	不想喝
两个行动：	悖逆	顺服
两种结果：	死亡	生命

正是在这样的背景下，保罗形容耶稣“存心顺服，以至于死，且死在十字架上”（腓 2:8）。耶稣定意接受这从神而来的咒诅，尽管他全部的生命、全部圣洁的愿望都渴望神的福分，他本配得的是这些。但是，他代替我们承受咒诅，谁能参透这奥秘，体会他远离天上荣耀的感受呢？这都是出于爱。

代替我站罪人地，  
赦罪借宝血能力！  
哈利路亚！何等救主！<sup>[11]</sup>

不仅如此，耶稣还成就了更大的事。

---

[11] Philip Bliss, “Man of Sorrows, ” 1875.

## 揭穿

耶稣揭穿了撒但的谎言。

保罗这样描述人类的堕落：“他们将神的真实变为虚谎。”（罗 1:25）什么虚谎呢？就是蛇引诱夏娃相信的：

你的神让你生活在园子里，到处都是丰盛诱人的树木和甘美的果实。不过，神其实是对你们说：“虽然这些好看的好吃的都在你们身边，但**你们一样都不许吃。**”（参见创 3:1 及以下经文）

你看见撒但的暗示了吗？“神对你们其实没那么好，他并不为你们着想，没有给你们最好的。他只是玩弄你们，幸灾乐祸，他并不爱你们，也不看重你们。”

后面发生的事就是我们熟知的历史了，夏娃面对试探挣扎了一下，但恶念伺机而入，支配了她的情感和意志。从那时起，我们都继承了邪恶的罪性，全部生命都被罪恶支配。我们的悖逆就来自这弯曲的心思，不信靠神和关于神的一切——所有一切——包括神自己和神的作为、话语、诫命、良善的应许。

有时不信神的人会说：“我信神就是爱。”可是他们不认识自己。因为圣经明说：“不然——你们已将神的真实变为虚谎。你们根本不信神是爱。如果你真信，你就不会像现在这样生活。”

福音的核心是：天父为了显明他的爱，差遣他的独生子为我们的罪死在十字架上。“惟有基督在我们还作罪人的时候为我们死，神的爱就在此向我们显明了。”（罗 5:8）

只有十字架才能完全显明神的爱，而非我们的生活是否顺利。我们决不能陷入谎言，以为只有生活顺利，才能确定神是爱我们的。因为生活常常是黑暗和痛苦的，事情常常不尽如人意。相反，我们要注目十字架上的牺牲和在十字架上显明的神的爱。这是神爱我们的明证，是我们所需要的真理。相信真理，就可以揭穿撒但的谎言。

若基督为我而死，我便确知父、子、圣灵必不停止向我施恩。

神既不爱惜自己的儿子为我们众人舍了，岂不也把万物和他一同白白地赐给我们吗？（罗 8:32）

请注意，只有以加略山的爱为方向，以十字架上的牺牲为核心，以基督为中心的福音才是真福音。耶稣在加略山上被弃绝在黑暗里，更彰显了神的恩典。因为这不仅是基督顺服的极致，他“存心顺服，以至于死，且死在十字架上”，也是天父对成为肉身之子的爱的极致，耶稣说，“我父爱我，因我将命舍去”（约 10:17）。“我的神，为什么离弃我？”耶稣如此呼求的时候，也正是他的天父流泪歌唱回应的时候：

我子耶稣，我甚爱你，  
我知你属我……  
永在我爱中，  
直到如今，我子耶稣。

这一切都是为了伤蛇的头，从他利齿中挤出恶毒的谎言，这些谎言毒害了许多基督徒的心，使我们恐惧和疑惑。

还有一点需要补充，这似乎也在显明基督作为女人的后裔的工作。

## 园丁归来

请回想一下亚当被造的身份：看园的。

神所造的一切都“甚好”——但这些还不是园子。神希望亚当扩展园子来行使神所赐的治理权柄。神先给了他园子，说：“亚当，你从这里开始工作吧。”就像我们会对小孩子说：“这里只是开始，继续往下干吧。”

亚当要为了天父的荣耀把全地变为“园子”，可他失败了。亚当受造是为了叫尘土多出硕果，他也本是尘土（参见创 3:19）。但是，伊甸园却成了这世界的旷野。不过，你还记得《约翰福音》如何记载耶稣复活的早晨吗？“他是（新造的）元始，是

从死里首先复生的。”（西 1:18）抹大拉的马利亚没认出他，还以为他“是看园的”（约 20:15）。如此来看，那个早上的他还会是谁呢？

看园的？确实如此。他是看园的，是末后的那一位，末后的亚当，现在要复兴这园子。

那天晚些时候，耶稣叫门徒们看自己手上和肋旁的钉痕。蛇确实伤了他的脚跟，但他打破了蛇的头！如今，他正在将旷野变为园子，差门徒去各处传扬他得胜的福音。亚当曾经失去对全地的一切权柄，现今都恢复了。如今，全世界都必定要归向这位得胜的耶稣！

在《启示录》最后一幕中，约翰看到新地从天而降。那是什么样子呢？是一个有生命树屹立其中的园子！（参见启 21-22 章）

总有一天这一切都会实现。

所以这位后裔来了，他的脚跟受伤流血。而蛇的头却被打碎了。耶稣作王了，我们因着爱我们的主更是得胜有余！（参见罗 8:37）

我们在到达终点之前，还有很长的路，对主耶稣基督的认识还差得很远。主已指教我们他要成就的：作为先知，他以真理消灭撒但的谎言；作为祭司，他确保我们的罪得蒙赦免；作为君王，他治理并掌管我们的生命。他还有诸多其他的作为。

## 第二章

### 耶稣基督，真正的先知



圣经教导我们要仰望耶稣（来 12:1-2）。

几乎没有哪本书比《麦克谦传》（*Memoir and Remains of Robert Murray M'Cheyne*）对我们的影响更大。罗伯特·慕烈·麦克谦牧师（Robert Murray M'Cheyne）1836 至 1843 年间在苏格兰敦提（Dundee）的圣彼得教会（St. Peter's Church）服侍。虽然二十九岁他就离世了，但他的生命、教导和整个事工都牢牢地以基督为中心。我们经常想起他的话：“你要更加认识主耶稣。看自己一次，就要仰望基督十次。让你的心满了基督的荣美。”<sup>[1]</sup>

这正是我们最大的需要——让我们的心思意念常充满基督的威严和至大的荣耀。这个极度自恋的世代极力试探和诱惑我们以自己为中心，而麦克谦的话穿越时空般响彻于耳，我们需

---

[1] Andrew Bonar, *Memoir and Remains of Robert Murray M'Cheyne* (1844; repr. Edinburgh: Banner of Truth, 1966), 293.

要日日牢记。

我们已经讲过，我们的发现之一就是耶稣是女人的后裔。此外，圣经还指教我们，他就是基督，*Christ* 意为“受膏者”。旧约中，先知、君王、祭司这三类侍奉神的人要受膏抹，这三重职分可以更充分地显明耶稣基督和他的侍奉。

在许多方面，全教会都应感谢约翰·加尔文（John Calvin）对基督“三重职分”的重要解释。

加尔文在《基督教要义》(*Institutes of the Christian Religion*)中引入该主题时，发现当时有些描述耶稣的用语非常“冷漠和无益，因为他们对真理的每一方面都知之甚少”。<sup>[2]</sup>简单说来，娴熟运用这些词并不难，甚至显得很博学，但却只能让人的心冰冷，传递不出真理蕴含的大能。最后只是解释了一些概念，而没有把人引向耶稣。所以，关键就在于，如果我们要从这个思路来认识基督，我们要运用得当。

在本章，我们要认识耶稣是从天上差来的先知，下面我们从四个方面来看。

教育的基础曾被概括为阅读、写作和算术，这是我们日常生活必不可少的基础。我们可以说，认识基督是我们的先知并享受与他相交的关系，有四个方面是必不可少的基础。

---

[2] John Calvin, *Institutes of the Christian Religion*, J. T. McNeil 编, Ford Lewis Battles 译 (Philadelphia: Westminster, 1960), 2.15.1.



## 第一方面：必需

因为我们已经堕落，所以需要耶稣做我们的先知。“必需”最基本的意思就是如此：“为了达到某个特定目的所需要的，是成功和生存的必要条件。”

耶稣这三个职分——先知、祭司、君王，每一个都包含着对我们内在的审判。作为君王，耶稣治服我们的悖逆；作为祭司，耶稣除去我们的罪恶；而作为先知，耶稣对付我们的无知。

从圣经记载的历史看，百姓属灵的无知向来是神差派先知的的原因。最后，神差来了这位真正的、最后的先知——主耶稣。

《创世记》第三章记载人第一次犯罪堕落之后，神看到人“终日所思想的尽都是恶”（创 6:5）。直到今天，人的心思意念都偏爱错谬。

我们接着读下去，发现了另一件事：因为我们故意悖逆，愚昧深藏在我们内心，让我们变得更加无知。“愚顽人心里说，没有神。他们都是邪恶，行了可憎恶的罪孽，没有一个人行善。”（诗 53:1）进入新约，从《罗马书》到《以弗所书》，保罗宣告的都是同样的真理：

他们的思念变为虚妄，无知的心就昏暗了。（罗 1:21）

他们心地昏昧，与神所赐的生命隔绝了，都因自己无知，心里刚硬。（弗 4:18）

基督来到我们这德行败坏、灵性无知的悲惨境地，借他先知的职分，光照我们的黑暗。“生命在他里头，这生命就是人的光。”（约 1:4）

小孩子生来怕黑，所以会问：“能一直开着我的卧室灯吗？”英国清教徒托马斯·沃森（Thomas Watson）对此深有洞见，他说，我们会害怕自然界的黑暗中藏有危险，而陷在属灵的黑暗里却不知惧怕。

人不但怕属灵的黑暗，不为自己的处境恐惧战兢，反而喜欢的不得了。<sup>[3]</sup>

当然，这都只是说明和强调了约翰的观点：“人因自己的行为是恶的，不爱光倒爱黑暗。”（约 3:19）事实上，这种黑暗——里头的昏暗——是如此之深，人对自己眼瞎的事实已经视而不见！只有主耶稣指出来时，人才能发觉。人因为犯罪和堕落，

---

[3] Thomas Watson, *A Body of Divinity* (1692; repr. Edinburgh: Banner of Truth, 1958), 169.

只有靠神的恩典才能明白，凭自己的聪明无法到神那里去。正如马丁·路德（Martin Luther）所言，人的本性是“向内蜷曲”（*incurvatus in se*）的，只会转向自己，以自我为中心。结果就是，人的眼光绝非客观，总是偏邪，对一切的认识都是偏邪。约翰·加尔文说，“人心就是一个不断制造偶像的工厂。”<sup>[4]</sup>或是引用威廉·坦普尔（William Temple）的话，“我每天都能变着花样让自己成为宇宙的中心”。<sup>[5]</sup>

神“多次多方”地借着先知向黑暗和愚昧中的人说话（参见来 1:1）。先知们传达得非常清楚，他们不住地说：“耶和華如此说，”又说，“雅各家、以色列家的各族啊，你们当听耶和華的话。”百姓必须要听耶和華的话，“旧约中的预言是一种手段，是全然可靠的神使用全然不可靠的人，把全然可信的话带给全然不可信的人”。<sup>[6]</sup>先知们当时面对的是全然愚昧、虚妄、拜偶像的人。

这是以赛亚先知极为严厉的话：

他砍伐香柏树，又取柞（或作“青铜”）树和橡树，

---

[4] Calvin, *Institutes*, 1.11.8.

[5] 引自 James Philip, *The Growing Christian* (Ross-shire, UK: Christian Focus, 2010), 57.

[6] John Blanchard, *Major Points from the Minor Prophets* (Carlisle, PA: Evangelical Press, 2012), 25.

在树林中选定了一棵。他栽种松树得雨长养。这树，人可用以烧火，他自己取些烤火，又烧着烤饼，而且作神像跪拜，作雕刻的偶像向它叩拜。他把一份烧在火中，把一份烤肉吃饱。自己烤火说：“啊哈！我暖和了，我见火了！”他用剩下的作了一神，就是雕刻的偶像。他向这偶像俯伏叩拜，祷告他说：“求你拯救我，因你是我的神。”

他们不知道、也不思想，因为耶和華闭住他们的眼不能看见，塞住他们的心不能明白。谁心里也不醒悟，也没有知识，没有聪明，能说：“我曾拿一份在火中烧了，在炭火上烤过饼，我也烤过肉吃。这剩下的我岂要作可憎的物吗？我岂可向木墩子叩拜呢？”他以灰为食，心中昏迷，使他偏邪，他不能自救，也不能说：“我右手中岂不是有虚谎吗？”（赛 44:14-20）

我们如今读到这些，很容易对自己说：“那是很久以前的事了，我才不会那么愚昧。”但事实上，我们仍在制造自己的神——总是照我们自己的形象造。我们发明的神有许多不同的样式，但背后都是泛神论作祟。“所有这些，尽管方式不同，都是把自然里的某种东西当作神，我们以为在自己里面就能与

神交往，以为神就在自我的最深处。”<sup>[7]</sup>

最近，我们当地报纸的一篇文章说，基督信仰就是歌颂一种存在永恒力量的信念！人从自己的内心深处寻找力量，在20世纪80年代的书《心灵的习惯》(*Habits of the Heart*)中有一个极端例子。<sup>[8]</sup>一个叫西拉·拉森(Sheila Larson)的年轻护士自创了一个宗教，她的神就是能满足她需要的任何东西，她还毫不知耻地将这“信仰”称为“谢拉主义”(Sheilatism)。

G. K. 切斯特顿(G. K. Chesterton)对此有一个精辟的评论，他说，人们一旦不再相信圣经启示的神，并非什么都不信了——而是开始什么都信！

这就是为什么，我们急需一位先知来除去我们的无知。若不是这位真正的大先知来救赎我们，我们的心思意念还是虚妄、黑暗的。

## 第二方面：显明

要认识基督是我们的先知，第二个关键词是“显明”。《希伯来书》作者向希伯来人谈，“神既在古时藉着众先知多次多

---

[7] David F. Wells, *What Is the Trinity? Basics of the Faith* (Philipsburg, NJ: P&R, 2012), 11.

[8] Robert N. Bellah 与 Richard Madsen 合著, *Habits of the Heart: Individualism and Commitment in American Life* (Berkeley, CA: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Press, 1985).

方地晓谕列祖；就在这末世藉着他儿子晓谕我们。”（来 1:1-2）

先知的启示职分是耶稣侍奉的重要部分。

摩西是第一位大先知，他论到那要来的先知说：“耶和华你的神要从你们弟兄中间给你兴起一位先知像我，你们要听从他……耶和华就对我说：‘他们所说的是。我必在他们弟兄中间，给他们兴起一位先知像你。我要将当说的话传给他；他要将我一切所吩咐的都传给他们。’”（申 18:15-18）

这是对我们主的先知职分的完美描述：神的话通过耶稣的口发出，耶稣显明父所吩咐的一切。这些话也出现在《约翰福音》17章，主做我们大祭司的祷告中。这位大先知祷告说：

如今他们知道，凡你所赐给我的，都是从你那里来的；因为你所赐给我的道，我已经赐给他们。他们也领受了，又确实知道，我是从你出来的，并且信你差了我来。（约 17:7-8）

对基督先知职分的盼望贯穿旧约与新约。加尔文论到，那些敬虔的人始终坚信，只有弥赛亚到来时，他们才会完全被真理的大光照亮。<sup>[9]</sup>想想年老的西面在殿里把幼小的耶稣抱在怀里时，说了什么话？“我的眼睛已经看见你的救恩……是照亮

---

[9] Calvin, *Institutes*, 2.15.1.

外邦人的光”（路 2:30-32）等等。他深切地期盼着，寻找那古时的预言如何成就和到来。

耶稣曾在雅各井旁与撒玛利亚妇人谈话，从中我们看到撒玛利亚妇人也怀着这样的盼望。加尔文说，“不仅当时的信徒如此盼望，甚至撒玛利亚人也如此盼望”。<sup>[10]</sup> 她有些神学见识，所以能对耶稣说：“我知道弥赛亚（就是那称为基督的）要来，他来了，必将一切的事都告诉我们。”（约 4:25）这话竟出自一个撒玛利亚妇人，实在令人惊喜！这个撒玛利亚妇人有过多个丈夫，现在同她住在一起的，并非她的丈夫。她先是在井边遇见这位素不相识的犹太人，又有一段意想不到的对话，多么稀奇，不是吗？耶稣说了几句之后，她很快就回应“我看出你是先知”。随后，她试着把一个简单的结论告诉这位陌生人，结束交谈。她说只要弥赛亚一来，一切问题都会解决，因为“他来了，必将一切的事都告诉我们”。让她意外的是，耶稣回答：“这和你说话的就是他。”（约 4:26）她的惊讶与拿撒勒会堂会众的惊讶是相似的，当耶稣在拿撒勒会堂里宣告《以赛亚书》61 章，“今天这经应验在你们耳中了”（路 4:21），众人对他的话何等惊奇！

耶稣最初受人称赞，就是被**当作先知**，四卷福音书都能看到这一点。耶稣喂饱五千人之后，众人异口同声道：“这真是

---

[10] Calvin, *Institutes*, 2.15.1.

那要到世间来的**先知!**”(约 6:14)

耶稣在拿因城外拦住送葬的人群，叫已死的男孩复活，并交给他母亲。随后人们就说：“有**大先知**在我们中间兴起来了。”(路 7:16)

当尼哥底母这位极博学又敬虔的法利赛人趁着夜深人静求问耶稣：“拉比，我们知道你是由神那里来作师傅的。”(约 3:1-2)换言之就是，“我们知道你就是那位**先知**”。随后，耶稣问门徒：“众人说我是谁？人们说人子是谁？”立即就有回复“有人说……是**先知里的一位**”(参见太 16:14)。

耶稣接受这个称呼，他希望众人真认识他，然而却事与愿违。比如，耶稣在拿撒勒的会堂里遭众人厌弃，他就宣告：“**没有先知**在自己家乡被人悦纳的。”(路 4:24)

后来，耶稣说先知在耶路撒冷之外丧命是不能的(参见路 13:33)。

我们需要这位先知，因我们是无知的。这位先知就是耶稣，我们需要的正是他。

### 第三方面：认识

耶稣“显明”自己，得以让我们向前迈一大步来“认识”他。耶稣最后必要被认识，我们要认识他不仅是神差来传达启示的使者，也是发出启示的源头。耶稣不仅是启示者，他**本身就是**



启示！正因为如此，他在拿撒勒的犹太教堂发言之后，周围的人私下议论说：“这不是约瑟的儿子吗？他把自己当谁，竟敢这么解经？他把自己当谁，当教师吗？这位备受瞩目的人是谁呢？这位说‘今天这经应验在你们耳中了’的人谁呢？”（参见路 4:16-22）

然后，如同我们在第一章看到的，同样的事情也发生在去以马忤斯的路上。灰心的门徒们根本不知道他们正在与那死里复活的主说话。因此，他们谈话时，主耶稣温柔地责备他们：

“无知的人哪，先知所说的一切话，你们的心信得太迟钝了。基督这样受害，又进入他的荣耀，岂不是应当的吗？”于是从摩西和众先知起，凡经上所指着的话，都给他们讲解明白了。（路 24:25-27）

现在，没有任何一位先知能这么说，绝不可能。耶稣是所有先知的预言所指向的那一位。耶稣本可以翻开并指着圣经告诉他们：“你们看见了吗？这是一本关于我的书。整本书都是关于我的！”

当耶稣向他们讲解圣经时，他们的眼睛就打开了。他们听到了圣经的细致讲解，心被光照，发现心中涌出新的热情，如火焰一般。接着，他们就**认出了耶稣！**

他的眼睛明亮了，这才认出他来。忽然耶稣不见了。他们彼此说：“在路上，他和我们说话、给我们讲解圣经的时候，我们的心岂不是火热的吗？”（路 24:31-32）

耶稣随后也这样向门徒们显现。他来，不仅打开圣经，还开了门徒的心窍，“使他们能明白圣经。又对他们说：‘照经上所写的，基督必受害，第三日从死里复活’”（路 24:45）。“这就是当时所记的，”耶稣说，“凡指着我的话，都必须应验。”这都是他计划的一部分，他要让门徒们倚靠圣灵的大能，去宣扬在肉身中显现的耶稣基督，就是神终极的先知（参见路 24:46-49）。

为了除去我们的无知，耶稣的先知职分是**必要的**。这是他亲自**显明的**，在他地上的事工都成就时，也得到了**确认**。

我们若要充分认识耶稣作为先知的意义，需要更进一步。上述三个方面讲了他**已完成的**侍奉和职分。但还有第四个方面——他**未完成的**侍奉。因为主耶稣现在仍是神的先知。

#### 第四方面：完成

耶稣的先知职分需要完成，那么如何完成呢？就是通过宣

讲、教导圣经。基督的先知职分是通过使徒的讲道和教导得以延续。因复活升天的基督而被分别出来，蒙神恩赐的传道人都拥有使徒的权柄，都要如此行。他们要不断地把圣经信息带入同时代愚昧无知之人的心。

我们若不明白这一点，无论是讲道还是听圣经中对基督的见证，都是无用的。加尔文的话又能帮到我们，他说道：

他受了恩膏，不仅是为自己施行教导，更是为他的整个身体，叫圣灵的大能一直运行在福音的传讲中。<sup>[11]</sup>

因此，基督当前的先知职分从未加添任何稀奇古怪的内容。解开神的话语、传福音、传扬基督，基督的先知职分一直这样进行，一直这样被看见、被听见。保罗写给哥林多信徒的信上也说：“我们作基督的使者，就好像神藉我们劝你们一般。”（林后 5:20）是借着保罗？提摩太？提多？难道不也是借着我们吗？神正在借着我们劝人回转！

耶稣在地上的侍奉临近尾声时，对门徒说：“你们要去全世界传福音，要记住我与你们同在。”

门徒们面对着世界的仇恨，又深知自己有限、软弱又无能。

---

[11] Calvin, *Institutes*, 2.15.2.

耶稣给了他们一个钢铁般坚固的应许：“我必与你们同在。我曾在十字架上被举起来，还要藉着你们的见证再被高举，要吸引万人来归我。”（参见约 12:32；编者注：和合本圣经为“我若从地上被举起来，就要吸引万人来归我”。）

传讲福音需要简单明了地见证基督：讲清楚他是谁，在历史上成就了什么，说明他受死的意义、奇妙的复活、升天等事实。基督应许，神的道一直在做工，他一直与百姓同在，一直在说话。后面的章节里还会更多讲到这个方面。

## 火热

仅仅向人传递信息，那是冰冷、无效的，而真正的讲道和见证则大不一样。

有一次，我们的一个老朋友在苏格兰北部和约翰·慕理（John Murray）一起乘车，约翰·慕理当时是位于费城（Philadelphia）的威斯敏斯特神学院（Westminster Seminary）的教授，如今已归主。慕理教授问他：“你知道讲座和讲道有什么不同吗？”

这位朋友绞尽脑汁地回答，但教授都不满意。最后只能作罢说，“慕理教授，请把答案告诉我吧，讲座和讲道有什么区别？”

约翰·慕理说，“讲道是一种自发的、充满激情的恳求。”

朋友又问：“那恳求什么呢？”

慕理教授马上就用保罗的话回答说：“我们替基督求你们与神和好。”（参见林后 5:20）

确实如此！

这里说的不仅包括传道人和会众，还包括小商店、高尔夫球场、咖啡店的人。无论我们在何地向人宣讲主耶稣，都是靠着神的大能，知道基督就是神的大先知，就用我们自己的话说：“我恳请你们与神和好，接受他所赐的和好之道。”当神开始做工时，听见的人就会说：“我不知道有这事，请讲给我听。”我们便可回答：“我很乐意给把这事讲给你听。”如此，我们就有机会除去他们昏暗的心和虚妄的思想。（参见罗 1:21）

我们必须是谦卑的器皿，才能继续基督的事工。我们再听听约翰·加尔文是怎么说的：

故此，一切不以福音为满足的人，都会增添很多与福音无关的东西，如此就贬损了基督的权柄。<sup>[12]</sup>

我们必须警惕这种危险！他为何说“基督的权柄”？因为基督在传讲、教导圣经时发出的预言是借着神所拣选、极为软弱的器皿传到我们心里的。

这是对我们极大的鼓励。若非如此，我们就不会真知道行

---

[12] Calvin, *Institutes*, 2.15.2.

这事的是谁，而我们意识到有宝贝放在我们这“瓦器”里（参见林后 4:7），就会说：“确实，如此成就的一定是神！”加尔文的解释是：

神定意要把人的口和舌分别为圣，好侍奉他，借着人发出自己的声音。神只要乐意赐福给这些侍奉他的人，就凭他圣灵的大能使他们的教导产生果效，借着必朽坏的器皿传讲永生之道。<sup>[13]</sup>

雅各·斯图尔特（James S. Stewart）在耶鲁的莱曼·比彻讲座（Lyman Beecher lectures）中用了—一个美妙的表达，说使徒们在耶路撒冷街头上吹起—股“超然之风”。<sup>[14]</sup>这“超然之风”，绝非宗教电视节目上的那些奇怪、反常的事，而是使徒彼得在五旬节的真实感受。

五旬节那天，彼得周围都是他的同胞和外地来的人，他知道自己曾经几乎—败涂地。他站在耶路撒冷的街上，几周前，他还吓得躲到这里，甚至否认自己认识耶稣。而现在，他竟然如此大胆地向众人讲话，对圣经有如此清晰的理解，简直让人

---

[13] 引自 James Philip, *Pulpit and People*, M. Cameron 与 S. Ferguson 合编 (Edinburgh: Rutherford House, 1986), 13.47

[14] James S. Stewart, *A Faith to Proclaim: The Lyman Beecher Lectures at Yale University* (London: Hodder & Stoughton, 1966), 45.

不敢相信。那天，有三千人受洗了！是的，这确实是“超然之风”的作为。

这难道不是应该的吗？

我们引用唐纳德·麦卡洛（Donald McCullough）的话：“福音被传扬时……基督行走在百姓中。基督信仰的神迹一再出现：基督成为肉身，撇弃天使的言语，通过必死之人的舌头说话。”<sup>[15]</sup>

另外还有两点需要进一步说明。

## 放胆无惧

我们若领受这一点，降服在基督先知职分的真理面前，就能站稳，预备侍奉神。从神而来的胆量和信心会充满我们，叫我们能无惧现今的各种挑战，有充足的胆量——不是空洞的虚夸，乃是放开胆量——向主忠心，在现今这个多元、混杂的文化中担当福音使命。

我们会放胆说“天下人间，没有赐下别的名，我们可以靠着得救”（徒 4:12），也能毫不羞愧地见证耶稣说的“我就是道路、真理、生命”。我们不会停歇，而是继续照耶稣的话而行，“若不藉着我，没有人能到父那里去”（约 14:6）。我们不会因为基

---

[15] Donald McCullough, *The Trivialization of God: The Dangerous Illusion of a Manageable Deity*(Colorado Springs, CO: NavPress, 1995), 127.

督是唯一的救法而羞愧——唯有靠着他才能归向神，他是神与人之间唯一的中保。我们会因此备受勉励，传讲耶稣，因为知道，“凡靠着他进到神面前的人，他都能拯救到底”（来 7:25）。

如此放胆源于神的恩惠。

在十六世纪，约翰·诺克斯（John Knox）鼓励、提醒苏格兰的传道人说，圣经中出现预言的话语时，“过路人虽是愚拙，也会在圣经中遇见他们的神，听见他的声音，领受他的应许，受安慰、责备，知道这话正是对自己说的，又凭信心领受传给他们的救恩。”<sup>[16]</sup>

## 真正的怜悯

确信基督是我们真正的先知，不仅使我们有胆量，还会使我们有**怜悯**——正如那古旧的赞美诗所唱：

去搭救将亡之人，眷顾垂死之人，可怜他们，从罪和死亡中抢夺他们；为他们的错谬哀哭，扶持跌倒的，将耶稣浩大的恩典带给他们。<sup>[17]</sup>

我们有些人有胆量，但缺乏怜悯。我们喜欢那些鼓励人放

---

[16] 引自 Philip, *Pulpit and People*, 12.

[17] Fanny Crosby, “Rescue the Perishing,” 1869.



胆的经文，却忘记福音是在呼召我们显出真实的怜恤。

我们要牢记耶稣如何放胆。他是基督，为天父的殿心里焦急如同火烧，他曾赶出圣殿里兑换银钱的人，因为他们把父的殿变成了贼窝（参见约 2:13-17）。这位基督毅然走向耶路撒冷，上了十字架——这都是为了完成父的旨意。

不过，我们绝不能忽视一个事实，当耶稣与其他天路客们一起唱完上行之诗（参见诗 120-134），到了耶路撒冷，他大喊：

耶路撒冷啊，耶路撒冷啊！你常杀害先知，又用石头打死那奉差遣到你这里来的人。我多次愿意聚集你的儿女，好像母鸡把小鸡聚集在翅膀底下，只是你们不愿意。（太 23:37）

我们认识到耶稣这位真先知满有怜悯和胆量地成就他的事工，是我们跟随的榜样，我们就能胜过原先的软弱，靠主大大放胆。尽管我们还有私欲，还是愿基督慈悲的心肠感动我们说：“哦，克利夫兰、克利夫兰啊！哥伦比亚、哥伦比亚啊！格拉斯哥、格拉斯哥啊！”——或是任何你所在的地方。

基督的侍奉开始后，众人大大惊奇于他和他的作为，“先知”这个称谓都不足以表达众人的稀奇。所以，只有从他的**三重职分**的整体来看，才能看清他的先知职分。若不认识他同

万名之上的名

时是祭司和君王，就无法认识基督的先知职分。约翰·牛顿（John Newton）在他的赞美诗《主名至宝》（“How Sweet the Name of Jesus Sounds”）中唱道：

主是良友，善牧，佳偶，  
祭司，先知，君王，  
也是救主，生命，道路，  
求纳我们颂扬，求纳我们颂扬。

我们接下来要看基督是我们的祭司和君王。

## 第三章

### 耶稣基督，至高尊荣的大祭司



有时候你的私人空间会被冒犯，尤其是在美国。比如有人会问你：“你有生命金句吗？”我们理解这句话的意思，他是在问：“圣经中的哪段话引领你的整个信仰生活？”

有些人问得如此冒失，甚至看起来仿佛是冲出人群，直接冲到使徒保罗面前问：“保罗，你的生命金句是什么？”

你觉得保罗会说，“你没读过我的书信吗？”

也许，保罗的“生命金句”最可能是《腓立比书》3章8节：

不但如此，我也将万事当作有损的，因我以认识我主基督耶稣为至宝。

简单来说，他的意思就是“我渴望认识基督”。

保罗认为，这不仅是他个人的见证，所有基督徒的生命见证都该如此。他接着说：所有成熟的基督徒都该这么想。若是

你有其他想法，神就会施恩把你挽回（参见腓 3:15；编者注：和合本圣经为“所以我们中间凡是完全人，总要存这样的心；若在什么事上存别样的心，神也必以此指示你们”）。

这样的确信贯穿在这些章节中。我们前面讲过基督是先知，现在要来思想他如何做我们的大祭司。

唯有耶稣配得“祭司”的职分，新约有一整卷书在解释这一点——就是《希伯来书》。

《希伯来书》是一封匿名书信，作者称之为简短的劝慰或勉励（参见来 13:22）。而勉励的核心就是劝信徒们要“思想耶稣”（来 3:1）、“仰望耶稣”（来 12:2），最重要的是认识耶稣是我们的大祭司。

## 面对试炼

为什么这对希伯来信徒很重要？

因为他们正在受试炼，与保罗归信基督时一样。

首先，他们的家业要被剥夺，正在“丢弃万事”（腓 3:8）。凡是相信耶稣是弥赛亚的犹太信徒，他们的命运必然如此。直到现在，在严苛、正统的犹太家族里，若有人信耶稣，就要被剥夺一切家业。

所以，显而易见，很多年轻信徒因为信了耶稣基督，物质生活极为缺乏（参见来 10:32）。他们不仅失去了个人财产，也

被逐出了原本的社交圈和**信仰圈**。

我们设身处地想一想，如果你在孟菲斯、哥伦比亚、克利夫兰、爱丁堡、伦敦，或者任何一个地方，你都是秉公守法的居民。然而因为信了耶稣，就被剥夺了一切。后果会怎样呢？所有的社会组织、俱乐部、机构、社交圈（甚至儿女的学校！）都**不再欢迎你**。这些本是你生活的全部，现在却把你拒之门外，你被家族和社会逐出门外了。

还有，你从小去礼拜的地方，那些人、服侍、礼仪、诗歌、祷告文，都已经与你的生命融为一体。现在，你不再去那里了，才意识到这些东西在多大程度上定义了你的身份。如今你不再被欢迎了。那座教堂仍然矗立着，提醒着你曾是那里的一分子。现在，你只能在朋友家里跟另一小群人聚在一起。你过去享有的、曾对你“意义重大”的一切——各种仪式、礼节、主礼牧师、音乐、人群、节日庆典都一去不返了。现在，你在别人家里聚会，甚至连钢琴都没有！

当时《希伯来书》的读者们就是如此。他们的敬拜不是在宏大的圣殿里，没有震撼的歌唱，没有特殊的仪式。他们再也见不到大祭司了——就是那唯一一个在每年的赎罪日能够进入至圣所的人，他为百姓的罪祈求神的赦免。他们也不用再等大祭司出来，举手来一番亚伦式的祝福祷告，叫他们确信主耶和華会赐福、施平安，因为“在他有赦免之恩”。这样的场景会

叫人觉得罪过已被遮盖，神再次向他们仰脸，喜悦他们成为立约的百姓。所有这些都过去了，永远回不去了，除非……

## 你想要回去

除非怎样呢？

除非他们回头。

有些人就受到了回去的试探。

也许你在一个彼此深深相爱的教会里，有以神为中心的敬拜、合乎圣经的讲道、彼此关爱的团契、强烈的宣教异象、充足的牧养。你有几个好朋友跟着公司搬到其他地方，需要找新的教会。每当你打电话问候他们，他们就会说，“挺好的，只是……除非我们能回到以前的教会，不然就再也找不到这样的地方了！”

《希伯来书》最早的读者们就是如此。他们曾亲眼看见、亲身参与的礼拜——大群的会众、恢宏的音乐，旧约时代的敬拜中充满神荣光的崇拜，现在都成了往事。

一切就这么白白失去了吗？

答案是什么？在如此情境下，《希伯来书》的作者如何激励他们呢？他的回答是：

不要回头，你若受试探跌倒，就走上了灭亡的路。

你的眼光一直都不对！太短视！看不透！你还看不见真正重要的吗？别再关注那些建筑、仪式、人群和音乐了！定睛在耶稣身上吧！

请听作者如何用耶稣的作为来激励他们：

1. 他们有一位尊荣的大祭司：

我们既然有一位已经升入高天尊荣的大祭司，就是神的儿子耶稣，便当持定所承认的道。因我们的大祭司并非不能体恤我们的软弱，他也曾凡事受过试探，与我们一样，只是他没有犯罪。所以我们只管坦然无惧地来到施恩的宝座前，为要得怜恤，蒙恩惠，作随时的帮助。（来 4:14-16）

2. 他们有真正的救恩：

那些成为祭司的，数目本来多，是因为有死阻隔，不能长久。这位既是永远常存的，他祭司的职任就长久不更换。凡靠着祂进到神面前的人，祂都能拯救到底，因为祂是长远活着，替他们祈求。（来 7:23-25）

3. 他们有一位完全的大祭司：

像这样圣洁、无邪恶、无玷污、远离罪人、高过诸天的大祭司，原是与我们的合宜的。他不像那些大祭司，每日必须先为自己的罪，后为百姓的罪献祭，因为他只一次将自己献上，就把这事成全了。律法本是立软弱的人为大祭司，但在律法以后起誓的话，是立儿子为大祭司，乃是成全到永远的。（来 7:26-28）

4. 他们有一位更美的大祭司：

他们（以色列的大祭司）供奉的事本是天上事的形状和影像……如今耶稣所得的职任是更美的，正如他作更美之约的中保，这约原是凭更美之应许立的。（来 8:5-6）

5. 他们有永远的赎罪祭：

但现在基督已经来到，作了将来美事的大祭司，经过那更大、更全备的帐幕，不是人手所造，也不是



属乎这世界的。并且不用山羊和牛犊的血，乃用自己的血，只一次进入圣所，成了永远赎罪的事。（来 9:11-12）

6. 他们有更美的圣城：

你们原不是来到那能摸的山，此山有火焰、密云、黑暗、暴风、角声与说话的声音。那些听见这声音的，都求不要再向他们说话。因为他们当不起所命他们的话，说：“靠近这山的，即便是走兽，也要用石头打死。”所见的极其可怕，甚至摩西说：“我甚是恐惧战兢。”你们乃是来到锡安山、永生神的城邑，就是天上的耶路撒冷。那里有千万的天使，有名录在天上诸长子之会所共聚的总会，有审判众人的神和被成全之义人的灵魂，并新约的中保耶稣，以及所洒的血。这血所说的比亚伯的血所说的更美。（来 12:18-24）

作者实在是说：

你能坚守耶稣基督的福音之道，正是因你瞥见了他的威荣，知道他为什么是一位满有尊荣的大祭司。

你没有损失，而是得着了！不仅没有失去什么，反而得到更多了。基督成就了历世历代的大祭司们都没能做成的工作。他们都只是影儿——实体就是基督！

## 两个角度

我们看到耶稣的先知职分有完成的部分和未完成的部分。耶稣的先知、祭司、君王职分都是如此。

**基督有已经完成的工作。**

他的工全然成就时，  
我们就要欢唱。  
耶稣已升天，  
荣耀归我王。<sup>[1]</sup>

他说：“成了！”（约 19:30）基督死了，第三天从死里复活，他已经成就了我们救恩所需要的一切。

不过，他还在继续做工。

基督也有**尚未完成的工作**，还在继续他的工。作为先知，

---

[1] Frances Ridley Havergal, “Golden Harps Are Sounding,” 1871.

他继续向人传讲神的话。<sup>[2]</sup>《希伯来书》第2章把这两部分奇妙地结合了起来，讲述了基督已经完成的工作。

儿女既同有血肉之体，他也照样亲自成了血肉之体，特要藉着死，败坏那掌死权的，就是魔鬼，并要释放那些一生因怕死而为奴仆的人。他并不救拔天使，乃是救拔亚伯拉罕的后裔。所以，他凡事该与他的弟兄相同，为要在神的事上成为慈悲忠信的大祭司，为百姓的罪献上挽回祭。（来 2:14 - 17）

这里请注意基督工作的两个方面（参见赛 41:8-9；路 22:28；约 1:14, 16:11；罗 8:15, 15:17；林前 15:54-56；腓 2:7；西 2:15；提后 1:10；来 2:14-18, 4:15-16, 5:1-2, 7-8, 8:9；约壹 3:8）：

#### 1. 他救我们脱离撒但的捆绑：

儿女既同有血肉之体，他也照样亲自成了血肉之体，特要藉着死，败坏那掌死权的，就是魔鬼，并要释放那些一生因怕死而为奴仆的人。（来 2:14-15）

---

[2] 我们后面也会看到，作为君王，他一直在建立他的国，为神统管万民。

## 2. 他救我们脱离神的忿怒：

所以，他凡事该与他的弟兄相同，为要在神的事上成为慈悲忠信的大祭司，为百姓的罪献上挽回祭。  
(来 2:17)

这两件事都是他通过祭司的职分成就的。他把自己献上为祭，除去了我们的罪，止息了神的忿怒，救我们脱离撒但的辖制。因他为我们尝了死味（参见来 2:9），对信徒来说，死不再是罪的工价，而成为我们进入永生的入口。撒但用来控告我们、使我们惧怕的把柄已经废去，我们得了永远的自由。

《希伯来书》把基督的已成之工与旧约祭司每日不断献上动物为祭做了对比，然而献祭永远不能真正地除去罪，是因为：

- 他们日复一日的献祭，既如此，很明显他们不能永远完全地把罪除去；
- 要为人赎罪，这些动物远远不够，甚至是不合宜的。动物怎能替代人呢？（参见来 10:3）

然而，耶稣把**自己**献为祭，一人代替了众人。他是完全、

完美、合宜的祭物，是神所悦纳的。所以，神叫他从死里复活。如今，他坐在神的右边，不像古时的祭司站立侍奉、日日献上同样的祭物。他不需要做这些！因他是大祭司，以自己为祭，成就了祂的赎罪之工。

靠着主耶稣基督，我们的罪完全被赦免了！（参见来 9:12）

## 赎罪日

在旧约中，一年一度的赎罪日场面壮观。那天，祭司要带着两只公山羊，宰杀一只，把血献上为祭，另一只要被按手在羊头上，承认人所犯的罪，并借着所派之人的手，被送到旷野去。这只“替罪羊”把归到它头上的罪带到旷野。它担当人的罪孽过犯，被带到无人之地。

这个场景生动地预表了耶稣在十字架上赎罪工作的两个方面。

耶稣作为大祭司流出宝血，被钉死在十字架上，成了永远的赎罪祭。而且，祂在十字架上受死之后，在圣灵的带领下进入天地之间的无人之地。祂在那旷野地背负我们的罪债，经历无以言表的被神离弃的苦境。祂被人厌弃，因担当我们的罪、承受神的咒诅，而尝了死味。

耶稣在神的面前接受审判，仿佛祂是世上唯一的罪人，承受神的烈怒。在那无以言表的被神离弃的黑暗中，祂呼喊：“我

的神，我的神，为什么离弃我？”在黑暗中，他为我们的罪成了赎罪祭和替罪羊。他的血为我们而流，让我们不再受罪的辖制，得以与神和好。

他的宝血能洗净一切罪污，他的宝血为我而流。<sup>[3]</sup>

## 不再惧怕

希望我们国家的每一个精神病专家、治疗师、私人顾问都能认识到人的各样惧怕、精神疾病，都是人的罪、过犯、神的忿怒和对死亡的惧怕带来的。要除去这些惧怕，只有铲除惧怕之根。这是为什么呢？因为只要除掉了最大的惧怕，也就是对死亡和审判的惧怕，其他的就不足为惧了。只有知道我们的罪已被救主担当，我们不必再惧怕死亡，其余的惧怕才能消散。

我们在苏格兰有一位出色的数学家朋友，多年前，他的一个女儿刚上大学就离世了，她是一名年轻的基督徒。那天的葬礼我们永远忘不了。这位父亲靠着神的恩典度过了那一天，见到我们时，他说：“现在我知道，再没什么可怕的了。”

是的，再没什么可怕的了。

这是真的，因为我们最大的问题耶稣已经解决了。

---

[3] Charles Wesley, “And Can It Be That I Should Gain?” 1738.

我们的问题不只是惧怕，而是神自己。我们原是在他的忿怒中——这本是应该的。我们的罪若不解决，就无法脱离神的忿怒。主耶稣就是为了担当这忿怒，做了我们的大祭司，进入至圣所，在至圣洁的神面前，承受了神可怕的审判。

故此，复活的耶稣向门徒们显现，头一句话就是：“愿你们平安！你们在神面前得平安了。”（参见路 24:36）

这是做祭司的基督已经完成的工作。

多数基督徒对基督**已经完成**的工作比较熟悉，而对**未完成的**知道不多。《希伯来书》的作者帮我们认识到，虽然耶稣“坐在了神的右边”，完成了赎罪之工，他仍然在做工，继续着**未完成**的工作。

## 未完成的工作

如果你来过我们教会，可能会知道，我们的主日学教过一些今天很少听到的赞美诗。其中一首开头是这样的：

耶稣站在我们中间，  
彰显复活大能。  
我们在此敬拜，

就是分别为圣。<sup>[4]</sup>

“耶稣**站在我们中间**”是什么意思呢？

你若不是基督徒，会有些摸不着头脑，觉得很神秘。你来聚会，觉得圣经无趣、诗歌奇怪、讲道无聊，其中一个原因可能就是你从未经历过耶稣就在百姓中间。耶稣在百姓中间，圣经就是活泼的圣言，赞美诗满有意义，讲道能改变人的生命。

在一个朋友服侍的教会，有一个年轻人，参加聚会一段时间之后，显出活泼的信心，于是申请成为这个教会的会友。长老们和他沟通时，他说发现教会和他刚来时非常不一样，跟以前相比，音乐更悦耳了，诗歌更上口了，“我不知道为什么，牧者的讲道更像是对我说的一样，我都听懂了！你们的确做得更好了！”

长老们都是老练成熟的同工，估计会含笑不语，他们知道发生改变的是谁——是这个年轻人。他已经信主了，现在开始经历到基督与他的百姓同在。

《希伯来书》的作者教导我们，这就是耶稣持续的祭司职分的关键——他就在聚集的百姓中，在敬拜中与他们同在。

《希伯来书》8章2节讲耶稣是执事 (*leitourgos*)。他是在至圣所里侍奉的大祭司。从这个希腊词中，你或许能看出英语

---

[4] William Pennefather, “Jesus Stand among Us,” 1855.



单词“礼拜仪式”（*liturgy*）和“礼拜权威”（*liturgist*）。这个希腊词指的是带领敬拜的人。这就是耶稣持续至现今的职分——他在带领百姓敬拜。

## 敬拜带领者

你参加的所有敬拜都是耶稣在带领！他是“敬拜带领者”。

你也许是教会里的诗班带领、伴奏、诗班成员、司琴，也许还是敬拜事工部的负责同工。不过，你**总不可能是**敬拜带领者，只有耶稣才是。

在《希伯来书》开头的部分，作者讲到几条关于耶稣职分的重要提示：

原来那为万物所属、为万物所本的，要领许多的儿子进荣耀里去，使救他们的元帅因受苦难得以完全，本是合宜的。因那使人成圣的和那些得以成圣的，都是出于一，所以他称他们为弟兄，也不以为耻，说：

“我要将你的名传与我的弟兄，在会中我要颂扬你。”

又说：“我要倚赖他。”

又说：“看哪，我与神所给我的儿女。”（来 2:10-13）

请注意，这里记载耶稣如何说出《诗篇》22 篇 22 节的话，这一点无疑非常重要。他被钉死在十字架之前呼喊就是《诗篇》中的这一节。这首诗的开头，就是耶稣在惊人的黑暗中呼喊：“我的神，我的神！为什么离弃我？”（诗 22:1）而最后却是以得胜结尾，《希伯来书》也与之对应，讲到了耶稣的复活、升天和**他持续至现今的职分**，尤其是最后一点，这是我们常忽略的方面：

我要将你的名传与我的弟兄，  
在会中我要赞美你。  
你们敬畏耶和華的人要赞美他！  
雅各的后裔都要荣耀他！  
以色列的后裔都要惧怕他！  
因为他没有藐视憎恶受苦的人，  
也没有向他掩面；  
那受苦之人呼吁的时候，他就垂听。

我在大会中赞美你的话是从你而来的；  
我要在敬畏耶和華的人面前还我的愿。

谦卑的人必吃得饱足，  
寻求耶和華的人必赞美他，  
愿你们的心永远活着。

地的四极都要想念耶和華，并且归顺他；  
列国的万族都要在你面前敬拜。  
因为国权是耶和華的，  
他是管理万国的。（诗 22:22-28）

## 耶稣，道的宣讲者

首先，他是敬拜带领者，因为他借圣灵来传道。他说，“我要将你的名传于我的弟兄”。

他如何成就这事呢？是借着讲解圣经和宣讲神的道。他成就了自己的应许：我的羊“要听我的声音”（约 10:16）。当然，这句话首先是指当时的门徒，不过，绝不只有他们，主耶稣“另外有羊”（约 10:16），有很多羊还没听到他的声音。

你还记得父母早晨叫你起床吗？他们喊着你的名字说：“该起床啦！”

他们喊你在**前**，你听见在后。先是一个唤醒你的声音，之后你听出是在喊你的名字，你才认出这个声音是谁的——至少多数时候如此！然后你就起床了。

神的道由圣灵的大能解开，就会发生这样的事。耶稣呼召我们，他的声音唤醒我们的灵魂。我们逐渐明白他在我们生命中的工作，呼召我们归向他。我们的灵在沉睡中被唤醒，并且是按着自己的名字被“呼唤”，然后听出是基督的声音。

我闻耶稣柔声说道：

“来就我得平安，

困乏的人当来就我，

靠近我的怀间。”

我本劳苦，疲倦，忧愁，

闻言即来就主，

在主爱中快乐欢欣，

得着安息之处。”<sup>[5]</sup>

这就是神的道被基督的大能宣讲出来的果效，基督进入我们的心，亲自向我们的心说话，感动我们，赐下信心和悔改的心。

保罗在写给以弗所信徒时好像就是这么想的：基督“来传和平的福音给你们远处的人，也给那近处的人”（弗 2:17）。这里说的显然是耶稣完成救赎大工之后的事。耶稣怎么“来”以弗所“传和平的福音”？他去过以弗所吗？在某种意义上可以

---

[5] Horatius Bonar, “I Heard the Voice of Jesus Say,” 1846.

说他去过。他在那里传过和平的福音，是通过保罗和其他门徒所传的。

《罗马书》10章也如此记载：“未曾听见他，怎能信他呢？”（罗 10:14）<sup>[6]</sup> 这是一个简单的事实。只有先听见基督的话，才能认出是他，信靠他。

## 听见基督

威廉·威伯福斯（William Wilberforce）是一位杰出的基督徒议员和社会改革家，他二十五岁时信主。他的一位密友小威廉·皮特（William Pitt the Younger）在二十四岁时做了英国首相。<sup>[7]</sup>

皮特与威伯福斯关系深厚，却不明白他的经历。有一次，威伯福斯喜欢的一位传道人在教会讲道。他请皮特一起去听，讲道快结束时，威伯福斯被讲道大大激励、非常兴奋，而皮特这位相当卓越的人却对他说，“威伯福斯，发生了什么？”他们

---

[6] 14节按照美国标准版圣经（ESV）注释和不少解经学者的说法，我们认为这个翻译是对的——“未曾听见他，怎能信他呢？”这是一个很容易理解的圣经真理，保罗想到的并不是一个特殊真理。他用的词“听见”（*akouo*）是听话人的所有格，不像英语用的是宾语格式。所以我们翻译成“听见他”，而不是“他被听见”。

[7] 民间有一首小曲描写这一事件：“A sight to make all nations stand and stare / A kingdom trusted to a schoolboy’s care.”

坐在同一条长凳上，听同一个人讲同一篇道，可是，皮特听不见耶稣对他的呼召。

有个人告诉我们，他的儿子曾经远离了主，不过有一天晚上，他回家之后“偶然”听起了我们的讲道录音。这位年轻人连续一个月每天都听讲道录音。月末，他开始对基督有了活泼的信心。这是怎么回事呢？他也许不知道自己是如何变化的，其实是基督在呼召他，他只是慢慢才明白过来。他一遍遍地听着传道人的声音，而最后，他听见了基督的声音，并做出了回应。

不仅是刚信主的时候，这也是敬拜中持续发生的事，不然，我们就要放弃讲道了。若非如此，我们每周的聚集就都只有各样的麻烦和需要，只能叫人绝望。我们的讲道无法顾及所有的需要，一次讲道也不能满足所有的需要。不过，基督在教会中宣讲他的道，主对我们说“凡靠着 he 进到神面前的人，他都能拯救到底”，他能满足我们一切的需要！

你只有先听见耶稣基督，才能信靠他。不然，耶稣对你来说就只是一个书里的角色。之后，你会发现有一个完全不同的声音在向你说话。所以，传道人经常在教会门口被人问，“有人和你提起过我吗？”传道人的回答总是，“没有，但可能有人一直在和你谈论你！”

当基督发声，讲出他的道，他就开始发出那触动人心的对话，叫我们的灵魂深处做出回应，然后我们就降服说：“主耶

稣啊，你的道在我们身上做工。”

有些教会把敬拜、讲道、教导分开，但其实不该如此。当基督对我们宣讲他的道，我们就知道是在与他相交，直接的果效就是我们在讲道中敬拜他，讲道前后也是如此。

## 赞美的带领者

作为敬拜的带领者，耶稣也带领我们唱诗赞美。请注意《希伯来书》引用的经文，《诗篇》22篇22节：“我要将你的名传与我的弟兄，在会中我要赞美你。”

我们教会在每周三上午的解经之后会一起吃午饭，大家都很期待，因为这是一个很宝贵的机会帮助信徒和慕道友更认识基督。

有一年圣诞节，我们教会其中一个堂点的大多数牧师决定，把众人同声的赞美作为“圣诞礼物”的一部分送给那些节日期间来教会的人。牧师们对此的反应很不一样。节日临近，大家越发紧张了。但就在圣诞节前一天，我们安排了音乐总监带大家进行排练，连最不情愿唱诗的牧师也释然地微笑说：“你是说**他会和我们一起唱**吗？”这改变了一切！我们再也不怕五音不全、唱跑调了！现在我们可以满有信心地欢唱，这个音乐总

监的歌声能遮掩我们所有的不足。<sup>[8]</sup>

在真实的敬拜中，耶稣与我们同在，带领我们歌唱！我们与那位说“在会中我要赞美你”的主一同高唱。我们的敬拜与基督联合，我们的赞美也是与他联合！

这样，我们的敬拜就全然不同了。有谁不想和耶稣同唱呢？他使我们的歌声被天父悦纳。他的赞美之声遮盖我们所有的不足。

我们需要重新认识基督的事工，好激励我们尽心地歌唱。耶稣正站在百姓当中，说：“父啊，我在这会众里，带领你的百姓来赞美你。请悦纳我们同声的赞美。这岂不是你乐意垂听的吗？”

每当你的教会开始敬拜的时候，要想到这一点。

我想起了一段毕业典礼的情景。

我们家有一个孩子在一所联邦制大学学习，那所大学在毕业典礼上仍然只使用拉丁语。各个学院的院长把身穿学士服的学生一个个地介绍给主持人。随后，院长有代表性地拉起其中一个学生的手，宣布所有学生即将毕业：“今天，我和我们学院的孩子们站在这里，我满怀信心地向大家介绍，他们即将毕业！”

---

[8] 如果我们提到，这位特别的音乐总监曾在本杰明·布里顿 (Benjamin Britten) 的《诺亚方舟》(*Noah's Flyde*) 中演唱过《上帝之声》(“The Voice of God”)，在多米尼克·阿基多 (Dominick Argento) 的《约拿与鲸》(*Jonah and The Whale*) 中也演唱过，还曾帮助歌手斯汀 (Sting) 演唱，那么我们会明白为什么会这样放松！



随后，身穿学士服的学生们离场，稍后再次入场，穿着硕士服。

这个场景不正像主耶稣现在的事工吗？我们聚集敬拜，他借他的灵做我们的敬拜带领者。他拉着我们的手，带我们到天父面前。我们只是他的本科生，但他介绍我们，对天父说，“父啊，我在这里，这些是你所给我的儿女！我信心满满地把他们带到你面前，相信你必悦纳他们的敬拜，赐福给他们！”

将来，主要把我们带到天父面前。那天，我们要穿上荣耀的毕业礼服。每个周日，每次我们聚集敬拜，都是在预尝这美好的滋味。

这也是为什么《希伯来书》作者将旧约的敬拜（原型是西奈山聚集）与新约的敬拜进行了惊人的对比：

你们原不是来到那能摸的山，此山有火焰、密云、黑暗、暴风、角声与说话的声音。那些听见这声音的，都求不要再向他们说话。因为他们当不起所命他们的话，说：“靠近这山的，即便是走兽，也要用石头打死。”所见的极其可怕，甚至摩西说：“我甚是恐惧战兢。”你们乃是来到锡安山、永生神的城邑，就是天上的耶路撒冷。那里有千万的天使，有名录在天上诸长子之会所共聚的总会，有审判众人的神和被成全之义人的灵魂，并新约的中保耶稣，以及所洒的血。这血所说

的比亚伯的血所说的更美。(来 12:18-24)

我们在教会聚会时就发生着如此惊人的事。复活后的耶稣向老底嘉教会说的话是非常明确的说明。

看哪，我站在门外叩门，若有听见我声音就开门的，我要进到他那里去，我与他，他与我，一同坐席。

(启 3:20)

尽管这些话在传福音的时候经常说，耶稣实际上是在说教会，教会的聚集是为了敬拜。他呼召人来教会，甚至是来到有他同在的圣餐礼中。

当主如此亲近我们，我们就进入他的同在，赞美他。他的道在我们身上工作，我们就认出他的荣耀，开始明白他不仅是传道人、赞美的带领人，更是我们灵魂的牧者。因为他在肉身受苦、流血、受试探，并且得胜。我们知道他是体恤我们软弱的大祭司。因他与我们同在，所以我们能跟随他。我们知道，凡靠着 he 来到神面前的人，他都能拯救到底。我们知道他愿意如此，因他呼召他的儿女，说：“看哪，我与神所给我的儿女。”(来 2:13)

你正在受苦吗？你经受着怎样的试探？也许没人知道你的遭遇，没人理解，没人能体会你的处境。你可能很年轻，觉得父母和兄弟姐妹都不理解你，所以你会说，“耶稣也不理解我。

全家人都不理解我，一个也没有！没人在乎我！”

其实，耶稣的父母也不理解他。他的兄弟、姐妹、亲友，没有一个理解他的。你说“所有人都跟我作对”，其实所有人都在跟耶稣作对。你说“没人理解我”，而耶稣更是没人理解。

有人读到这里也许都同意，但还是会说：“尽管如此，但我的痛苦不一样。”也许你的痛苦难以启齿，也许你受过虐待、猥亵，甚至强暴。然而，我们要思想主耶稣的大祭司职分。他为我们成了赎罪祭，他还被唾弃（是的，他能尝到唾沫）、流血、汗如雨下，也能感觉到（是真实地感觉到）后背受鞭打撕裂，身体上受的虐待。他知道被调戏、被剥光衣服、受鞭打、大庭广众之下赤身受辱的滋味。他是“多受痛苦，常经忧患”（赛 53:3）的那一位。

你也许会说，“啊，他可是无罪的！他跟我不一样！”

是的，他的确与你不同。他所蒙的羞耻和侮辱反而会更强烈、更痛苦。正因为如此，他才能帮助你，牧养你。他全部的身心都能体会你的软弱和羞辱，却仍然完全地忠心于神。所以，无论你觉得多羞耻，他都能拉着你的手，把你介绍给天父。

我们的主持续至现今的职分还不止如此。他凡事与我们相同（参见来 2:17-18）。他能体恤我们的软弱，因为他“也曾凡事受过试探，与我们一样”（来 4:15）。“他是长远活着，替我们祈求”，所以“他都能拯救到底”（来 7:25）。这句经文的意

思就是无论你的生命境况如何，他都能拯救你“到底”。他一手拉着他的儿女，一手拉着天父，使儿女们与天父相近。他说：“看哪，我与神所给我的儿女。”

不少当代基督徒都喜欢一首赞美诗叫《远在高天神宝座前》（“Before the Throne of God Above”）：

远在高天神宝座前，我有一位有力中保；  
这大祭司满有爱怜，长远活着，为我代祷。  
他将我名刻在他手，又将我名记在心里。  
他今在天站立神右，谁也不能将我驱离。<sup>[9]</sup>

不过事实上，我们在福音里敬拜的是同一位耶稣，他借圣灵的大能与我们在同。

你曾否亲近耶稣，信靠他，对他说，“主耶稣啊，我是何等罪魁！唯有你能洁净我污秽的心，砍断我灵魂的锁链，带我进入你里面，求你帮助我赞美你、荣耀你、以你为乐，直到永远”？

耶稣要一次将这些永远成就。他是何等仁慈的救主！

---

[9] 让人意外的是，这首由维基·库克（Vicki Cook）带来的赞美诗在当代广为传唱，很多时候我们不知道这其实是一首写于19世纪中期的“传统”赞美诗，作者是夏洛蒂·李·班克罗夫特（Charitie Lee Bancroft）。

## 第四章

# 耶稣基督，得胜的君王



约翰下监以后，耶稣来到加利利，宣讲神的福音，说：“日期满了，神的国近了！你们当悔改，信福音。”（可 1:14-15）这个宣告就是耶稣侍奉的开始。

耶稣常说到神的国——这是他宣讲的核心。他不仅宣讲福音，还借着自己的到来表明神的国已经降临在世上。他在讲道中教导门徒如何进入神的国，以及神国的百姓当如何生活。他又借神迹，以可见、可感的方式彰显出神国有恢复重建和翻转的大权能。

他上十字架之前一周左右的时候，就明确表明自己就是神国的君王。约翰对此描述道：

第二天，有许多上来过节的人，听见耶稣将到耶路撒冷，就拿着棕树枝，出去迎接他，喊着说：“和散那！奉主名来的以色列王是应当称颂的。”耶稣得

了一个驴驹，就骑上，如经上所记的说：“锡安的民哪，不要惧怕，你的王骑着驴驹来了。”

这些事门徒起先不明白，等到耶稣得了荣耀以后，才想起这话是指着他写的，并且众人果然向他这样行了。当耶稣呼唤拉撒路叫他从死复活出坟墓的时候，同耶稣在那里的众人就作见证。众人因听见耶稣行了这神迹，就去迎接他。法利赛人彼此说：“看哪，你们是徒劳无益，世人都随从他去了。”（约 12:12-19）

圣经描写耶稣的这些线索——女人的后裔、先知、祭司，不仅从《创世记》贯穿到《启示录》，在某种意义上也是交织在一起的。

你可能会用维恩图（Venn diagram，表示集合或类的一种草图）来思考这些不同的主题，那些我们在高中数学中学过的环环相扣的圆圈，在主耶稣基督的身上重合起来，集中在他的救恩和复兴的工作上。

作为主日学的孩子，我们的老师经常提醒我们，圣经是一本关于耶稣的书：

- 耶稣是旧约所**预指**的。
- 耶稣是福音书所**显明**的。

- 耶稣是《使徒行传》所**宣讲**的。
- 耶稣是书信所**解释**的。
- 耶稣是《启示录》所**盼望**的。

实际上，无论是对老信徒还是初信徒，这都是一个非常有用的总结！它可能不够详尽，没有面面俱到，但确实能够帮助我们理解圣经。我们若不定睛基督，圣经将变成难以捉摸的谜团，确实如此。我们若不仰望耶稣，读经就会很困惑。

耶稣在第一个棕桐主日进入耶路撒冷的故事就是一个好例子。这段熟悉的经文在表达什么呢？

我们有时会用最肤浅的方式阅读我们最熟悉的经文。每年在棕桐主日聚会时，我们都会读到这段经文，虽然对耶稣荣入圣城已经很熟，但还是不明白这段经文的重要性。

那么，这段话在说什么？有什么意义？为何重要呢？

## 迟钝的学生

我们若是真知道自身的有限，就不用过分沮丧。我们还有耶稣自己的门徒为伴。约翰说“这些事门徒起先不明白”（参见约 12:16）。他们不可能一下就明白，对吗？

顺便说一句，这也是福音书真实性的一个标志——作者多次提到门徒们不明白这事！福音书不是为了向教会称赞门徒们

多么有恩赐!

注意到这些细节能帮助我们，奇妙地激励我们。这些都能提醒我们，我们是尚未到达终点的天路旅客。耶稣正在陶造我们，正在建立我们。我们还有很多东西要学习。这恰恰显明了，能够拥有圣经并且在神的话语引导下生活是何等的特权。

门徒们就是不明白，不是吗？这也不是约翰唯一一次记录他们缺少属灵智慧。

随后，耶稣在马可楼里告诉他们：“我去原是为你们预备地方去。我若去为你们预备了地方，就必再来接你们到我那里去；我在那里，叫你们也在那里。”他接着说，“我往哪里去，你们知道；那条路，你们也知道”。多马对他说：“主啊，我们不知道你往哪里去，怎么知道那条路呢？”耶稣说：“我就是道路……你们若认识我，也就认识我的父。”腓力对他说：“求主将父显给我们看，我们就知足了。”他还是不明白父在耶稣里启示了自己。耶稣对他说：“腓力，我与你们同在这样长久，你还不认识我吗？人看见了我，就是看见了父。”（约 14:1-11）

耶稣告诉他们，圣灵要来，要引导他们进入一切真理，这是他们的安慰。圣灵不是凭自己说的，乃是把他所听见的都说出来，并要把将来的事告诉他们。“等不多时，你们就不得见我；再等不多时，你们还要见我。”（参见约 16:16）这话不难理解，不是吗？就是说“我要离开你们，你们就见不到我；我还要回



来,你们就还要见我”。有几个门徒就彼此说:“他对我们说‘等不多时,你们就不得见我;再等不多时,你们还要见我’……这是什么意思呢?”(约 16:17)

当然,我们觉得这话很容易明白,因为已经知道了结局。我们可以用整部新约来解释这些话;而当你听见门徒们说的话,就不会对耶稣随后的祷告感到惊讶。耶稣随后在祷告中呼求说“父啊,父啊……,”如同在说,“父啊,看你赐给我的这些人。我在主日学教导了他们三年,他们还是毫无希望!还是一遍遍地来问这些基本的问题。我的父啊,我已经保守他们,求你也乐意保守他们!”(参见约 17:11-15)

这些话都是在提醒我们,在读经的时候,我们需要谨慎,不要觉得“我已经读过很多遍,意思都已经懂了,这就是讲棕榈主日嘛,我都知道了,已经学过了,连棕榈主日我都服侍过很多次了,没什么要学的。现在耶稣就是君王,对吧”。

不应如此!我们读经的态度应该是“主啊,你知道我对此知之甚少”。这样我们才会想:“我很期待,今天上午读这段经文会发现什么奇妙、宝贵、吸引我的宝贝呢?”

## 运用想象力

假设我们能够回到他们的年代,观察一家以色列人准备逾越节的场景,我们可能听见一对父子间的对话:

“爸爸，我等不及明天过逾越节了。我有棕树枝了！爸爸，我都准备好了，我估计今晚睡不着了，因为明天肯定会非常激动人心，是吧？”

父亲回答，“是呀，我的孩子，明天会非常美好！”

“爸爸，睡前给我唱首歌吧。我们能一起唱一首我喜欢的歌吗？”

“你想唱哪一首？”

“那首上行之诗可以吗<sup>[1]</sup>？开头是‘人对我说：我们往耶和华的殿去。我就欢喜’。就是那首说我们的脚站在耶路撒冷（编者注：和合本圣经为‘我们的脚站在你的门内’）的诗歌！我们能唱那首吗？”

你可能知道以撒·华滋（Isaac Watts）依据这首诗创作的版本：

听见人们欢呼，何等喜乐有福，  
“来，我们今日要寻求神！”  
让我们的心欢喜、大发热心，  
我们急忙奔向锡安山，

---

[1] 《诗篇》120 至 134 篇看起来是信徒们在耶路撒冷过节的诗歌集。

我们要还愿，称颂神。<sup>[2]</sup>

我们要记住重要的一点，就是福音书里的故事写的是百姓的日常生活。当然，我们只是想象了一个小男孩；实际上，有许多和他一样的小男孩兴奋地和家人一起过棕榈主日，就像孩子们在街上排着长队，去听总统的就职典礼，或去见证英国国王的加冕仪式一样。然而，耶路撒冷的人们聚在一起，是来庆祝神曾伸手拯救他们的国家。他们还从旧约中得知，新的时代、新的一天要来临，失去和被剥夺的一切都要恢复，他们所盼望的一切都要成就。那些围观的、摇着棕树枝的人们，满心欢喜地对那天充满盼望。

## 棕榈主日的背景故事

约翰记录了耶稣在棕榈主日荣入圣城，在这之前发生的事是拉撒路复活。拉撒路死后几天，耶稣来到伯大尼，到了他的坟墓前，这坟墓可能是个洞。耶稣吩咐人把石头挪开，喊了一声“拉撒路出来！”耶稣这位死去的朋友就走出来了。拉撒路很可能是晃晃悠悠地走出来的，身上还绑着裹尸布。

拉撒路走出坟墓时，耶稣吩咐人解开他身上的布。后来，

---

[2] 以撒·华滋的《我何等喜乐有福》（“How Pleased and Blest Was I”）是根据《诗篇》122篇所作的赞美诗。

我们知道许多来看马利亚的犹太人因为看见耶稣所行的事，就信靠他。接着宗教领袖们就商议谋杀耶稣（参见约 11:44-45、48、53）。你能想象这些“议论纷纷”的人吗？《约翰福音》11章 56 节记载，他们就寻找耶稣，站在殿里彼此说：“你们的意思如何？他不来过节吗？”

不过，在几节经文之后，《约翰福音》12章 9 节记载：“有许多犹太人知道耶稣在那里，就来了，不但是为耶稣的缘故，也是要看他从死里所复活的拉撒路。”

故事还没有结束。《约翰福音》12章 10 至 11 节说：“但祭司长商议连拉撒路也要杀了，因有好些犹太人为拉撒路的缘故，回去信了耶稣。”

这话多么惊人！难怪耶稣看见耶路撒冷，就说：“巴不得你在这日子知道关系你平安的事，无奈这事现在是隐藏的，叫你的眼看不出来。”（路 19:42）

想想看，这些人都有深厚的宗教背景、令人惊讶的传统、渊博的圣经知识——而他们对弥赛亚的期待却彻底错了。这令他们感到最意外的方式，正是他们一切期待的答案，可惜他们不认识耶稣，正应了《约翰福音》1章 11 节的话，“他到自己的地方来，自己的人倒不接待他”。

我们要花很长时间才能弄明白，他们是如何误读了旧约提到耶稣时，那一个又一个暗示、一个又一个预言。但我们有必

要在这里指出以下几点。

## 大图景

数码相机与拍立得（Polaroid）相比，有一个**缺点**就是不能马上**拿到照片**，但有一个**优点**就是能立即创建拼图，看到一幕幕场景如何延续到最后，如同讲述一个故事。我们可以回顾一个完整的假期，或者一个孩子从幼儿园到高中的成长经历。视频也有这样的效果，让我们看到各样的场景，如何走向最后的结局。

同样，我们翻阅圣经，可以看到耶稣以君王的身份来到耶路撒冷之前的场景。

比如：我们回到《路加福音》1章26至38节，天使加百列向马利亚显现。别忘了马利亚开始是多么惊慌，天使对她说：“不要怕！”

你在神面前已经蒙恩了。你要怀孕生子，可以给他起名叫耶稣。他要为大，称为至高者的儿子，主神要把他祖大卫的位给他。他要作雅各家的王，直到永远，他的国也没有穷尽。（路 1:30-33）

这是其中的一个快照，宣告一个将要出生的人。但还有更

多——包括这位要出生的婴孩有什么性情和身份；他要接续他祖大卫的王位；他是一位君王，要治理一个王国！

马利亚是一位普通的年轻女子，可能年纪还很小。怪不得她百思不得其解！（参见路 2:19）试想一下，马利亚看着耶稣长大，耶稣从屋外回来，她就问耶稣，“耶稣啊，你今天都做了什么呀？”试想一下，马利亚见到耶稣学会做父亲约瑟的工作时，那心满意足的表情，她会常想起天使的宣告，“他要坐在大卫的宝座上执掌王权”。

菲利普斯·布鲁克斯（Phillips Brooks）在他的圣诞颂歌中表现了这一点：

美哉小城，小伯利恒  
你是何等清静  
无梦无惊，深深睡着  
群星悄然进行  
在你漆黑的街衢  
永远的光昭启  
万世希望，众生忧惊  
今宵集中于你<sup>[3]</sup>

---

[3] 菲利普斯·布鲁克斯于 1867 年创作的赞美诗《小伯利恒歌》（“O Little Town of Bethlehem”）的开篇。

就在这里！所有的盼望和惧怕，所有的期待和梦想，旧约对弥赛亚要来的一切应许和伟大预言——现在都在伯利恒实现了！

接着，我们快进三十年——耶稣在荣入耶路撒冷的路上，我们看到了同样的场景。君王降临了！

这里应验了撒加利亚的预言：“锡安的民哪，应当大大喜乐！……你的王来到你这里。”（亚 9:9）《以赛亚书》32 章 1 节记载，“看哪，必有一王凭公义行政，必有首领藉公平掌权。”《撒母耳记下》7 章也记载，神应许大卫，他的后裔要永远接续他的王位（参见撒下 7:12-16；诗 72:1-19）。

这些都是我们翻阅圣经发现的。回到《创世记》49 章，我们读到雅各祝福儿子的预言：

圭必不离犹大，杖必不离他两脚之间，直等细罗  
（“赐平安者”）来到，万民都必归顺。（创 49:10）

现在，请你想象一下旧约读者们看到诸多这样的内容，自然会问，“这怎么可能？这位是谁呢？”（参见彼前 1:10-12）我们继续读经，发现神的百姓盼望一位君王来解决他们所有的问题。可是，过去的君王没有一个成功的，没有一个能真正救他们。

所以，旧约百姓最后只能寻找一位将要做王的“人”。整个旧约的先知事工以沉默结束，沉默了几百年，等候一位来应验先知话语的人。

这一切就像神不断启示出他硬盘里的内容，让我们看到所有画面都一同指向一幅画面。

## 怎样的君王？

耶稣骑上驴驹，进入耶路撒冷，巨大喧闹的人群围绕着他。除此以外，圣经没有其他记录，这是唯一的记载。

耶稣骑驴进入圣城，并非因为他累了，而是有意在这个特殊的日子让门徒把驴牵过来（参见太 21:1-11）。耶稣要说明一件事。

说明什么呢？

耶稣用行动来回应当权者。他故意进入大祭司亚那和该亚法的权力范围，进入犹太统治者（议会）和代表罗马帝国一切势力的总督彼拉多的管辖范围。后来，彼拉多问他：“你到底是谁？”还有一次是直接问：“你是犹太人的王吗？我们把这事了结吧，耶稣，你是犹太人的王吗？”耶稣回答说：“你说的是。”（参见太 27:11）

他是一位怎样的君王呢？骑在驴背上的君王是怎样的呢？这位戴着荆棘冠冕的君王是怎样的呢？什么样的国王会穿上别



人的长袍，让自己看起来愚蠢可笑，被他那些不守规矩的兵丁残忍嘲笑？（参见约 19:1-3）我们看到了一个极为悖谬的情形，任何理性的读者都能看出来。

这个悖论也破灭了很多人的盼望。他们呼喊道：“耶和華啊，求你拯救！耶和華啊，求你使我们亨通！”（诗 118:25）但是紧接着，他们见证了耶稣“被藐视，被人厌弃，多受痛苦，常经忧患”（赛 53:3）的整个场景。他显然连自己的性命都不能保证，怎能拯救百姓，赐下平安和亨通呢？他的侍奉竟以如此的耻辱收场。

## 耶稣如何掌权？

《威斯敏斯特小要理问答》（The Shorter Catechism）因其开篇的问题而著名：“人生的首要目的是什么？”回答是：“人生的首要目的就是荣耀神，并以他为乐，直到永远。”<sup>[4]</sup>但在后面对福音的阐述中，它提出了另一个重要的问题，是关于耶稣的。

第二十六问：基督怎样执行君王的职分？

这些场景正迫使我们问这个问题。回答是：

---

[4] 《威斯敏斯特小要理问答》于 1648 年由威斯敏斯特会议出版，之后在许多教会中使用，尤其是秉持长老会传统的教会。

基督执行君王的职分，在于征服我们归向他，统管并保护我们，抑制并战胜他和我们所有的仇敌。

我们已经讨论过基督是先知，除去我们的无知；也认识到他是祭司，把远离神的我们带到神面前；现在我们要认识，他胜过了一切控告我们的邪恶势力，包括那些在我们里面的争战。

不过，君王耶稣如何成就这一切呢？我们要从三个方面概括来看。首先，他如何在拯救我们的事上做王；第二，他是宇宙的君王；第三，他是统管将来的君王。

## 拯救

耶稣如何在我们的救恩中掌权？我们说他是人子时，需要进一步思想。而现在，我们需要明白十字架是他掌权的关键，在十字架上他成就了解决我们的罪所需要的一切：

你们从前在过犯和未受割礼的肉体中死了，神赦免了你们一切过犯，便叫你们与基督一同活过来，又涂抹了在律例上所写攻击我们有碍于我们的字据，把它撤去，钉在十字架上。既将一切执政的掌权的掳来，明显给众人看，就仗着十字架夸胜。（西 2:13-15）

保罗在事工早期向加拉太教会的信徒说明了这一点，耶稣死在十字架上，就意味着耶稣承受了我们因犯罪当受的咒诅（加 3:13）。

不仅如此，耶稣成就了使我们脱离死亡权势所需的一切。

我们的死就是罪恶和过犯奴役我们的明证。神对亚当和夏娃说：“分别善恶树上的果子，你不可吃，因为你吃的日子必定死。”（创世记 2:17）这就是我们先天的景况。罪的工价就是死，我们犯罪，面对审判的结局就是死。在这世上的日子里，我们软弱、衰残、死亡都表明我们犯了罪，亏缺了神的荣耀。

不过，先来听听《希伯来书》作者是怎么说的：

儿女既同有血肉之体，他也照样亲自成了血肉之体，特要藉着死，败坏那掌死权的，就是魔鬼，并要释放那些一生因怕死而为奴仆的人。（来 2:14-15）

由此看出，耶稣成就了让我们**脱离罪恶**所需的一切，让我们**脱离死亡审判**所需的一切，**脱离魔鬼辖制**、得自由所需的一切。简而言之，就是他成就了我们需要但自己无法完成的一切。

他得胜的明证当然就是复活，如同天父见到他的工成就，就大声说“阿们”。

耶稣的身体从死里复活是天父悦纳他为赎罪祭的记号，如同法官说，“你已经付上了法律要求的惩罚，现在可以无罪释放了！”显而易见，这也是他打破死亡权势的记号，因为他原不能被死拘禁（参见徒 2:24）。

耶稣粉碎了撒但的势力之后，与门徒们在一起四十天，向他们讲解圣经和复活的生命，就像一场研讨会！试想这位教导新生命和复活生命的主，就是曾说“复活在我，生命也在我；信我的人，虽然死了，也必复活”（约 11:25）的那一位。

可是，耶稣的复活，如何让信他的人复活呢？圣经说得很清楚——因为耶稣从坟墓里出来，他的门徒若不复活，在本体论上是不成立的。

圣经是这样阐释的：

- 我们在“基督里”。
- 我们就与他联合。
- 我们绝不会离开基督。
- 基督已经从死里复活。
- 所以，我们在他里面已经复活，将来还要复活！（参见罗 6:5）

所以，耶稣的复活称为“初熟的果子”（林前 15:20），这

是最后大丰收的承诺和保证。

故此，耶稣在我们救恩中做王掌权。

## 耶稣统管宇宙万有

圣经教导我们，要思想基督是统管万有的君王。关键经文是《歌罗西书》1章15至17节：“爱子是那不能看见之神的像，是首生的，在一切被造的以先。因为万有都是靠他而造的，无论是天上的、地上的。”

把这一点与几乎任何一所世俗大学的人类学普通课程比较一下，或是想一想那些正在学习历史课的青少年学生，或是那些学医准备做医生的学生，基督徒是否就很不一样了？看待事物的角度会不会改变？

真是如此吗？保罗的话若是真的，那就必然如此：

因为万有都是靠他造的，无论是天上的、地上的、能看见的、不能看见的，或是有位的、主治的、执政的、掌权的，一概都是藉着他造的，又是为他造的。他在万有之先，万有也靠他而立。（西 1:16-17）

这是从宇宙的角度认识基督的王权。他是一切被造物的创始者，护理者，也是万有受造的目的。“宇宙都是由他造的，

由他托住，完全靠他存在。”<sup>[5]</sup>

我们基督徒必须学会按照圣经正确地思考。我们会看美国有线电视新闻网（Cable News Network, CNN）、英国广播公司新闻（British Broadcasting Corporation, BBC）或《纽约时报》（*New York Times*），会按照《华尔街日报》（*Wall Street Journal*）生活，而远离忧伤痛悔的人们，不再与敬畏神的百姓同声赞美。在基督里的人，是心灵和生命被翻转，心志改变，降服在基督统管宇宙的权柄下。因为基督统管万有，我们对万事万物的看法也随之改变。

我们在高中物理课上不是拔尖的学生。期末成绩单上这样写着：“他已经决定放弃物理，他的态度很坚决。”不过，虽然我们在科学方面的处境很危险，但还能仰望夜空，凝视星星，惊叹于银河的壮观。

如果像天文学家告诉我们的，银河系有三四千亿行星，如果银河系只是几千亿个星系中的一个，那么《歌罗西书》1章16至17节可以给我们这些渺小的人类以安全感，使我们安然躺卧。

先知以赛亚的话语也能帮助我们：

---

[5] David Wells, *What Is the Trinity? Basics of the Faith* (Philipsburg, NJ: P&R, 2012), 8–9.

你们向上举目，看谁创造这万象，按数目领出，他一一称其名，因他的权能，又因他的大能大力，连一个都不缺。（赛 40:26）

《约翰福音》开篇就提醒我们：

万物是藉着他造的；凡被造的，没有一样不是藉着他造的。（约 1:3）

在这个原本让人捉摸不透的神秘宇宙中，我们知道耶稣是宇宙的君王，这对我们有极大的益处。

## 耶稣掌管未来

基督是拯救我们的君王，是统管宇宙的君王，我们也要认识他将来要成就的事。

回到前面提过的维恩图，我们现在开始看到圣经对主耶稣的各种描述是如何交织在一起的。同样的圣经主题和段落在不断地出现。

我们在《哥林多前书》15章里看到复活的次序，先是基督作为初熟的果子复活，他再来的时候，属他的百姓都要复活。

再后，末期到了，那时基督既将一切执政的、掌权的、有能的都毁灭了，就把国交与父神。因为基督必要作王，等神把一切仇敌都放在他的脚下。尽末了所毁灭的仇敌就是死。（林前 15:24-26）

这壮丽的景象如同一副挂毯，编织着君王基督升天的图画。确实，主“曾经头戴荆棘，如今荣耀加冕”。<sup>[6]</sup>

从圣灵的浇灌中，我们看出耶稣升天之后的“满溢”，好叫他能内住在神的百姓中。耶稣升天，是为了求父照他的应许，差圣灵给他的百姓，把各样的福分赐给他们（参见约 14:16-17）。当这位圣灵降临时，他就把神的诸多话语带入我们的生命中，并不断把耶稣指给我们看（参见徒 2:33），包括基督的得胜和王权所带来的荣耀。

这些因素应该成为我们基督徒思想的核心。这一未来的角度理当支配我们对一切事物的看法，当然也就是我们对世界的看法。

但是基督徒应该如何看待这个世界呢？

## 世界观

基督徒用“好、坏、**新**、**完全**”这些字眼来形容世界。对！

---

[6] Thomas Kelly, “The Head That Once Was Crowned with Thorns,” 1820.



世界是崭新、完全的！

神创造的宇宙一无所缺，一切所造的都是好的。后来，人堕落了，一切都败坏了。而在主耶稣基督里，一切都要更新。保罗说：“若有人在基督里，他就是新造的人，旧事已过，都变成新的了。”（林后 5:17）更确切的说，他的意思就是“任何在基督里的——就是新造的”。在基督的复活中，发生了一个更新的过程，最终万有都要更新，“受造之物要脱离败坏的辖制”（罗 8:21）。

我们期盼着新造的人达到完全的那一天。“叫一切在天上的、地上的和地底下的，因耶稣的名无不屈膝，无不口称耶稣基督为主。”（腓 2:10-11）

故此，我们要操练确认“基督为王”，“耶稣是主！”操练确认这福音的核心真理很重要。我们在新的一天早上醒来，就要提醒自己说：“全能的主、我们的神做王了。今天是1月25日（或其他日期）！全能的主神做王掌权。我昨晚睡前用 iTouch（苹果公司的 MP4 播放器）看了《纽约时报》、BBC，看到很多关于加沙、津巴布韦的报道，我感到心烦意乱、苦恼不堪。不过，基督自始至终在掌权——他掌管着我生命的每一天！”

所以我们每晚唱诗：

主啊，你赐的一天结束了，

你吩咐，黑夜就降临；  
我们清晨的赞美向你飞升，  
我们向你赞美，我们安息成圣；

我们感谢你，你的教会时刻警醒，  
当大地奔向光明，  
她守护着万有，  
白天黑夜从不止息；

每个大陆和海岛上，  
黎明开启新的一天，  
祈祷的声音永不沉默，  
赞美的乐章也不停息；

日头催人歇息，  
又唤醒西方的弟兄，  
嘴唇高唱你奇妙的作为，  
时时上达天庭。<sup>[7]</sup>

---

[7] John Ellerton, “The Day Thou Gavest, Lord, Is Ended,” 1870.

多么奇妙壮观的场面！神的百姓遍满天下。一个时区的人睡觉，另一个时区的醒来。他们高喊：“主耶和华、全能的神，做王了！我在朝鲜，有诸多的软弱无力，但耶稣基督是王；我在吉隆坡，我在印度的中心地带，我在这里。”时刻都有神的百姓起来，在世界各地赞美他。为什么？因为他统管万有。

然后到来的是最终得胜的篇章：

主啊，就要如此，你的宝座绝不废去，  
如地上骄傲的君王：  
你的国存到永远，  
万有在你的王权之下。

就是如此！地上狂傲的诸国都要废去。只有耶稣基督的国要存立、扩展、得胜——直到永远。

## 应用

现在，我们开始领受这些真理，耶稣是君王，改变了我们对世界的看法，也要支配我们在世上的生活。

我们不应该把“耶稣基督是王”、“耶稣基督是主”当作口头禅，仿佛这是个人委身基督的标志。那其实表明我们不明白这称呼的真正意义。保罗说：“因耶稣的名无不屈膝，无不口

称耶稣基督为主。”（腓 2:10-11）他说的不是敬拜的人多么委身，而是受敬拜的主多么配得。他在宣讲耶稣的神性，耶稣是主。这话说的不是**我对耶稣的态度**是怎样的，而是**耶稣的身份**。他是主，保罗这里用的希腊词是 *Kurios*，在那时旧约的希腊文中，神的圣名“耶和华”（Yahweh）的标准翻译就是 *Kurios*。

因为耶稣是主，是神，是君王和救主，所以我们生活的方方面面都会不再一样。

比如，我无权犯罪，我的生活方式不能悖逆我王的话语。所以，我没有新的婚姻观，也不会重新设计性关系，因为我降服在君王的统治下。

我不能篡改新约圣经，不敢把《创世记》1 至 11 章的历史记载当成儿戏，为什么呢？因为耶稣是王，这是君王的话。我也无权随心所欲地做事。我的行为总结起来就是顺服君王。

耶稣做王，改变了我的工作，改变了我每天的工作方式，也改变了孩子和父母的关系、父母和孩子的关系、丈夫和妻子的关系等等。

另外，我无权认为自己会失去神百姓的位分，因为我的主、我的王是教会——他的身体的元首。我和其他肢体同被赎买，归属于他，我从中受益，也委身服侍。

我不仅遵行他的命令，也享受他的同在。他是全然接纳我的王，竟奇妙地亲近我。

我们无权直接觐见伦敦白金汉宫里的英国国王，却能直接觐见万王之王、万主之主。他不仅是我们的王，还是我们的救主；不仅是我们的救主，还是我们的朋友！真是“没有像耶稣这么谦卑的朋友。没有，一个也没有！”<sup>[8]</sup>所以我们可以带着我们所有的恐惧、所有的失败、所有的压力、所有的失望、所有的损失和我们所爱之人的所有需要，来到他面前，对他说：“耶稣，你是这一切的王。有太多事情我们无法处理，甚至让我们难以承受。但我们现在来到你的面前。”然后我们就可以站起来，走进新的一天，走进所有新的一天，宣布这些伟大而惊人的真理。

回想起苏格兰的主日学老师曾经教我们唱过一些非常奇妙的赞美诗，至今仍经常想起，其中一些真是非常奇妙。这里有一首歌，使人认识到耶稣是君王，并且他让我们的生活发生了本质上的、切实的、每日的改变。这是一首朗朗上口的儿歌，充满童趣（儿童肯定很享受和耶稣在一起吧？），又唱出了福音的大能。歌词中有一句是“快来吧，劳苦不得安息的人，你可以脱离这一切”，下面是歌词：

快离开你“抱怨街”的房子，

---

[8] Johnson Oatman, “There’s Not a Friend Like the Lowly Jesus,” 1895.

奔向阳光广场。  
耶稣就在那里，  
你必欢喜快乐！

好吧，你可能说，“这段歌词不算非常精彩。教一些淘气的孩子这种诗歌有什么用呢？”

确实不算什么，但我们从中可以领受到歌词蕴含的真理，不必靠系统神学就能抓住关键：“快来，我们说耶稣基督是王，你为何面带愁容？耶稣基督是王，那你不是大有盼望吗？耶稣基督是王、是主，那我们向主耶稣的热心何在？我们真需要离开‘抱怨街’，奔向阳光广场。耶稣就在那里，我们必要欢喜。”

随着逐渐长大，我们学会了一些以撒·华滋广为传唱的“成熟”诗歌，有根据《诗篇》72篇编写的美妙诗歌《耶稣普治歌》（*Jesus shall reign where'er the sun*）。因为李爱锐（Eric Liddell）的故事，对我们来说这首诗歌比较特殊。

1925年，李爱锐离开苏格兰前往中国宣教。他当时是苏格兰橄榄球国际协会成员，又是1924年巴黎奥运会金牌得主。<sup>[9]</sup>

当李爱锐在爱丁堡（Edinburgh）的韦弗利车站（Waverley Station）踏上开往中国的列车时，一大群人聚集向他道别，他是当时的体育巨星。家人和朋友被街上的大群人簇拥着。李爱

---

[9] 纪念李爱锐的电影片名是《烈火战车》（*Chariots of Fire*）。

锐拉下窗户，头伸出窗外，大声喊道：“基督是全地之主，世人需要基督！”然后，他带领人群高唱赞美诗《耶稣普治歌》。

自古以来，神的百姓就对基督统治有这样的异象：

日月所照万国万方  
耶稣必为统治君王  
南北西东，主治普及  
千秋万古，悠久无疆

不绝祷声向他奉献  
无量颂歌成他冠冕  
到处圣名好比馨香  
随同晨祭上升于天

万方万国万族万民  
不停颂赞妙爱奇恩  
婴孩亦将同声歌唱  
及早颂扬救主圣名

在主治下人人多福  
罪人跳出捆绑束缚

劳人获得永恒安乐  
贫人获得丰盈富足

受造群生皆当兴起  
特殊荣耀向主献呈  
天使再来高声歌唱  
地上万民同应阿们

这首诗歌写于 1920 年，爱丁堡。<sup>[10]</sup>

距今日已有一百多年了。

耶稣基督过去是王，现在仍是王。

欢呼吧，神的圣民！

---

[10] 李爱锐于 1945 年 2 月 21 日在山东潍坊集中营去世。据悉，他说  
的最后一句话是“这就是彻底的降服”。



## 第五章

# 耶稣基督，人子



很多基督徒从主日学开始就很熟悉“人子”这个说法了。也许你知道耶稣是神又是人，圣经说他是“神子”又是“人子”。<sup>[1]</sup>

耶稣的确既是神又是人。但“人子”这个身份的意义远不止耶稣是人。

### 起源

耶稣自称为人子，最早出现在《但以理书》第7章。但以理见到关乎末日的奇特异象，有些如噩梦一样可怕。《但以理书》第7章记载的那次，是发生在巴比伦王伯沙撒元年。但以理看见四个大兽从海中出来，甚是可怕凶猛。他又看见天上的异象：

---

[1] 这样的思考方式可以追溯到早期的基督徒作家，如游斯丁（Justin Martyr，公元100-165年）和法国里昂的爱任纽（Irenaeus），但这显然是一种不够完全的思考圣经真理的方式。

我观看，见有宝座设立，上头坐着亘古常在者，他的衣服洁白如雪，头发如纯净的羊毛，宝座乃火焰，其轮乃烈火。从他面前有火，像河发出，侍奉他的有千千，在他面前侍立的有万万。他坐着要行审判，案卷都展开了。（但 7:9-10）

那时我观看，见那兽因小角说夸大话的声音被杀，身体损坏，扔在火中焚烧。其余的兽，权柄都被夺去，生命却仍存留，直到所定的时候和日期。

我在夜间的异象中观看，见有一位像人子的，驾着天云而来，被领到亘古常在者面前，得了权柄、荣耀、国度，使各方、各国、各族的人都侍奉他。他的权柄是永远的，不能废去，他的国必不败坏。（但 7:13-14）

之后的经文记载了但以理具体描述审判的场景：

然而，审判者必坐着行审判，他的权柄必被夺去，毁坏，灭绝，一直到底。国度、权柄和天下诸国的大权，必赐给至高者的圣民。他的国是永远的，一切掌权的都必侍奉他、顺从他。” 那事至此完毕。（但 7:26-28）

我们都是苏格兰人，从不会对陌生人说：“你想看看我家人的照片吗？”但是当我们回看自己孩子过去的照片时，有时会发现一些他们由来已久的性格特点，比如一种站姿或穿着习惯。这些性格特点在他们身上竟如此根深蒂固，这让我们感到很惊讶。

同样，当我们翻看主耶稣基督在圣经上的“照片”时，我们从圣经对他的性情和工作的描述中，看出他的属性，人子就是其中之一。

据福音书记载，耶稣在**不同**场合有五十次称自己为“人子”（不算平行经文）。我们可能都太熟悉了，所以很少停下来思想和注意这些地方有什么不同。

比如，这五十次“人子”的称呼都是耶稣对自己的称呼吗？福音书里并没有其他人称自己为“人子”。<sup>[2]</sup> 仅凭这一点我们就可以说“人子”是耶稣最喜欢的自我称呼。你若分析这五十次耶稣使用的情形，就能清楚地看到，这个词最为全面地概括了他的身份、工作和职分的重要性。

毫无疑问，从耶稣的话中我们能看出，他在但以理的异象

---

[2] 《约翰福音》12章34节，众人引用耶稣自己说的那一次，是明显的例外。而福音书之外，唯一的例外是司提反在《使徒行传》7章56节里的精彩讲论。

中看到自己的人子形象。这个异象包括三个方面。

## 神的统治正在临到

第一个方面是关于神统治的预言正在应验。但以理在异象中看到魔鬼的势力正在释放。

但以理说：我夜里见异象，看见天的四风陡起，刮在大海之上。有四个大兽从海中上来，形状各有不同。头一个像狮子，有鹰的翅膀。我正观看的时候，兽的翅膀被拔去，兽从地上得立起来，用两脚站立，像人一样，又得了人心。又有一兽如熊，就是第二兽，旁跨而坐，口齿内衔着三根肋骨，有吩咐这兽的说：“起来吞吃多肉。”此后我观看，又有一兽如豹，背上有鸟的四个翅膀；这兽有四个头，又得了权柄。其后，我在夜间的异象中观看，见第四兽甚是可怕，极其强壮，大有力量。有大铁牙，吞吃嚼碎，所剩下的用脚践踏。这兽与前三兽大不相同，头有十角。我正观看这些角，见其中又长起一个小角，先前的角中有三角在这角前，连根被它拔出来。这角有眼，像人的眼，有口说夸大的话。（但 7:2-8）

但以理吓坏了，他问道：“谁能告诉我这是什么意思？”他靠近了一个陌生人，站着“问他这一切的真情”（但 7:16）。

这是**启示文学**的常见特点。我们在《启示录》里也会看到（参见启 7:13-14）。但以理和使徒约翰实际进入了异象，如同进入他们看到的世界，他们成了异象的一部分，不再是旁观者，而就是在异象里，他们正看到自己成了异象的一部分！感到自己的生命不可思议地进入了眼前的重大事件中，他们不禁惊愕地问：“谁能帮我解释这是什么意思？”

但以理的异象事关重大。这些兽要在地上兴起毁坏的势力，景象令人惊惶；圣徒要被攻击；而神的宝座安定在天，因为神国的安危，是建立在人子的工作上。国度、权柄、荣耀都已交给了人子。最后，“国度、权柄和天下诸国的大权，必赐给至高者的圣民”（但 7:27）。

如此，世界历史成了一幅生动的画面，神的国与黑暗势力之间的战争跃然其上。这是《创世记》3章15节的远景，不是吗？但以理预见到，在未来黑暗势力大行其道，极具毁坏力，神的国好像坠入海底；不过在此之后，一个极大的确信临到了但以理：神的国要胜过万国。这是《但以理书》中不断出现的主题——神国来到，万国消亡，地上的万国兴衰更替，唯有神的国永远坚立。整个异象就是一幅宏大的场景，是神必要得胜

的应许。

## 邪恶必受审判

第二，但以理看到的异象，预示对邪恶的审判正在临到。

因为我们能从新约的角度回看旧约，所以知道旧约预言的实现是渐进的。正如经验丰富的登山者知道，他面前看到的高峰只是他登上山顶的一个阶段。

旧约记载的一些异象也有相似特点，让我们看到神的大能与得胜。而得胜是在历史中逐渐显出，也是逐步实现的。在达到顶峰前，沿途会经过很多山峰和中转站。

于是我们发现，神的国要坚立，黑暗的国要废去。随着救赎历史的推进，我们在黑暗王国最终灭亡前看见了一连串的高峰。

但以理展望着未来。在他的异象中，胜利像是一蹴而就的。然而我们从新约中看到，神的国已随着基督到来，但尚未达到完全的地步。我们活在两座山峰之间——一座是开启，一座是完结。随着主耶稣的受死、复活、升天、做王，第一座高峰已经出现。第二座高峰要在他荣耀再临时成就。

在但以理的描述中，对罪恶的审判已经随着主耶稣的事工启动了。他说，“现在这世界受审判，这世界的王要被赶出去”（约 12:31）。他被基督的死和复活所驱逐，只是他还没有被扔在火

湖里（参见启 20:10）。

至此但以理开始有些明白，他看见天上有宝座设立，上头坐着亘古常在者：

我观看，见有宝座设立，上头坐着亘古常在者，他的衣服洁白如雪，头发如纯净的羊毛，宝座乃火焰，其轮乃烈火。从他面前有火，像河发出，侍奉他的有千千，在他面前侍立的有万万。他坐着要行审判，案卷都展开了。（但 7:9-10）

随后，人子从远处驾着云来到亘古常在者面前：

我在夜间的异象中观看，见有一位像人子的，驾着天云而来，被领到亘古常在者面前，得了权柄、荣耀、国度，使各方、各国、各族的人都侍奉他。他的权柄是永远的，不能废去，他的国必不败坏。（但 7:13-14）

人子正来到至大权柄的源头。这权柄不在耶路撒冷，不在巴比伦，也不在华盛顿、哥伦比亚、伦敦、北京，唯独在宝座上的亘古常在者那里。而来到亘古常在者面前的人子，如今要

分享他的统治和权柄，直到永远。

但以理和以赛亚、以西结等其他先知一样，也期待并渴望明白这些。彼得论到这些人，他们“早已详细地寻求考察，就是考察在他们心里基督的灵，预先证明基督受苦难，后来得荣耀，是指着什么时候，并怎样的时候”（彼前 1:10-11）。

所以我们可以设想但以理的反应，当他看到这些彩色高清的图景时，他挠着头问：“这位人子是谁？他会什么时候来？这是什么意思呢？”

还有许多预言的细节尚未应验。尽管如此，重压之下的但以理因有这异象，就如同有了灵魂的锚。如以赛亚一样，他瞥见天上之神的威荣，意识到另一个身份尚不明确的人，就是以赛亚口中的“受苦的仆人”，也正是但以理口中的“人子”。

当但以理所经过的那扇通向天国的大门再次关闭时，他就能回到地上，如今他就住在神得胜的荣耀中。不过，他也知道，人子必须先来，才能坐在至高宝座上统管他的国。现在，生活在动荡多变的巴比伦，他就能想起将来宝座上的神要把国交给人子。他已经看见案卷打开了，亘古常在者在施行审判，兽的权柄正在废去。他也看到审判的权柄要赐给至高神的圣徒们，他们要同得天国的奖赏。

这幅场景最奇妙之处莫过于，耶稣从未离开他的百姓。他事工的每个方面，无论是先知、祭司还是君王，都是如此，因



为他的工作都关乎我们的福分。我们也要看到，他作为受苦的仆人，也是为他百姓做成他的工。这里描述了人子的得胜，是为至高神的圣徒们成就的。整个段落的最后，是一个惊人的画面：

国度、权柄和天下诸国的大权，必赐给至高者的圣民。他的国是永远的，一切掌权的都必侍奉他、顺从他。（但 7:27）

这实际上也是耶稣教导门徒的第一件事情。他在宣讲天国的福音，彰显大能的作为之后，就教导门徒们天国生活的样式。登山宝训的第一句话中就有对这个异象的回应：“温柔的人有福了，因为他们必承受地土。”（太 5:5）从《但以理书》7章到新约圣经的很多预言，主耶稣基督都一一成就了。

这里应许神的统治正在临到，对罪恶的审判正在临到。

不过，这段话中应许的关键，是这里的第三点。

## 对“人子”的应许：此称呼的重要性

《但以理书》第7章的背景是，耶稣把自己称为“人子”富有双重含义，不仅是简单地强调他神性之外的人性。那异象的场面是一种无可比拟的得胜、宏大和荣耀。异象中的人子升

到高天荣耀的宝座上亘古常在者面前，领受了全地万有的权柄。人子的称谓不是只有人性，而没有这极大的尊荣！其实人子的称谓奇妙地包含了以上这两方面。

那么，这异象是什么意思呢？

### (一) 以西结

在旧约中，“人子”最常出现在《以西结书》所记载的神亲自晓谕先知的时候。<sup>[3]</sup>神是神，而以西结“只”是人。他必须把自己完全交托给神，才能完成这侍奉。

不过，“人子”似乎也是说以西结与别人不同，在神眼中，他忠心、诚实。“子”是一个希伯来语用法，表达“有某种性质、特点，标志”。“灭亡之子”（约 17:12）的意思是以毁灭为特征的人。

想一想耶稣给雅各和约翰起的昵称（他可能给所有门徒起了昵称）：半尼其（Boanerges）是“雷子”的意思。耶稣的意思是这两个门徒有雷一般的个性。毕竟，他们曾想从天上降火烧死撒玛利亚人（参见路 9:54；门徒中不只西门彼得一个人这么有野心！）由此看来，圣经中“人子”的一个隐含意思就是“这是一个真实的人”。

---

[3] 如《以西结书》2章1节、3节、6节、8节。在旧约里出现了107次“人子”，其中93次出现在《以西结书》。

此外，神称以西结为人子，似乎包含一种感情——如同十八世纪英国绅士对亲密的朋友说，“敬爱的阁下，这是我收到最为贵重的礼物”。所以，人子不是神“常规”的称呼方式。但也要注意，《以西结书》里称呼人子时**没有定冠词**。以西结是人所生的儿子，但不是“人子”！只有耶稣是“人子”！<sup>[4]</sup>

## (二)《诗篇》第8篇

值得注意，“人子”在《诗篇》第8篇再次出现，“人算什么，你竟顾念他？世人算什么，你竟眷顾他？”（诗8:4）

《诗篇》第8篇是默想神的创造，神完全屈尊、施恩，按自己的形象和样式造人。我们对自己的存在毫无贡献，全在乎神所赐予的厚恩，神首先赐恩给亚当（参见创1:26-28）。人子是神的形象，有权能执行三重职分：耶稣要来做先知，把神的话赐给世上的人；耶稣要来做祭司，主礼圣职，把神所造的人当献上的敬拜表达出来；耶稣还要来做王，施行至高统治。

所以说，耶稣似乎借着亚当的受造、以西结的侍奉和但以理的异象来表明自己的身份。

耶稣是真正的人，或是用马丁·路德的说法是“正统的

---

[4] “人子”前面有定冠词“the”，这是福音书中的固定用法，唯独《约翰福音》5章27节是个例外。

人”。<sup>[5]</sup> 耶稣“是受造的人该有的样子”，“是遵行了天父旨意的人”。

### (三)大图景

从最后的分析来看，这实际上是圣经的大图景。首先的亚当，第一位人子，犯罪堕落了，而耶稣是末后的人子，是“末后的亚当”（林前 15:45）。亚当受造是为了成为人子，奉神的名施行统治。如我们在开篇提到的，他的呼召是治理神赐给他的小花园，在这小天地中彰显神治理全地的恩惠性情。

如此，神要亚当来享受与他“共享的经历”，在团契相交中更为喜乐，更以对方为乐，如同父子。神好像在说：

亚当，现在我们来享受彼此的陪伴吧，我要让你对我作为创造者和供应者所知道的和享受的有些许体会。我要让你从治理这个小花园开始。我不仅要你成为这个花园的主，更要你能够统治全地。那样，你就更认识我，更加爱我！而且，我也会更爱你。因为我是你的父，你是我的儿子，我看着你的能力，对我的认识，对我的爱，都一齐增长。

---

[5] Martin Luther, “A mighty Is Our God”, 1529.

简单地说，天上的父神愿他的儿女有和他“共享的经历”，借此与他越发深入地相交。这甚至会超出照料和扩展花园的范畴，儿女通过同享这“第二次创造”而变为父亲。

思想耶稣的话（或许反映了在约瑟的木匠摊做工的经历）：“子凭着自己不能作什么，惟有看见父所作的，子才能作。”（约 5:19）随后又说“你所赐给我的道，我已经赐给他们”（约 17:8）。

人子的意思就是按着神的形象受造，完成神圣的使命，使世界越发有序和完整，就像是神美好的园子，直到地极（参见启 21-22，新耶路撒冷成为乐园之城）。有神形象的受造物与神生命相交，经历神的爱和喜悦，得到荣耀的使命——这些都包含在耶稣所说的“人子”中。他就是要成就这一切的人子。

## 方向？

但以理的异象中还有其他内容。人子首次出现在异象中，**他要去哪里？**

这确实是一个奇怪的问题。

再看《但以理书》7章，问问自己，人子**要来**，他从哪里来？要往哪里去？

我在夜间的异象中观看，见有一位像人子的，驾

着天云而来。他被领到亘古常在者面前。(参见但7:13)

这一点为什么重要？

我们倾向于认为，每当出现人子耶稣“来”，说的都是耶稣第二次来。

不过，《但以理书》7章提出一个重要的问题。圣经讲到人子的临到，我们需要问：**人子从何而来**？有时，他的“来”不是指末后从天上来，而是他复活之后升天坐在天父右边的宝座上，用大权能统治他的国（参见路24:50-53；徒1:9-11）。

是的，有一天耶稣要**从**亘古常在者那里带来最终完全的国度。但这里人子的到来似乎说的是耶稣来到神的宝座，是在他道成肉身、受死、复活和升天之后的事。这里指的不是耶稣在末日的降临，而是在那之前。他打破了黑暗势力，废去了死亡的毒钩，承受了罪孽，受了神的审判和咒诅，又从坟墓里复活到父那里去。他的“来”实际上是“去”去到亘古常在者那里。他披戴我们的人性，完成了亚当和我们没能做成的，承受了亚当和我们该受的审判。从现在起，他要让所有的圣徒同享他得来的国度。

早期教父们曾认为《诗篇》24篇就是对这一高潮时刻的想象：<sup>[6]</sup>

---

[6] “早期教父”指教会最初四五百年的基督徒，他们的著作仍在。

众城门哪，你们要抬起头来！  
永久的门户，你们要被举起！  
那荣耀的王将要进来。  
荣耀的王是谁呢？  
就是有力有能的耶和華，  
在战场上有能的耶和華。  
众城门哪，你们要抬起头来！  
永久的门户，你们要把头抬起！  
那荣耀的王将要进来。  
荣耀的王是谁呢？  
万军之耶和華，  
他是荣耀的王！（诗 24:7-10）

诗篇的作者想象天上的万军从天上耶路撒冷的高台瞭望，看到主耶稣在众天使相伴中升天，他们就吟唱：“快开城门，迎接荣耀的王入城！”

有声音从城楼上传来：“谁是那荣耀的王呢？我们要为谁敞开天上耶路撒冷的大门呢？”

有何应答呢？“主，在战场上大有能力。他是荣耀的王。打开城门，迎接荣耀的王！”人子进到亘古常在者面前。他走

过鲜血淋漓的髑髅地、复活的得胜，来领受国度、权柄、荣耀。如今，万国因福音苏醒，耶稣要在仇敌占领之地（尚未属主）建立他的教会。这一天将要到来，那时“万膝要跪拜，万口要承认耶稣基督是主，把荣耀归给天上的父神”（腓 2:10-11）。

但以理的异象最直接的核心是耶稣完成了地上的事工。是的，他要大有威荣地再来，终结历史，带来新天新地。不过，这个异象的关键是他第一次来成就的果实。

当耶稣在去往以马忤斯的路上向迷惑的门徒讲解旧约圣经时，肯定讲过这段经文，但没人明白。革流巴和同伴是否和我们一样，对但以理说的后半段话很不解？也许耶稣对他们说：

我的朋友们，我知道但以理的异象让你们很费解，害怕去研究它，那些拉比们也把这些当成难解之谜。不过，你们看不出我是谁吗？看不出你们的主为什么总称自己为“人子”？你们看不出这些与女人后裔的应许有关联吗？看不出与《创世记》中给亚伯拉罕的应许有关联吗？与万国要因他后裔得福的应许，《诗篇》第 2 篇的应许“你求我，我就将列国赐你为基业，将地极赐你为田产”有关联吗？难道看不出与《以赛亚书》52 章 13 至 15 节教导你们的“人子应当这样受害，又进入他的荣耀”有关联吗？



我的仆人行事必有智慧，必被高举上升，且成为至高。许多人因你惊奇（他的面貌比别人憔悴，他的形容比世人枯槁），这样，他必洗净许多国民，君王要向他闭口。因所未曾传与他们的，他们必看见；未曾听见的，他们要明白。（参见赛 52:11-13，另可见创 3:15，12:1-3；诗 2:8；路 24:13-35）

他们一点也不知道，这位自隐的人子很快要告诉他们天上地下所有的权柄都是他的，也不知道他们很快要被差遣到地极，扩展神恩典的乐园。

目前为止，我们看过了“人子”在旧约中的意思，以及如何最终应验在耶稣身上。耶稣 50 次称自己为“人子”，基本可以分成三类。我们可以用一个小练习来帮我们更完整地认识其重要性。你若习惯在圣经上做标记，或是有一本可以做标记的圣经，就找出福音书里所有“人子”出现的地方，再按照类别用不同的颜色做标记。（其他的不说，单单整体阅读福音书就能让你学到很多！）

## 第一类

“第一类”讲的是人子成为肉身，建立他的国。

也许最显明的地方是《马太福音》4章1至11节。我们将会看到，人子耶稣与魔鬼激战，带来审判。正如路德所说：

这位完全的人子为我们而战，乃是神的旨意。<sup>[7]</sup>

另外还有一个教会传统，正如约翰·亨利纽曼（John Henry Newman）在诗歌《杰罗修斯之梦》（Dream of Gerontius）中写道：

神的智慧何其美好，  
在罪恶、羞耻横行之时，  
神赐下末后的亚当前来争战，  
拯救我们。

噢，这爱何其智慧，  
血肉之躯的亚当虽堕落，  
末后亚当要与仇敌奋战、再奋战，  
得胜、再得胜。

---

[7] Luther, “A Mighty Fortress Is Our God.”

### (一) 马太的记录

《马太福音》很能启发我们，3章13节至7章29节的结构非常独特。从(1)耶稣在约旦河受洗，公开侍奉，显明自己是神的儿子、末后的亚当、弥赛亚；接下来，(2)耶稣受到试探，让他不用上十字架就能夺取万国；(3)他得胜，开始宣告神国的到来；并(4)借着医治病人和除灭黑暗的权势来显明他的得胜；接着(5)就在登山宝训中讲论神国的生活方式。

(1) 洗礼。施洗约翰宣告神的国近了，人必须悔改。人们的回应是，“承认他们的罪，在约旦河里受他的洗”（太3:6）。耶稣前去受洗时，约翰曾想要拦住耶稣，这位施洗者需要受耶稣的洗，而不是反过来。约翰知道自己是罪人，而耶稣是圣洁无瑕的“神羔羊”（约1:29）。但这正是关键。只有无瑕的这一位受洗与罪人相交，罪人才能受洗与这位担当罪的人相交，罪就得赦免。

但是，国度的恩典不仅是赦罪，更有脱离黑暗权势带来的自由，以及得着新生命。因此耶稣受洗之后，就决绝地与撒但开战了。

(2) 试探。据《马太福音》记载，三个试探中，最后且最大的一个是国度的试探：

魔鬼又带他上了一座最高的山，将世上的万国与

万国的荣华都指给他看，对他说：“你若俯伏拜我，我就把这一切都赐给你。”耶稣说：“撒但退去吧！因为经上记着说：‘当拜主你的神，单要侍奉他。’”（太 4:8-10）

为什么这对耶稣是一个试探？他难道不会一笑而过地说“这根本试探不了我”吗？这试探是真实的，因为从撒但手里夺回万国正是天父差他去完成的使命。这正是他道成肉身，成为末后的亚当和人子的原因所在！

撒但准备给耶稣的，正是天父吩咐耶稣去得的。但若是这样得到，代价就跟亚当、夏娃在伊甸园里因愚昧和短视所付出的代价一样：悖逆神。魔鬼是说谎的，从起初就是欺骗人的，现在他要欺骗耶稣。真实的试探源于“正当的奖赏”。但我们的主看穿了魔鬼的诡诈。他若是俯伏拜魔鬼，整个万有就要永远丧失了，本要凭公义夺回的万国都要丧失了。

耶稣斥责撒但说“撒但退去吧！”（太 4:10）这是凭着神所命定的先知和君王的一切权柄说的。他正在给予黑暗国度第一次致命的打击，这打击前所未有的。

我们要知道，这在人类历史上从未发生过。耶稣是末后的亚当。在耶稣到来之前，从未有人能行这事，这本应是首先的亚当做的事。

也许这就是为什么蛇没有直接去引诱亚当的原因。相反，他选择去引诱夏娃，夏娃可是神给亚当最好的礼物，他知道这样做摧毁亚当工作的胜算就能大大增加。首先的亚当应该打破蛇的头，但他彻头彻尾地失败了。不过，首先的亚当虽失败，末后的亚当耶稣基督都成全了。

这也是为什么《马可福音》只是简短地讲述了耶稣受试探，却包含了这一重要的细节：耶稣在旷野“与野兽同在一处”（可 1:12-13）。与亚当不同，耶稣身边不是自己命名的美好树木和动物（这是权柄的标志），他又饥又渴，在荒郊野外与一些张牙舞爪的野兽同在。<sup>[8]</sup>

在此之前，从未有人能抵挡撒但，承受他如此大的试探。是的，还有更多事情要经历。但这次撒但不得不撤退了。我们可以借用第一个踏上月球的人尼尔·阿姆斯特朗（Neil Armstrong）的话来形容耶稣的此次得胜：“一个人的一小步，却是全人类的一大步。”耶稣在旷野中，把撒但的国击出了一个大大的破口。

（3）宣告神的国度。请注意耶稣随后的行动：他开始讲道，“天国近了，你们应当悔改”（太 4:17）。他一个一个地呼召人进入他的国，他说，“撇下你的船和网来跟从我”。

---

[8] 这一表述来自阿尔弗雷德·丁尼森（Alfred Lord Tennyson）的诗歌《为纪念》（“In Memoriam”）。

(4) 彰显神的国度。耶稣在建立他的国，宣告他的国，带领门徒进入他的国。然后开始彰显神国的权能。他走遍加利利，医治一切患病的，解救被黑暗权势压制的人，“被鬼附的、癫痫的、瘫痪的，都带了来，耶稣就治好了他们”（太 4:23-25）。这些事意味着什么？耶稣在得胜的光中施展权柄，他正在解救被掳掠的百姓，开始了修复生命的圣工。他有权能把罪带来的后果完全消除和翻转。

耶稣行了翻转生命、医治疾病的神迹，其本质是记号。是什么记号呢？是指向耶稣最终要带来万有的重生和复兴，那时他要把一切都更新。

最后的国度必将降临，现在就已经能够在他的事工中看出来，从他胜过黑暗权势、翻转罪的影响中可以看出。他对瘫子说：“你的罪赦了”，“起来，拿你的褥子回家去吧！”（太 9:1-8）在同一个神迹中，耶稣把人的堕落所带来的灵性和身体的双重毁坏瞬间都翻转了。

耶稣已经让人瞥见了将来要更新的受造世界。如同你进入一间黑屋，打开灯，结果灯一下就灭了。不过就在那一刻，你看到了屋子里的一切。同样，神迹使我们瞥见将来末后的世界，万物更新后是什么样子。

耶稣的神迹表明了他深切的怜悯。但不止如此，神迹还指向他人子的身份，人子在世上建立他的国，彰显他的权能。

(5) 国度的生活方式。《马太福音》中随后出现的是登山宝训。“耶稣看见这许多的人”是连接《马太福音》第4和第5章的话，耶稣接着做了什么？他开始教导天国子民的生活样式了。

我们的主在地上的前半事工是闯入黑暗的国度（通过宣讲、医治、教导）。

当耶稣问“人说我人子是谁”这个问题时（注意他如何描述自己），耶稣的事工达到了一个高潮，也是一个转折点。彼得认信说他是基督（神膏抹的先知、祭司、君王），耶稣就讲解他要成就的事——他要在仇敌占领之地建立他的教会，阴间的门不能阻拦他（参见太 16:13-20）。

这句话后面的内容把我们引向了“人子”的另一类。

## 第二类

关于人子第二方面的重点，不是人子**道成肉身**要建立国度，而是**受苦**的人子为国度付上了赎罪的代价。

彼得认信的宣告就是其最高潮，是福音故事的关键。《马太福音》中的下一段开始就说：“**从此**，耶稣才指示门徒，他必须上耶路撒冷去，受长老、祭司长、文士许多的苦，并且被杀，第三日复活。”（太 16:21）

撒但想再次阻止耶稣，这次是通过西门彼得的话“不要上

十字架，也不要带我靠近十字架”。所以，救主才强硬地回答：“撒但，退我后面去吧！”

彼得，你要明白我来是要成就《创世记》3章15节的应许，这才是我作为人子的目的。为了重夺大权，我必须要与蛇争战，我的脚跟也要被伤。无论我在哪里建立教会，阴间的门都在伺机反攻。我别无选择。

在旷野试探的最后，撒但离开了耶稣，他败了，但还没有彻底降服。路加又加上一句不吉利的旁白，“他离开耶稣，等着下次机会的出现”（路4:13；编者注：和合本圣经为“魔鬼用完了各样的试探，就暂时离开耶稣”）。

现在“机遇”来了。彼得认信耶稣是人子，是基督——神的先知、祭司、君王（太16:16）。但他还不明白人子也是受苦的仆人。他在抵挡，不接受基督要上十字架，献上自己为无价的赎罪祭，好夺回权柄。他见到人子注定要去的地方——至高威荣的所在，有荣耀的云彩环绕。但他不明白十字架是通往荣耀的必经之路。耶稣既可以对他说，也可以对那两个往以马忤斯路上的人说：

无知的人哪，先知所说的一切话，你们的心信得



太迟钝了。基督这样受害，又进入他的荣耀，岂不是应当的吗？（路 24:25-26）

以赛亚对此重要性的理解胜于其他先知。他的第四首仆人之歌如此起首：我的仆人行事必有智慧，必被高举上升，且成为至高。<sup>[9]</sup>这正是《但以理书》7章里人子的样式，不是吗？但接着，以赛亚瞥见了耶稣升高的背后——人子到荣耀的亘古常在者之前所经过的地方。他经过了十字架来到了宝座前，在十字架上“他的面貌比别人憔悴，他的形容比世人枯槁”（赛 52:14）。但在他苦难的背后深藏着荣耀。

亚历克·默蒂耶（Alec Motyer）生动地表述了以赛亚这段话中的精髓：

这想法不是说仆人比其他人遭受了更多痛苦，而是他经历了“作为一个人，与人类认同”的摧残。所以那些看到他的人都惊惶退后，不仅是问“这是那仆人吗？”而是“这还是人吗？”<sup>[10]</sup>

---

[9] 四首仆人之歌是《以赛亚书》42:1-4（有些包括 5-9），49:1-6（有些包括 7-13），50:4-9（有些包括 10-11），52:13-53:12。

[10] J. Alec Motyer, *The Prophecy of Isaiah: An Introduction and Commentary* (Downers Grove, IL: InterVarsity, 1993), 425.

耶稣必须被伤到体无完肤，进入黑暗深处，披戴我们的罪，此时，神在他儿子身上看不到自己的形象。在那阴冷的黑暗中，神的儿子彻底被残害。“真正的人”感觉像是失去了人一切的尊严！当他默想《诗篇》22篇时，是否会停下来？<sup>[11]</sup>

但我是虫，不是人，被众人羞辱，被百姓藐视。

凡看见我的都嗤笑我，他们撇嘴摇头（诗 22:6-7）。

在马可的记录中说，“耶稣就惊恐起来”。他用了一个罕见的动词来表达耶稣的经历（可 14:33）。约瑟夫·巴伯·莱特福特（J. B. Lightfoot）注意到：

这是在描述一个困惑、不安、忧心忡忡的状态，  
是身体紊乱或精神痛苦带来的悲伤、羞耻、失望。<sup>[12]</sup>

尽管我们是堕落的受造物，圣经上说我们仍有神的形象。我们也许是残缺、扭曲的。起初反映神形象的镜子破碎了。然而，我们还是人，还多少能反映出受造的意义。不过，耶稣为了救治我们，必须下阴间，必须经受这可怕的撕裂——像罪一样被

---

[11] 在他被钉十字架的后半段，他脑子里似乎一直回响着这篇诗篇。

[12] J. B. Lightfoot, *Saint Paul's Epistle to the Philippians* (London: MacMillan, 1913), 123.

除去，他为了带来新的联合和新造的人，承担了咒诅，成了“虫，不是人”（林后 5:21；加 3:13）。

普遍的恩典。神看着他借着耶稣成就了一切，仍在向受造物彰显他的普遍恩典。即使是最为堕落败坏的人也被允许享有神最初赋予的特权。许多罪犯拥有超凡的记忆力，但是却滥用了；令人厌恶的人却家庭和睦、婚姻稳定；高傲狂妄的人却天赋异禀。神的形象被毁坏的人，一边享用着神的祝福，一边顽固地抵挡着神。这就如同父亲膝上疼爱的女儿竟然扇父亲的巴掌，接受父亲礼物的儿子竟在向父亲吐唾沫。

这位人子，承受着如此悖逆的刑罚，他“存心顺服，以至于死，且死在十字架上”（腓 2:8）。他顺服、仰望着天父，渴望着天父的回应和爱的眼神——但结果只有一片黑暗。他完全被弃绝，连大自然好像都在同情他，黑暗持续了三个小时，仿佛一个禁止任何人窥探的谜团（路 23:44）：

当创造主，耶稣基督，为众罪人殉亡，太阳隐藏  
不忍观看，天地昏暗无光。<sup>[13]</sup>

这里描述了人子是受苦的仆人，为我们的罪被压伤，为我们的过犯受鞭打，福音书里此类记载比比皆是。下面是人子在

---

[13] Isaac Watts, “Alas and Did My Savior Bleed,” 1707.

为我们受害的路上发生的事：

看守耶稣的人戏弄他，打他，又蒙着他的眼，问他说：“你是先知，告诉我们打你的是谁？”他们还用许多别的话辱骂他。天一亮，民间的众长老连祭司长带文士都聚会，把耶稣带到他们的公会里，说：“你若是基督，就告诉我们。”（路 22:63-67）

可是耶稣只说了一句话，而他们的时候就过去了。

耶稣说：“我若告诉你们，你们也不信；我若问你们，你们也不回答。从今以后，人子要坐在神权能的右边。”（路 22:67-69）

你现在该知道耶稣的意思了：

我就是《但以理书》中的人子。你现在羞辱我，但我要到亘古常在者那里，荣耀的天使在云中环绕我。统治万有的大权要归与我。虽然我被伤得体无完肤，却要得着人无法想象的权柄。那一天必要快来，天上地下所有权柄都要赐给我！那场景必让你看见！（参

见启 1:7)

接着，他宝血倾流，何等大爱。不过惊人的事出现了。在《路加福音》里尤其明显。相互矛盾的事情一而再、再而三地出现，好像是在向我们呼喊，“不要错过要点！看清这事了吗？”五次（也暗含了第六次）耶稣受审问，又宣告无罪。但随后他还是被定罪了：

彼拉多对祭司长和众人说：“我查不出这人有什么罪来。”（路 23:4）

彼拉多再次说：“我没有查出他什么罪来。”（路 23:14）

暗含的意思就是：希律也是如此，所以把他送回来。可见他没有做什么该死的事。（路 23:15）

彼拉多再次对他们说：“为什么呢？这人做了什么恶事呢？我并没有查出他什么该死的罪来。”（路 23:22）

十字架上的囚犯说：“我们是应该的，因我们所受的与我们所作的相称，但这个人没有作过一件不好的事。”（路 23:41）

百夫长说：“这真是个义人！”（路 23:47）

耶稣怎能一再被宣告无罪，却被定死罪，受刑罚，好像罪大恶极呢？

路加的确在说：“难倒你看不见神的福音，就在他儿子的经历中吗？无罪的代替有罪的，为要使有罪的变为无罪。”他们对耶稣的控告更显明了这一点，在宗教法庭上指控他亵渎神（死罪），在民事法庭上指控他叛国（也是死罪）。耶稣在每一项指控中都被判“无罪”，却仍被处决了。

这一切的潜在意义是什么？很简单。

这些都不是他的罪行。

那么，是谁的罪行呢？

在神的审判法庭中，我们的罪名就是亵渎和反叛。我们亵渎了神，因为把自己当宇宙的中心、生命的主宰。我们犯了反叛的罪，蔑视神的旨意，抗拒他的权柄。亚当就是这样，我们也都如此。

耶稣因我们的罪被判决，被定罪。

福音书里，所有可靠的证人都在法庭上指着耶稣说：“对他的指控都是无效的。”所以，他的死只有一个原因：他是在法庭上接受永生的大法官对我们的指控。他是神完美的形象，却被伤得体无完肤，是为了叫我们重得神的形象（参见罗 8:29；弗 4:24；西 3:10）。

这是个难解之谜，但也能以孩童都能明白的简单方式阐述：

世间无人像他完全，  
能付赎罪代价，  
只有耶稣能开天门，  
招呼我们归家。<sup>[14]</sup>

受尽羞辱与欺凌，  
为我赎罪受苦刑，  
借主宝血得洁净，  
哈利路亚！奇妙救主！<sup>[15]</sup>

### 第三类

这就把我们带入了人子说的最后一个方面。我们已经看见：

- 耶稣是道成肉身的人子，在建立他的国。
- 耶稣是受苦的人子，赎买他的国。

不过我们还要加上第三个维度：

---

[14] Cecil Frances Alexander, “There Is a Green Hill Far Away, ” 1848.

[15] Philip P. Bliss, “Man of Sorrows, ” 1875.

- 耶稣是得胜的人子，要完全成就他的国。

这就是耶稣在大使命中的宣告：

天上地下所有的权柄都赐给我了。所以，你们要去，使万民作我的门徒。（太 28:18-19）

我们容易把这节著名的经文与受洗、宣教送别联系起来。虽然与这两件事确实有关系，但这节经文更重要的意思是耶稣作为人子已经得胜了——不然基督徒的受洗和宣教就毫无意义。

“天上地下所有的权柄都赐给我了”，这话是呼应了《创世记》1章26至28节。耶稣说：

我是末后的人子，从死里复活。我为堕落的世人付上了赎买的代价。我已经用死的代价把他们赎回。如今，一切权柄都是我的，我要回到父那里。我愿你们靠着圣灵去做亚当蒙召去行的事：把福音传到万国，把旷野变为伊甸。



令人惊讶的是耶稣的门徒曾是多么胆怯和迷茫，现在竟然开始这样做了。

西门彼得（耶稣四十天的培训毕业生）像一位圣经神学家一样，讲道大有能力。五旬节那天，他在宣讲旧约圣经如何指向耶稣。耶稣已经升天坐在神的右边，求天父成就一切的应许。如今，为了让万国（不仅是犹太人）归向基督，圣灵倾倒在所有的百姓身上。巴别塔的反叛被逆转——语言各异的各国各民现在同时听见福音对罪人的呼召。人子正与万国的圣徒同享神的国。神给亚伯拉罕的应许正在应验；关于弥赛亚的应许中，圣子要得万国为业，如今正在成就；受苦的人子已被高举，地上的君王都要惧怕，在他面前静默（参见创 11:1-9；诗 2:8；赛 52:13、15，53:12；珥 2:18-20）。

如此，末世已经开启，无情地向着末日逼近。人子已经到了亘古常在者的宝座前，他与至高者的圣徒同享国度。现在，我们一起等候着人子在地上的各处显为得胜。

保罗所写的《哥林多前书》15章是伟大的复活篇章，生动记叙了人子最后所行的，包括复活和复活之后的情形。保罗用两个人，事实上是两个亚当——亚当和基督，来总结整个人类历史。<sup>[16]</sup>他写道：

---

[16] 十七世纪伟大的神学家托马斯·古德温(Thomas Goodwin)牧师曾问：“这是为什么？”“这是因为他们两者之间的所有人都挂在他们的腰上。”*The Works of Thomas Goodwin*, 12 vols. (Edinburgh: James Nichol, 1862), 4:31.

但基督已经从死里复活，成为睡了之人初熟的果子。死既是因一人而来，死人复活也是因一人而来。在亚当里众人都死了，照样，在基督里众人也都要复活。但各人是按着自己的次序复活，初熟的果子是基督，以后在他来的时候，是那些属基督的。再后，末期到了，那时基督既将一切执政的、掌权的、有能的都毁灭了，就把国交与父神。（林前 15:20-24）

如果亚当施行统治，把伊甸园扩展到地极，他会怎么做？由于他失败了，我们不能给出确定的答案。但我们可以设想，他会来到亘古常在者的宝座前，像所有被父亲荣耀的儿子一样，说：

父啊，我已经完成了一切。已经没有杂草，鲜花遍地了！父啊，你把这些赐给了我。我把这园子作为爱的礼物献给你，你乐意接受吗？

我们可以想象到他们彼此拥抱的场景。

可惜亚当失败了。

但保罗说，末日的时候，神的儿子耶稣**要以人子的能力**夺

回他赎买的国度，再次到天父面前说：

父啊，我作为末后的人子，我为你和你的荣耀救赎并挽回了这一切。这是我向你献上的礼物。那些我为之流血舍命的人，如今已成为你的儿女，我替他们把这些献给你。

那个国度将包括所有信耶稣的人。

我们都将成为见证人。

不仅如此：我们还要参与其中。请你屏住呼吸，因为保罗接着说：

万物既服了他，那时，子也要自己服那叫万物服他的，叫神在万物之上，为**万物之主**。（林前 15:28）

保罗的意思不是神的儿子不重要，也不是否认子在尊贵、权能、永恒、荣耀上与父是平等的。相反，他在表达主耶稣的人子身份有特别的作用。他道成肉身，做我们的代表、中保、替罪羊、救主、君王。他带领我们在神的宝座前敬拜。他是我们在天父面前的代言人。他要再到父那里说：“父啊，一切都是你的——我代表你赎买的百姓向你，说，‘我们愿你成为万

有。’”

请你在脑海里绘制这场景。人子到亘古常在者的宝座前，代表我们跪在他面前。之后将出现荣耀的场景，万膝要跪拜，万口要承认耶稣基督是主，把荣耀都归给我们的父神。

让我们享受这一时刻吧！

让我们得见父荣耀子的时刻，子说：“父啊，你是万有。”

那时，国度、权柄、荣耀必归他直到永远永远，永世无尽。

鉴于此，我们需要更多思想我们救主的荣耀升天。但在那之前，我们必须更进一步认识他是我们受苦的仆人。

## 第六章

### 耶稣基督，受苦的仆人



以赛亚预言后半部分是以神对他百姓的审判以及百姓流亡巴比伦为背景的（赛 39，40-66 章）。从阴暗之地逐渐浮现出一个人影。神将其描述为“我的仆人”，他的出现主导了一系列被称为“仆人之歌”的段落。

#### 第四首“仆人之歌”

在《以赛亚书》52 章 13 节至 53 章 12 节的歌里面，第四首最为有名。在这里，仆人以受苦的仆人形象出现，耶稣的这种特质深刻影响了新约作者讲论耶稣的方式。<sup>[1]</sup>

这位仆人首先是一个荣耀的形象：

---

[1] 《希腊语新约圣经》的“联合圣经协会”版列出了新约圣经中所引用《以赛亚书》52 章 13 节至 53 章 12 节中的七处经文、三十四处预指和许多语言的相似之处。

我的仆人行事必有智慧，必被高举上升，且成为至高。（赛 52:13）

不过之后，仆人成了受苦的人，这令人捉摸不透。

许多人因他惊奇（他的面貌比别人憔悴，他的形容比世人枯槁）。（赛 52:14）

随着诗歌的推进，仆人被描绘为被藐视和弃绝，饱受痛苦和悲伤的人。接着，真理逐渐显明。他是为了代替别人，为他们受苦：

他诚然担当我们的忧患，背负我们的痛苦；我们却以为他受责罚，被神击打苦待了。哪知他为我们的过犯受害，为我们的罪孽压伤。因他受的刑罚，我们得平安；因他受的鞭伤，我们得医治。（赛 53:4-6）

耶和華却定意将他压伤，使他受痛苦；耶和華以他为赎罪祭。他必看见后裔，并且延长年日，耶和華所喜悦的事必在他手中亨通。他必看见自己劳苦的功绩，便心满意足。有许多人因认识我的义仆得称为义，

并且他要担当他们的罪孽。(赛 53:10-11)

然后，他再一次被尊崇，他的屈辱和他的高升之间的联系被解释为：

所以，我要使他与位大的同份，与强盛的均分掬物；因为他将命倾倒，以致于死，他也被列在罪犯之中。他却担当多人的罪，又为罪犯代求。(赛 53:12)

《以赛亚书》53章是在圣灵指引下写成的。作者说的事超乎他的经验。与此同时，这是神借着人的口说话，<sup>[2]</sup>然后先知描述了在自己的心理和人性局限范围内所看到的。

## 餐桌上的提问

如果你愿意，可以试想一下，以赛亚写下这些话后，晚上回到家。当他与家人一起休息时，他的一个儿子问他：“爸爸，你今天都写了什么？”

他所能说的大概就是“我把这些话写了下来”：

---

[2] 描述旧约预言的一种典型方式，参见《耶利米书》1章9节。

我们所传的有谁信呢？耶和华的膀臂向谁显露呢？他在耶和華面前生长如嫩芽，像根出于干地。他无佳形美容，我们看见他的时候，也无美貌使我们羡慕他。他被藐视，被人厌弃，多受痛苦，常经忧患。他被藐视，好像被人掩面不看的一样，我们也不尊重他。（赛 53:1-3）

如果家人问：“这到底是什么意思？这些话是指谁？你认识这人吗？”

以赛亚只能回答：“其实我说不清楚。虽然我坐在这写，里面却觉得好像是在惦着脚尖望着地平线的另一边，窥视未来将要发生的事。我自己也在问这些问题，还是不明白，甚至去想象这人可能是谁，这一切要如何发生。”

这不仅是猜想。彼得说天使们想知道信徒们在福音中对神的恩典有何体验，先知们想知道“在他们心里基督的灵，预先证明基督受苦难，后来得荣耀，是指着什么时候，并怎样的时候”（彼前 1:10-12）。所以，我们是有福的，因为可以看到圣经后半部分的内容。

我们若明白了新约，就能更好地理解旧约的内容，就知道万事如何指向耶稣基督。同时，新约也见证了以赛亚预言的应验（参见太 8:17[赛 53:4]；约 12:38[赛 53:1]；徒 8:32-33[赛



53:7-8]；彼前 2:22[赛 53:9]）。

所以，当我们认识到基督是受苦的仆人，我们就能越发体会耶稣的心肠，跟随他到底。

## 受苦的这一位

耶稣是**受苦的**仆人，这是什么意思？若要回答这个问题，我们需要试着跟随耶稣回到他上十字架的前一天晚上，来到客西马尼园。

耶稣出来，照常往橄榄山去，门徒也跟随他。到了那地方，就对他们说：“你们要祷告，免得入了迷惑。”于是离开他们约有扔一块石头那么远，跪下祷告，说：“父啊，你若愿意，就把这杯撤去，然而，不要成就我的意思，只要成就你的意思。”有一位天使从天上显现，加添他的力量。耶稣极其伤痛，祷告更加恳切，汗珠如大血点，滴在地上。祷告完了，就起来，到门徒那里，见他们因为忧愁都睡着了，就对他们说：“你们为什么睡觉呢？起来祷告，免得入了迷惑。”（路 22:39-46）

在圣经第一章就有一个园子。现在我们看到了另一个园

子——客西马尼园。这是耶稣和门徒们都很熟悉的一个园子。<sup>[3]</sup>这实际上一个橄榄树林。但在这个特别的晚上，这里成为宇宙的中心、历史的十字路口。

## 独特的描述

新约里没有具体描述耶稣的身体和外貌。不管你小时候从书里看到的耶稣照片是什么样的，那些都来自艺术家们的想象。他们试图用一种方式来描绘耶稣，而通常使用的都是西方传统的手法。但这些图片完全不是出自圣经的内容。

然而此时，在客西马尼园，我们有一种难得的洞见。这里真实地描述了耶稣面对十字架时的情感反应、精神状态和心理状态。我们看到了他人性的一面，是任何地方都找不到的。

前三卷福音书的每一卷都深刻地描绘了耶稣此时所经历的情感剧痛，场面实在令人心碎。耶稣曾经平静地预言自己要受苦，在残忍、邪恶之人的手中忍受一切，但此刻他正在大声哀哭，流泪（来 5:7）。

大约在二十一年前，耶稣在圣殿里对马利亚和约瑟说他必须要在他的家里（路 2:41-52）。那时，他地上的父母不明白他说这话的意思。他们肯定会在回去的路上讨论：“你觉得耶

---

[3] 耶稣经常带门徒们去那，参见约 18:2。

稣说‘岂不知我应当在我父的家里吗’是什么意思？”约瑟会不会对马利亚说“你是他妈妈，你应该知道他这句话是什么意思吧？”马利亚会不会回答：“我还在思考，还要再想想。我要把他的的话藏在心里，细细思想？”

后来耶稣不止一次地告诉门徒他必须上耶路撒冷去，但他们仍然没真正明白他的意思：

“看哪，我们上耶路撒冷去，先知所写的一切事都要成就在人子身上。他将要被交给外邦人。他们要戏弄他，凌辱他，吐唾沫在他脸上，并要鞭打他，杀害他，第三日他要复活。”这些事门徒一样也不懂得，意思乃是隐藏的，他们不晓得所说的是什么。（路18:31-34）

门徒们比任何人都靠近耶稣，听过耶稣所有的讲道，见证过他所有的神迹。然而我们发现，他们仍然不明白耶稣在说什么，话中一切的意思对他们来说都是隐藏的。

此刻，我们不能自以为是地说：“天呐，我要是在场，肯定都能听懂。真不明白这些门徒怎么这么笨，一群可怜的家伙。耶稣都和们讲过很多遍了，有这么难懂吗？‘我要上耶路撒冷，我将要受难，我将死在残忍之人的手里。’”

但门徒们怎么可能把这些关于受苦的谈论和自己所跟随的这位了不起的主联系在一起？耶稣是超越万王之王的君王，是献上无限宝贵祭物作为永远的赎罪祭的大祭司，是那让我们永远不再无知的先知。他们如何能将耶稣的这些身份结合起来呢？尽管耶稣所说的事极为可怕，但他的意思是明显的。门徒们就是不能接受。

## 谦卑领受

我们若诚实，就知道自己和他们是一样的。故此，我们当体会到那首赞美诗的副歌：

求主让我明白，助我领受，圣洁之主担我罪，是  
为何故。<sup>[4]</sup>

有此认识，福音就能真正影响我们的生命，因为这一切都是出于神的恩典和良善。面对如此多的奥秘，在这样一段经文面前，我们需要以祷告的心正确地思想。我们需要问，这里到底发生了什么？

如果这段经文的意思或含义没有内化到我们里面，我们就

---

[4] Katherine Kelly, “Give Me a Sight, O Savior,” 1944.

很可能只是被这场景感动而已，最后对基督受难的回应也只是一丝情感上的波动。

以赛亚描述的受苦仆人是这样的：“耶和华却定意将他压伤，使他受痛苦。”（赛 53:10）这话是什么意思？

十字架会把意思都显明出来，这也是此刻在园子里的基督所期待的。一切似乎都混乱了——可怕的混乱：耶稣这位忠心的仆人，要在耶路撒冷城外的垃圾堆上和两个罪犯一起上十字架，受背叛、被否定、遭弃绝、被吐唾沫、受鞭打、遭羞辱。这件事怎么可能是神的旨意？以赛亚怎能说神掌管这一切，“耶和华却定意将他压伤？”

保罗解释道：耶稣替我们成为咒诅，好叫我们在他里面领受神的福分（参见加 3:13）。他为什么替我们成为咒诅？因为“神使那无罪的，替我们成为罪，好叫我们在他里面成为神的义”（林后 5:21）。希伯来书也说：他“为百姓的罪献上挽回祭”（来 2:17）。他成为赎罪祭，消解了神向我们的罪发出的烈怒。

耶稣在客西马尼园等候着把自己献为赎罪祭，为我们的罪成为“代替”或“代理”。

除非我们明白这替代性救赎的意义，否则新约里关于基督之死的教导就完全不能理解了。

我们稍后再回到这一点。现在有三个直接又重要的地方需要仔细观察：

## 怜悯

我们从圣经角度看到基督是受苦的仆人，我们第一反应很可能是“这里有什么怜悯！”想想耶稣进入客西马尼园的情形。

注意他开始的想。不是为了自己，而是为了门徒。他的心思在门徒身上，他呼召他们，耐心教导他们，与他们同住，对他们的爱超乎他们的想象。如约翰所说：“他既然爱世间属自己的人，就爱他们到底。”（约 13:1）耶稣是何等舍己，他说“我在你们中间如同服侍人的”（路 22:27）。现在尤其明显，在他要受酷刑之际，还想着服侍门徒，要让他们得益处。

注意他多么慈爱地敦促他们与天父亲近，免得入了试探，说：“总要警醒祷告，免得入了迷惑。”（可 14:38）

之前，他对彼得说话时肯定极为哀痛：

西门，西门！撒但想要得着你们，好筛你们像筛麦子一样。但我已经为你祈求，叫你不至于失了信心。  
（路 22:31-32）

这句话中第一个你是复数的你们，第二个你是单数。耶稣说：“西门，撒但想要筛你们像筛麦子一样。不只是你一个，而是你们所有人。那考验你们的绝境时刻即将到来。不过，西门，

你要知道我已经特别为你祷告了。”

反观我们自己，就算最小的事出了问题，也会无暇顾及别人。这也许主要指男性？我们的妻子们有一种非凡的忍耐力，可以坚持不懈。而我们男人经常是出了一点点问题就退缩，等着别人来服侍我们！

然而，耶稣不是如此。无论多么艰难，无论门徒们多么软弱，他都顾念。他说：“我已经特别为你祷告。”因他知道他们要受试探，会怀疑他，离弃他，甚至不认他。

如此眷爱之心贯穿在《约翰福音》17章的祷告中，我们也可以同时阅读其他福音书对此事的记载。这里耶稣让门徒们祷告，免得入了试探。在《约翰福音》中，耶稣也为门徒们祈求，叫他们在将来面对试探时能刚强壮胆（参见约 17:11）。这位受苦的仆人祷告所求的，是他们能得保守，进而他们也能为自己得蒙保守来祷告！

门徒们在这最艰难的时刻能坚心持守，不是偶然发生的，也不单单出于神的命令，而是出于神的恩典，这种恩典是通过神所定的途径赐给他们的。

## 蒙恩的一般途径

这是我们基督徒越来越忽视，但特别应该被提醒的方面。我们需要更重视“蒙恩的一般途径”。这都包括什么呢？

这包括祷告、讲道、团契、洗礼、圣餐和经历试炼等等。所以圣经上说，“保守自己常在神的爱中”（犹 21 节），意思就是神会成全他**在我们里面发起并通过我们完成的善工**（参见腓 1:6, 2:12-13）。我们既蒙神保守，我们也要保守自己常在他里面。

这是耶稣传道的第二个特点。

## 委身

福音书讲到耶稣进客西马尼园后，让八个门徒留在一个特定的地方，可能是作为看守。然后带着三个门徒（彼得、雅各和约翰）进到园子深处。随后他自己又进到更深处祷告（参见路 22:41）。

随后怎样呢？

路加描述为：他“跪下祷告”（路 22:41）。

在此之前，路加描述法利赛人祷告的姿势，是“站着”（参见路 18:11）。犹太人通常是如此（基督徒在教会里侍奉也是这样）。不过耶稣正式祷告的姿势不是站着。不，他是跪着，至少开始是这样。马太记录他之后就“俯伏在地祷告”（参见太 26:39），马可记录的也是“俯伏在地”（参见可 14:35）。这里有一种强烈的紧迫感，迫切的需要，然而，耶稣在天父面前降服，伏于尘土。耶稣的情绪如此激烈是必然的，因为他所一直知道的那最终要临到他的十字架和神的审判，即将变为现实，要真



实地发生在他身上了。

也许，我们与此最接近的经历是动大手术。手术日期记在你的日记上。与此同时，你不断与人来往作答，说：“他们会早上8点来接我，随后9点要做什么，11点要做什么。”我们对自己说：“下午三点半，我就能幸福地吃上冰淇淋了。”我们一直盼望着手术能顺利完成。

不过，当手术那一天的清晨来临时，你紧张地咽不下唾沫。周围的空气都变了味，你会以一种完全不同的方式祈祷。

## 从十字架到受难之路

基督跪着，又面伏于地，在天父面前跪拜祷告。使徒保罗没见过这一幕，但他知道这意味着什么，就是耶稣顺服至死，且死在十字架上（参见腓 2:8）。

在此，我们的主，他的外在姿势反映了他的内心。

想想这话的意思，他对天父说，“父啊，你若愿意，就把这杯撤去，然而，不要成就我的意思，只要成就你的意思”。

神在永恒浩瀚中统治着，圣父、圣子、圣灵在某处立了永约。简而言之，他们要各自委身，完成救赎我们的特定方面。神的三个位格一直要参与神所做的每一件事情。天父立救赎计划，圣子要成就，圣灵要奉差遣去施行。

圣子来完成拯救事工。他选择舍弃天上无限、纯粹的荣耀，

来到我们这个堕落的世界。在天上，他可以永远享受在三一神的团契中与天父亲密相交的喜乐，如今他却进入灵性堕落的人世中。耶稣像我们一样出生，逐渐长大，神和人喜爱他的心都一齐增长（路 2:52）。他跟着约瑟学会了木匠活。但他一直有种感觉，神所定的那个日子正在无情地逼近。在此之前，耶稣的“时候”或“日期”还没有到（参见约 2:4，7:30，8:20，12:23，13:1，17:1）。<sup>[5]</sup>

此时此刻，在客西马尼园，耶稣的时候到了，这也是被称为“黑暗掌权”的“时候”（路 22:53）。

在神所命定的时钟面前，时针正朝着午夜不可阻挡地移动。而耶稣清楚地知道摆在面前的苦难。说他正在经受地狱般的攻击是否合适？确实如此，此刻黑暗世界的邪恶军队正在仇视他，攻击他的灵魂，要榨干他的生命。最终的一幕随着这撕心裂肺的现实正在步步逼近。

耶稣一定已经知道十字架是怎样的，可能也听过人被钉死的情形。他曾多次想到自己受难的情形正如《诗篇》22篇里所写的：许多公牛围绕我，巴珊大力的公牛四面困住我。

今晚却不一样，现实取代了预期和想象。现在，地狱的权势临到了！

---

[5] 约翰福音中有很多这样的引用。参见约 2:4，7:30，8:20，12:23，13:1，17:1。

耶稣几乎吓得要死。马丁·路德的话并不让人惊奇，“没有人在死亡面前比他更惊惶。他亲历死亡的剧痛，远超我们众人”。<sup>[6]</sup>

马可讲到，当他还和门徒在一起的时候，“就惊恐起来，极其难过”。耶稣说，“我心里甚是忧伤，几乎要死”。我们看到这话表现了一种沉重打击带来的烦乱（可 14:33-34）。

彼得、雅各和约翰现在用新的眼光来看待耶稣。他们过去认识的耶稣，像拉比一样教导他们，像先知一样宣告神的话。他们见过耶稣把小孩子抱在膝上，充满怜爱。他们见过耶稣大有权能地平息风浪，但现在的场景他们从未见过。

他们中是否有人会说：“耶稣啊，你还好吗？出什么事了吗？”我们的主回答：“我的灵充满了忧伤。”他说的不是：“我今天心情不太好。今晚不太舒服。我感觉和平常有点不一样。”不是，他说的是“我甚是忧伤”。

耶稣现在的经历是史无前例的，比门徒们在加利利海暴风中的恐慌更为可怕。那时他们喊着说：“夫子，快醒醒，我们要淹死了，救救我们！我们要丧命了，你还不顾吗？”（参见可 4:35-41）然而，此时耶稣正独自一人在这条行驶在神忿怒暴风中的船上。他在约旦河受洗表明进入百姓的罪，而他在髑髅地

---

[6] Martin Luther, *The Complete Sermons of Martin Luther*, vol. 5, ed. Eugene F. A. Klug (Grand Rapids, MI: Baker, 2000), 384.

的血中受洗表明救赎得以完全。现在，在这如大水般的审判中，神用惊涛骇浪拍打他、淹没他，百姓的罪都落到他身上（参见诗 42:7）：

神啊，求你救我，  
因为众水要淹没我。  
我陷在深淤泥中，  
没有立脚之地；  
我到了深水中，  
大水漫过我身。  
我因呼求困乏，  
喉咙发干；  
我因等候神，  
眼睛失明。

无故恨我的，  
比我头发还多；  
无理与我为仇、要把我剪除的，  
甚为强盛。  
我没有抢夺的，要叫我偿还。（诗 69:1-4）

耶稣圣洁的人性，却在这可怕的羞辱、苦难、死亡面前退缩。他是在“求救”。“父啊，你若愿意，就把这杯撤去。”（路22:42）

如果不是这样，他就不是真正的人了。如果他面对的不是一个如此重大的事，那他就不必道成肉身，也不必是圣洁的。然而他从来没有体验过现在摆在他面前可怕的现实——神的忿怒落在他圣洁的灵魂上。此情此景不可想象。

## 完全真实的人

教会对耶稣基督的认识往往是摇摆不定、不够确切的。要么削弱他的神性，要么削弱他的人性。在过去 150 年中，自由派削弱了基督的神性，正统派作为回应，又削弱了他的人性。我们坚持耶稣是主，确信他是神国的君王，我们绝不能犯加添或删减基督人性的错误。若是如此，就是把他的救赎大工简化为数学公式，或是更严重，把基督变成了一个无力拯救的主。

然而，我们的救主是真实的人，完全的人，他的工作是有血有肉的，实实在在的。这位真实的人在真实的园子里，一群真实的门徒面对真实的攻击真实地跌倒了。一方面，那攻击是来自地狱（还有比现在更猛烈的试探吗？），“不要再顺服至死，且死在十字架上”。另一方面，他想要躲避的那杯，是来自天

上的击打。<sup>[7]</sup>最后到了一个程度,他大声呼喊“我的神,我的神,为什么离弃我?”

耶稣知道,他成为赎罪祭受难而死的意义。他准备好被神弃绝了。

## 感同身受的救主

**这受难是精神上的**,他的情感和心灵都受到摧残。耶稣被当时的情绪所吞没。他曾不断宣称他受难是必要的,是神定意的,但现在这酷刑马上就要来了。在这个大祭司的院子里都必须点火取暖的寒冷夜晚,他汗如大血点,地都浸湿了(参见路 22:44)。彼得都冻得要烤火取暖,耶稣怎能出这么多汗呢?(参见路 22:55)

我们当中有人 would 知道精神煎熬的滋味,甚至到了担心自己的理智,担心自己生命的程度。有些人精神上受恐惧的折磨,常觉得自己快要绝望和穷途末路了。

此时,福音对我们来说意味着什么呢?

福音告诉我们,基督深深地明白这一切,因为他都经历过。你知道吗?主耶稣理解什么是绝望和无助。新约的作者如此说:

---

[7] 关于“杯”的意思,参见诗 75:8; 赛 51:17、22; 耶 25:15-17; 结 23:32-33; 哈 2:16。

基督在肉体的时候既大声哀哭，流泪祷告，恳求那能救他免死的主，就因他的虔诚蒙了应允。他虽然为儿子，还是因所受的苦难学了顺从。（来 5:7-8）

耶稣基督，昨日今日一直到永远，是一样的。（来 13:8）

这几句话描述的不是圣子永不改变的本性，虽然那是圣经真理，但不是这段话要表达的意思。这里要告诉我们**耶稣仍是过去那位传道的耶稣**。今天的他和我们在福音书生动的描述中所认识的他是一样的，从未改变。他有浩大的恩慈与怜悯，能完全理解来自精神和肉体上的折磨。而且他将永远如此！至今仍是那位福音书里描绘的主！

值得一提的是，**他的受难也是肉体上的**。这无需多言不是吗？十字架的刑罚确实是人所能想到最为野蛮、残酷、反人性的刑罚。我们需要清楚，耶稣的人性中没有任何东西会让他的情感麻木以减轻他的痛苦。尽管他是清白无辜的，但这极为可怕的死刑依然施行在他身上。这不是杜撰的小说，而是全然的事实。

耶稣受的折磨没有丝毫削弱，当有人给他喝掺了苦胆的酒，好麻醉他的感觉，减轻他的痛苦，他都拒绝了（参见太

27:34)。他要把这苦杯一饮而尽。

**他的受难也是社会关系层面上的。**你可能从未想过这对耶稣有什么重要的意义。不过现在可以想想。耶稣很友善，他并不是像个孤岛一样地服侍。

耶稣不是在砌墙，而是在建造桥梁。他把人们聚集在周围。孩子们都喜欢他，尊贵人来寻求他，百姓听从他。他非常重视身边的朋友们。他爱他的邻舍，亲切又温和，他喜欢与人交往。

所以这不是无关紧要的小事。他跪在园子里，这曾是他安息和交友的地方。他将要被弃绝、孤立、定罪。陪伴他三年的亲密伙伴要出卖他，否认他，以他为耻，离弃他。他没有得到丝毫善意的帮扶，没有任何的安慰和鼓励。

耶稣即将被他一直敬重的宗教权威虐待。他将被当众羞辱，以至于他亲朋密友都深感羞耻。耶稣此时在园子里俯伏在地，他将受不公义的处决，孤独地死去。朋友们也将远离他。他是否会觉得自己让最重要的人感到失望？

所以，如果你以为耶稣只有神性，就会想：“好吧，这又怎样呢？他是神的儿子，这些对他来说都不是问题。”

是的，没错。<sup>[8]</sup>

我们都在苏格兰的格拉斯哥长大，曾有许多不同的基督徒

---

[8] 值得提醒的是，这么想不仅是轻看了主的人性，也是误解了他的神性。



团队从美国来到我们那里。他们会带来很多赞美诗教我们唱诗，一些诗歌深深地打动了年轻人的心灵。其中一首是这样起头的：

九十九只圈中躺卧，  
终日平安快乐；  
但有一只山野飘泊，  
处境艰窘险恶。  
荒山深谷流荡孤苦，  
远离慈牧失却照护，  
远离慈牧失却照护。

“主阿，你有九十九只，  
难道仍嫌不够？”  
良牧答说：  
“我的这只，离我远在飘流；  
路虽艰险，涉水跋山，  
我必前去将它寻还，  
我必前去将它寻还。”<sup>[9]</sup>

这首赞美诗是伊丽莎白·克莱芬（Elizabeth Clephane）作

---

[9] Elizabeth Clephane, “The Ninety and Nine,” 1868.

词，艾拉·桑基（Ira D. Sankey）作曲。整首曲子跌宕起伏，使人印象深刻。前两节歌词似乎只是随曲调起伏。但从第三节开始，我们感到黑暗来临，看不见耶稣走向了何方。我们深知自己无法一直跟随他到底。

但是赎民无一知道，  
他涉之水何深，  
或知他跋之山何高，  
为将迷羊找寻。  
荒野前行，他闻哀声，  
迷羊无助垂死悲鸣，  
迷羊无助垂死悲鸣。

接着，第四和第五段好像描述了我们所知道的一切：

“主阿，山径一路血滴，  
是谁，为何而流？”  
“乃是我为迷羊流的，  
为要将它拯救。”  
“你的手掌为何受伤？”  
“乃是昨夜路荆所创，

乃是昨夜路荆所创。”

但从迅雷轰开山岭，  
穿过悬崖陡坡，  
有一呼声直达天庭：  
“乐哉，迷羊寻着！”  
天使欢唱，满天应响：  
“乐哉，主已寻回迷羊！”  
乐哉，主已寻回迷羊！”

无人知道主行过的水有多冰冷，穿过的黑暗有多深。主一直是独自在客西马尼园。我们可以长久地注视这一场景，竭力去认识，但永远不能完全明白。所以我们要为保罗的话感恩：

因此，我在父面前屈膝，求他按着他丰盛的荣耀，藉着他的灵，叫你们心里的力量刚强起来……叫你们的爱心有根有基，能以和众圣徒一同明白基督的爱是何等长阔高深；并知道这爱是过于人所能测度的。（弗 3:14-19）

另一首赞美诗《此刻威尔士人》浮现在我的脑海里：

如此大爱，大如洋海，  
如此恩慈，如江河涌流，  
生命之王，做我们赎价，  
宝血为我们流。  
谁能忘却这爱？  
谁能止息赞美？  
永不能忘，  
直到天国。<sup>[10]</sup>

实际上，耶稣在园子里极为艰难，受苦极深，天使都奉差从天上来伺候他（天使岂不都是服役的灵、奉差遣为那将要承受救恩的人效力吗？[参见来 1:14]）。

你能想象向天使发出的召唤吗？

“你有一个任务，”天父吩咐说，“我要你去耶路撒冷的橄榄山，确切地说是客西马尼园。耶稣就在那里。”

“主啊，你说谁？”

“我的仆人。你会看到那位受苦的仆人，他是我的儿子，你去服侍他。”

有谁能描述天使的这个任务？更不用说解释了。十九世纪

---

[10] William Rees, “Here Is Love, Vast as the Ocean,” 1876.

爱丁堡自由圣乔治教会的牧师，亚历山大·怀特（Alexander Whyte）说过，这位天使服侍基督之后回到了天上，基督最想见到的就是他。

你确定明白这意思吗？亚历山大·怀特大概也不知道如何解释这句特别的经文。不过，也许在一切显明之后，他和我们都不再对着镜子模糊地观看了，到那时，我们就有答案了。

当然，我们认为一旦天使来了，一切就都好了不是吗？你也许是这么想的，现在一些讲天使的书也是这么说的。天使一来，万事大吉，不是吗？

真是这样吗？

即使天使来过了，也还远远不够。

注意随后这句重要的话：“有一位天使从天上显现，加添他的力量。**耶稣极其伤痛，祷告更加恳切。**”（路 22:43-44）

我们的主得了天上的力量，一定非常感恩，但他心里挣扎的强度并没有减少。这只是为了让他继续坚持到底。（顺便提一下，在这里，耶稣并没有从他的神性中“获取”什么特殊力量，他的神性和人性从未以这样的方式混淆。相反，他从父差遣的天使得了帮助。）

唐纳德·麦克劳德（Donald Macleod）强调了这一切的艰辛，他写道：

在这些事上，基督仍然与那些愁苦、哀恸的人同在，发现他们的悲伤和困苦多么难以忍受、甚至致命。<sup>[11]</sup>

何等怜爱，何其舍身！

我们必须进一步来思想基督是受苦的仆人。

## 对照

最后耶稣祷告完起身。

挣扎过去了。

之前耶稣俯伏在地，现在平静地回到门徒那里。

他准备好要走向“受难之路”了。

现在，毫无疑问，他将沿着这条苦难之路走到终点。

他在园里黑暗中所预想的一切都要成真了。

天使来加添了他的力量，他准备好了。耶稣在客西马尼园中经历了这一切的痛苦后，回到门徒那里。尽管耶稣曾切切地劝诫他们警醒祷告，但他们还是睡着了。而此时耶稣的杯已在手中，正要举到嘴边。

路加仁慈地解释说门徒们是因为极度忧愁和疲惫。也许，这不仅是因为路加仁慈，他还是个医生。他关注到耶稣流汗，

---

[11] Donald Macleod, *From Glory to Golgotha* (Fearn, Ross-shire: Christian Focus, 2002), 88.

也同时让我们看见，年轻的门徒们正处在空前重压之下，又无力背负。当然，奇妙的是耶稣再次对他们说：“你们为什么睡觉呢？让我再告诉你们一次。你们最需要做的是赶紧起来祷告，免得入了迷惑。”

此后，兵丁随犹太来捉拿耶稣，耶稣走上前说：“你们要抓的是我。”他毫不畏惧，不逃跑、不躲藏。

从某种意义上讲，正是救主耶稣对门徒那浓得化不开的爱，引发了马丁·路德对当时教会生存状态的深切忧虑。教会在物质上日渐强盛，被自身的权力、荣耀和无往不胜冲昏了头脑。路德称这些教会的神学为“**荣耀神学**”，一种以人的荣耀为中心的神学。而教会真正需要的乃是“**十字架神学**”。

我们在此发现了十字架神学。神让我们看到基督是受苦的仆人，从而让我们彻底地认清肤浅的必胜信念。令人难过的是，有许多基督徒组织和教会却都认同这种必胜信念。

你是否发现，在普通的周日聚会中，牧师所服侍的会众都是在生活的重压下发出无声的绝望，并深受其害的人群？可悲的是，一些教会和大量涌现的以筹款为目的的“事工”，很擅于用得胜的应许和远离苦难和忧愁的生活来掩盖这一切。

掩盖内心深处的需要对心灵破碎的人来说是不切实际、毫无用处的。如此行只是暴露出一种不合乎圣经且极为残忍的神学。可悲的是，那些心灵忧伤的人、绝望无助的人、破败不堪

的人、污秽可怜的人、哀痛愁苦的人，永远不被带到这位受苦的仆人那里，然而只有他爱惜他们，怜恤他们，拯救他们，恩待他们，逐渐改变他们。

我们教会应把所有事工都减少，只留下最基本的，直到预备好承认基督自己是那能进入我们人性深处的受苦仆人。我们是耶稣的门徒，虽然仍有罪，也必然是受苦的仆人。

我们肤浅的胜利式的笑容只能疏远那些在苦海中挣扎的人们，而不是吸引他们。愚蠢的断言神会改变我们的生活，叫试炼和艰难远离我们；见证基督的工作并且暗示，只要你是一个基督徒，着急赶路的时候红绿灯会按照你的心意转换，你的女儿一定会漂亮，儿子一定会英俊，一定会有最好的工作，考试一定会得第一名——**这些都是圣经的福音所弃绝的**。基督徒确实是得胜的，但奖赏会等候在受苦之后。

我们的主、我们的救主成了受苦的仆人，你怎会以为自己会截然相反呢？

## 受苦的救主被离弃

想想印度社会底层那些外界所接触不到的人，他们人口众多，生来就是贱民。他们的生活毫无盼望，他们似乎就是渣滓，饱受伤痛，无人问津。这时，他们听说了耶稣，听到救主也被人藐视，被人厌弃。生命之主成了多受痛苦，常经忧患的人。



耶稣基督是神的儿子，却被人掩面不看如同底层贱民一样。

这些人会问：“我们从未听说过这样的人，他是谁呢？”耶稣能吸引诸多这样的人，就不足为奇了。

这与美国基督教大相径庭，不是吗？也与澳大利亚、英国、南美一些地方的基督教不同。这些地方的基督教吸引着棒球明星、影视明星、啦啦队队长、商界名人等等，但圣经上不是如此。改变这一切的时候到了，在二十一世纪，我们将倚靠神，把福音带给贫苦的人，带给那些被边缘化的人。

我们希望耶稣把所有的苦难都承包了，不是吗？作家陶恕（A. W. Tozer）在很多年前说过：“我们想要得救，但又一直想着让耶稣把所有的死都承包了。我们可以不背十字架，不用让出宝座，不必向自己死。我们可以在自己的小王国里继续做王，带着劣质冠冕，充满愷撒的骄傲；但如此行却是葬送己命于阴暗、懦弱和灵性贫瘠之中。”<sup>[12]</sup>然而，你在福音中看见了什么呢？耶稣告诉门徒：“人子必须受许多的苦，被长老、祭司长和文士弃绝，并且被杀，过三天复活。……若有人要跟从我，就当舍己，背起他的十字架，来跟从我。”又说：“因为凡要救自己生命的，必丧掉生命；凡为我和福音丧掉生命的，必救了生命。”（参见可 8:31-37）

---

[12] 选自 *The Root of the Righteous*, 收录于 *Gems From Tozer* (Carlisle, UK: Send the Light Trust, 1969), 20.

同样，保罗在写给提摩太的最后一封信的总结中劝诫说：“你要和我同受苦难，好像基督耶稣的精兵。”（提后 2:3）

确实，受苦仆人的仆人必要与他一同受苦。这是通往荣耀的道路。

所以，你们今日若听他的话，就不可硬着心。（来 4:7）

## 第七章

# 耶稣基督，宝座上的羔羊



法国印象派画家高更（Gauguin）的画作中，最著名的作品被陈列在波士顿艺术博物馆中。在画布的左上角，他用法语写道：“我们来自何处？我们是谁？我们要去何方？”圣经给出了这些问题的答案，也让我们对自己的起源或归宿毋庸置疑。

尽管圣经已经说得非常清楚，但还是有无数人被恶者欺骗，不知道自己的起源和结局。所以他们必然对自己的过去和未来感到迷茫。无论在世上的大城市还是地广人稀的偏远地带，人们都在寻找生命的意义。

当然，这个问题也是学术界包括社会学家、心理学家等等感兴趣和关注的问题。不过它更多的是被艺术家们犀利地解读。

几年前，由简·瓦格纳（Jane Wagner）编写，莉莉·汤姆林（Lily Tomlin）主演的单人剧《在宇宙中寻找智能生命的迹象》（*The Search for Signs of Intelligent Life in the Universe*）在百老汇上演。

莉莉在反思自己的生命。有一次，她停下来说，“我担心今晚的事情是否符合宇宙的计划，”然后又说，“我担心其实根本没有宇宙计划。”<sup>[1]</sup>

这像花生漫画一般滑稽，但又如此发人深省。

爱因斯坦在他的信条里写道：

我们在地球上的存在有些奇怪。每个人都是不由自主、不请自来的短暂停留，**又不知道为什么。**<sup>[2]</sup>

谁会想到爱因斯坦与英国流行歌手佩图拉·克拉克（Petula Clark）发出了同样的声音？她在二十世纪六十年代唱过：

你徘徊在自己的小云上，**不知为何，不知缘由。**

她有什么建议？

别在地铁里睡觉，亲爱的，别站在倾盆大雨中。<sup>[3]</sup>

---

[1] Jane Wagner, *The Search for Intelligent Life in the Universe* (New York: Harper Collins, 1987), 26.

[2] 最初写于 1932 年，为德国人权联盟录制。

[3] 托尼·哈奇（Tony Hatch）和杰基·特伦特（Jackie Trent），《不要在地铁里睡觉》（“Don't Sleep in the Subway”），使用这句引文以及爱因斯坦的信条，重点是要表明一位公认天才所说的话与二十世纪 60 年代流行文化的表达出奇的一致。

就只有这些吗？

与此形成鲜明对比的是，福音带来的信息充满了荣耀的盼望。圣经的最后一卷书《启示录》里讲到了一部分这样的信息，里面不断肯定了一个圣经核心真理：我们的世界历史最终是由救赎史所定义的。所以若不通过圣经的角度，历史是不可能被正确解读和理解的。

《启示录》的作者约翰当时在拔摩海岛上，就是现在土耳其海域附近的一个地方。他因着对福音的忠心被流放到那里。他向收信的人称呼自己为“你们的弟兄，和你们在耶稣的患难里一同有份”（启 1:9）。他最初的读者是基督徒，那些人和我们一样，正在寻求生命的意义。特别是在公元一世纪，他们要在一个饱受试炼的环境中理解基督战胜罪、撒但、死亡的福音信息。

这些基督徒听过传给他们的福音。他们可能也听过一些讲道，比如彼得在五旬节的讲道，他靠着圣灵的大能，讲述了一个历史的全景。他让听众清楚地知道，耶稣已经钉死在十字架上，埋葬了，而神又叫他从死里复活了。耶稣已经向门徒显现过，如今他已高升到神的右边。圣灵倾倒下来，就是以可见的方式见证了那不可见的君王。所有这些都是完全合乎圣经的。

这些公元一世纪的基督徒们知道，他们这位在高天之上的

主、君王正完全统治着一切。正如我们之前说过的，耶稣是那位“万有也靠他而立”的主（西 1:17）。他们正期盼着那最后的决定性时刻的来临，那时，神的计划要完全成就，基督的统治必在全地立定，直到永远。

这些基督徒应该确认了使徒信经上的所有内容，<sup>[4]</sup>他们对此深信不疑。但真正的困难在于他们确信的事似乎并没有发生，尤其是关于神的福音和国度必要得胜的应许。

与约翰同做门徒的西门彼得已经说过，那“好讥诮的”要在“末世”出现，这里指的是耶稣道成肉身第一次来，与最终大有权能和荣耀归来之间的时期。这期间，基督徒能预料这些好讥诮的人会随从自己的诡诈和私欲说：“他降临的应许在哪里呢？你们说耶稣基督是得胜的君王，是再来的主，那他在哪里呢？现在的情形和昨天、和过去是完全一样的呀。”（参见彼后 3:3）

当然，一方面来看，讥诮者有其理由。基督徒所期待的还没有完全实现。基督徒是教会、是基督的新妇、是耶稣的门徒，但他们在社会中却无足轻重，只是一个偶尔增加一两名成员的小团体，是完全不重要的一群人。同时，当他们环顾周围的世界时，发现人的势力越发强盛，基督徒的生活越发艰难。世人

---

[4] 我们不是说公元一世纪末期的使徒信经已经和现在的一样了，而是指他们确信“一次交付圣徒的真道”（犹 4 节）中的基要真理。

很快又要用强硬、诡诈的手段邪恶地逼迫基督徒。皇帝崇拜盛行，拒绝承认恺撒是主的人，拒绝否认耶稣基督的人要被处以死刑。

不难想象，在一般的基督徒家庭里，茶余饭后也许会谈论这些威胁。他们家里的子女会说：

基督徒生活到底应该是什么样的？如何进行呢？  
爸爸，这是私人的事吗？我们能把这个带到社区吗？  
这对罗马帝国有什么影响吗？我们要怎么办呢？耶稣在哪里？我记得你说过耶稣要回来，他会很快回来吗？

尽管基督徒们口称耶稣为主，还是有很多人其实是以恺撒为主的。他们中间有多少人被那恶者——说谎的、也是说谎之人的父（约 8:44），潜入了心里，说：“你知道吗？这不过是你的错觉。你只是在小组聚会、唱歌的时候感觉不错，当你独自一人思想这一切时，其实并没有什么改变，不是吗？”

莱昂·莫里斯（Leon Morris）说：

《启示录》正是写给被这些问题所困扰的教会，  
收信的正是那幼弱的、受逼迫的、挫败的教会，他们

不知道如何面对这艰难的处境。<sup>[5]</sup>

这是《启示录》中极其重要的观点。它绝不是神学魔方，也不是一个数学智力谜题。与这些毫无关系，《启示录》的第一批读者是正处于生死攸关中的信徒，不需要这样的娱乐。

你也许会说：“好吧，那很好，不过我们还远没到那个程度不是吗？美国没有皇帝崇拜的危险！”

可是，我们还是活在这混乱的世界中：经济衰退，人性败坏，战争层出不穷，道德沦丧。我们早上醒来，听见的源源不断的新闻足以叫我们绝望。确实，华盛顿、北京、伦敦、喀布尔、开罗、耶路撒冷、德里，任何一个地方的政客所做出的决定，都会对我们的生活产生深远影响。我们也知道，全球化对我们的巨大影响是多么深不可测、难以预料、无法控制。我们发现，那些自以为知道的人还不知道自己有多么无知。虽然无论是个人还是国家，安全系统都在不断升级，但现代社会里仍充满各种不安。

二十世纪的诗歌作者中，很少有人能像保罗·西门那样既清晰又哀痛地传达出这种虚无和焦虑。在我们的世界里，现实是支离破碎的。

---

[5] Leon Morris, *Revelation: An Introduction and Commentary* (London: Tyndale, 1969), 20.



那么，耶稣如何使人认识真理？

## 进入《启示录》

有时我们会问，有什么方法能看到这些问题背后的实质？谁能指示我们该往哪里走，该做什么？

那么，有吗？

我们现在就有！这正是那个主日，约翰在拔摩海岛上所经历的事。

他被带到了时间和历史之外，他说，“我被圣灵感动，听见在我后面有大声音如吹号”（启 1:10）。一位智慧的解经家说，约翰不是被带到一个**虚无的国度**，而是被带到一个**永恒的国度**，那里有神永恒的价值和审判。

很快，在《启示录》第4章里，他站在至高的宝座前，被神充满了！

神的右手中持有书卷，里外都写着字，用七印封严了。这是一个向全地发出的呼召，呼召一位能打开书卷，揭开封印的人。

不过与此同时，约翰希望看到的一切几乎马上就戛然而止了。

他确信自己将被赋予洞察神的旨意的能力。幔子要被拉开，得见神的奥秘，他就能激励那些饱受困苦的圣徒——用神得胜的消息激发他们的信心。让约翰用自己的话来说吧：

我又看见一位大力的天使大声宣传说：“有谁配展开那书卷，揭开那七印呢？”在天上、地上、地底下，没有能展开、能观看那书卷的。因为没有配展开、配观看那书卷的，我就大哭。（启 5:2-4）

现在他该怎么办呢？

“一个人也找不到。”

约翰的意思是“拔摩岛上一个也没有”吗？

当然不是。

那么，是“全地之上”吗？

也不是。

“地上、地底下，没有能展开、能观看那书卷的。”

那么，有没有一个大能的天使，或天使长，或基路伯，或撒拉弗能展开书卷呢？

没有。

“在天上……没有能展开、能观看那书卷的。”这不是力气大小的问题，而是“配不配”的问题。

所以约翰说，“我就大哭”。不过那时：

长老中有一位对我说：“不要哭！看哪，犹大支

派中的狮子，大卫的根，他已得胜，能以展开那书卷，  
揭开那七印。”（启 5:5）

“约翰，不要哭泣！”宝座周围 24 位长老中的一位说道，“有一位大能的狮子能做到。”

这位狮子的身份毋庸置疑，他就是“犹大支派中的狮子，大卫的根”，是旧约应许的弥赛亚（参见创 49:9-12），是得胜的君王，是神命定在锡安山上执掌权柄的圣子。列国必归他为业（参见诗 2:6-8）。他的仇敌都要做他的脚凳（参见诗 110:1）。无论是死亡、地狱、撒但、罪恶，都不能拦阻他的得胜。在他身上，神的旨意终将成全，大大得胜。

神已经在基督里把解决之道赐给了哀哭的约翰。“不要再哭了！”约翰转身望过去——

看见宝座与四活物并长老之间，有羔羊站立，像是被杀过的，有七角七眼，就是神的七灵，奉差遣往普天下去的。这羔羊前来，从坐宝座的右手里拿了书卷。（启 5:6-7）

约翰期盼见到那犹大支派的狮子，这就是对伟大弥赛亚的期盼。不过此时约翰的神学异象，比他年少时耶稣呼召他跟随

的时候要更好。现在他看见了施洗约翰当初所看见的：犹大支派的狮子已经得胜，是借着成为“神的羔羊，除去世人罪孽的”（约 1:29）。

这是所有人得见这位狮子君王的唯一方式。只有他以被杀羔羊的形式来到我们当中，我们才能认识并信靠他。只有在被钉十字架的基督里，我们才有答案，才能解决罪所带来的与神疏远和隔绝的后果。因此，以下是唯一可能的正确回应：

他既拿了书卷，四活物和二十四位长老就俯伏在羔羊面前，各拿着琴和盛满了香的金炉，这香就是众圣徒的祈祷。他们唱新歌说：

“你配拿书卷，  
配揭开七印，  
**因为你曾被杀，**  
**用自己的血从各族、各方、各民、各国中买了人来，**  
叫他们归于神，  
又叫他们成为国民，  
作祭司，归于神，  
在地上执掌王权。”（启 5:8-10）

我们不需要基督告诉我们世界充满了苦难，但需要知道他已经胜过了苦难的根源，我们才不会被缠累和压垮。所以，《启示录》把这福音带给我们，从此，奇妙、得胜、鼓舞人心的信息展现了出来：羔羊君王已经得胜了。他能揭开封印，解答奥秘。

## 两个头衔

这位得胜者有两个伟大的头衔。

第一个是狮子。这可以追溯到旧约雅各临死前的预言，说到将有一位要通过他儿子犹大的后裔来做王。他要如狮子一般统治，其统治将以神一切的丰富为标志（参见创 49:9-12）。

这是《启示录》唯一一处提到狮子的地方（提到羔羊 29 次）。虽然狮子只出现了一次，但“狮子”就是耶稣在这卷书中贯穿始终的形象，生动地表现出他的能力、得胜、权柄。

狮子也是“大卫的根”，这描述可以追溯到弥赛亚君王要出自大卫后裔的应许。不过这个应许需要进一步的解释，从以赛亚书和耶利米书中可以看到（参见赛 11:1-2；耶 23:5-6）。基督既是大卫的主，又是大卫的后裔！弥赛亚在大卫之后，但实际上也是大卫的主，所以也是在他之前的。这是《诗篇》110 篇 1 至 2 节所阐明的，耶稣也用了这一段经文提醒法利赛人并试图给他们解释（太 22:41-46）。

耶和華對我主說：  
“你坐在我的右边，  
等我使你仇敌作你的脚凳。”

耶和華必使你从锡安伸出能力的杖来，  
你要在你仇敌中掌权。（诗 110:1-2）

大卫的子孙怎能又是大卫的主？只有主耶稣才能是这位“儿子”，他既是大卫的子孙，又是永生神的儿子。

然而，约翰看见一只羔羊，他的异象如同一副图画，展现了基督的卑微，对天父存心顺服，以至于死，且死在十字架上（腓 2:8）。

《启示录》这整卷书就像一幅按照数字绘制的画作，当年轻艺术家在数字编号的轮廓里，填充调色盘里对应数字编号的颜色时，一幅远远超过普通孩子水平的画作就出现了。

《启示录》也相仿，约翰的“作画”能力在圣灵的帮助下远超他自身，书中的内容如同“调色板”，都是出自于旧约圣经。约翰的心就像被圣经充满的调色板。当他为受压迫的基督徒画出这些场景时，圣经的经文、典故、预言等等都构成了他的描述。这整幅图画都散发着旧约中基督的气息。

我们不能完全确定约翰的第一批读者对旧约的了解程度，

但有些人一定对其中的教导非常熟悉。<sup>[6]</sup> 所以，当羔羊的画面被放在了中心位置时，他们马上就能想到《出埃及记》12 章里关于逾越节的记载。他们知道《出埃及记》的拯救是来自逾越节献祭的羔羊。<sup>[7]</sup> 他们也一定能想到《以赛亚书》53 章所描述的受苦的仆人“像羊羔被牵到宰杀之地”（赛 53:7）。约翰看到的“有羔羊站立，像是被杀过的”，正是这位羔羊。

但他不再**被杀**。他**站立着**！他充满复活的生命和大能。

但请注意另一个地方。很明显，他曾被杀过；他的伤痕清晰可见。他的伤痕提醒我们，是他重价的死亡满足了我们得赎的条件；这位被杀的羔羊站立在此，同时提醒我们他的复活和得胜。

当你在脑海中看到这一切，难道不想与天上的万军一同高歌吗？或至少在基督面前与地上的教会一同歌唱。

如此伤痕，依然可见，极美极荣：

---

[6] 如果保罗在以弗所（《启示录》中的收信教会之一）的传道方法是早期教会事工的典型，那么早期基督徒一定对圣经教导非常熟悉了。保罗在推喇奴的学房天天跟人辩论（徒 19:9），这样有两年之久。《使徒行传》的一些手稿表明，他从上午十点一直到下午三点一直不休息（见 ESV 的注释）。若是如此，那保罗就是为《启示录》的第一批读者在圣经研究和神学方面提供了神学院的教育！

[7] 路加记载耶稣登山变像与摩西和以利亚说话，这件事意义重大，他记载他们谈到了耶稣的“去世”（Gk. 出埃及记）；参见路 9:31。

拥戴我主为王，圣羔在宝座上，  
请听天上歌声悠扬，乐声压倒群响，  
我灵速醒同唱，颂主为我受伤，  
欢呼他为至大君王，千秋万岁无疆。

拥戴我主为王，他是生命之王，  
击败阴间复活得胜，为救我免沉沦，  
今来向他歌颂，赞美我主宏恩，  
因他为罪替我受死，为我带来永生。

拥戴我主为王，他是和平之王，  
普天之下战争停息，和平统治四方，  
遍地祷颂声扬，国权万事永长，  
美花环绕曾受伤足，朵朵历久芬芳。

拥戴我主为王，他是仁爱之王，  
他手他足肋旁受伤，今仍显明天上，  
何等奇妙奥秘，发出荣美光芒，  
天使惊奇不敢仰视，一同俯首颂扬。



拥戴我主为王，他是万世之王，  
宇宙天体乃主创造，荣美无可比量，  
齐来颂赞救主！你曾为我受死，  
赞美之声永不止息，永远感恩不已。<sup>[8]</sup>

耶稣的这幅图画还不止如此，你看这羔羊有“七角七眼，就是神的七灵，奉差遣往普天下去的”（启 5:6）。

小组学习时读到这些话，就像狮子看见了鲜肉！很多查经小组碰到像“七角七眼”这样的地方，就偏离了方向。詹金斯女士急切地想要告诉大家关于七角的一切，但很快耶稣的全貌就消失在她对俄罗斯、中国或欧盟的讨论中。这时，那坚定又明智的带领者会请詹金斯女士去给他们泡点茶！她不应该买那本只是详尽地解释了《启示录》如何细致描述当代世界历史，而对主耶稣的荣耀提及甚少的大厚书。这样的书可以是非常迷人又奇妙，就像数独（sudoku）或数学，但它却可以把你带入黑夜的深处。

神的意思比这些更直接、更纯粹。这些角表明权能和威荣；眼睛提醒我们基督已经差他那大有能力、无所不知、看透一切的圣灵进入世界。这里的七角、七眼、七灵用数字表达了丰富

---

[8] Matthew Bridges, “Crown Him with Many Crowns,” 收录于 *The Passion of Jesus* (1852).

和完全。

这是一幅生动的画面：圣父坐在宝座上；圣子有一切的救恩和荣耀；圣灵丰丰富富地施行拯救。但如果我们只看到其中的角、眼睛、数字，这是何等遗憾！这将会使原本简单、清晰、核心的变得模糊和遥远！

实际上，文本里有个解读的试金石，就是：这个异象对我有什么启发？困惑？争论？预测？这都不是正确的回应。因为天国的回应是这样的：

四活物和二十四位长老就俯伏在羔羊面前，各拿着琴和盛满了香的金炉，这香就是众圣徒的祈祷。他们唱新歌说：

“你配拿书卷，  
配揭开七印，  
因为你曾被杀，  
用自己的血  
从各族、各方、各民、各国中买了人来，  
叫他们归于神。”（启 5:8-9）

这是救赎之歌。约翰说明得赎的代价：就是羔羊的血倾倒。

基督在骷髅地一次献上，就永远地把我们赎买回来。所以《启示录》第7章里出现了另一个异象。一个长老问约翰（他是约翰先前听见他说话的那个长老吗？参见启 5:8）：

你看见这许多人身穿白衣侍立在羔羊面前吗？你知道他们是谁吗？他们的袍子为何如此洁白？

约翰的回答和我们想的一样，不是吗？

先生，你知道的。请你告诉我。

长老回应说：

约翰，其实你知道他们是谁。他们是从大患难中出来的信徒，羔羊的血把他们的衣裳洗净了。

这些人是谁呢？他们是信主的人，羔羊的血已经洗净了他们的罪，如今披戴着羔羊完全的义。

也许，如果我们读《启示录》时更专注于主耶稣，就能对长老们的赞美更有共鸣。这是另一首我们很少唱的歌：

有一大群人站在耶稣面前，用竖琴和提琴，高唱新歌：

**愿荣耀归给我们、洗净我们罪恶的那位，直到永远。阿们。**

所有这些都曾是罪人，在他眼中看为污秽，如今身穿光明袍，齐声颂赞：

**愿荣耀归给我们、洗净我们罪恶的那位，直到永远。阿们。**<sup>[9]</sup>

神的羔羊除去世人罪孽，做王掌权，在整个画面的中心。他就是神无懈可击的救赎计划的中心。

人们从四围被吸引过来，首先认出了我们的救主，他用代赎救拔了我们。这就是福音，也是《启示录》4章和5章的信息。

救主流宝血，何等全备救恩；  
真神应许赐给凡信他的人；  
罪人中之罪魁若真心相信，  
一信靠主就必得赦罪之恩。<sup>[10]</sup>

---

[9] A. T. Pierson, “With Harps and with Viols, There Stands a Great Throng,” n.d..

[10] Fanny J. Crosby, “To God Be the Glory,” 1875.

## 天国门口的强盗

想想与耶稣同钉在十字架上的两个强盗。

起初，他们似乎都把痛苦和愤怒发泄在耶稣身上（太 27:44）。但其中一个沉默了，说：“我们是应该上十字架的，但这个人没有做过一件不好的事。”接着，转向耶稣，向他认罪告白，谦卑地说：“耶稣啊，你得国降临的时候，求你记念我！”（路 23:40-42）

荣耀的天使也能见证，这位强盗以超出他和我们所能理解的代价，到达了天国的大门外。

他从未参加过加入教会会友的面谈，因为根本来不及。不过，你可以想象一下，如果天使和他进行面谈，会问他什么问题呢？

天使：“你因信称义了吗？”

强盗：“我不太知道这是什么意思，我从来没听过这种说法。”

天使：“好吧，我必须把老师叫来，因为这可能有问题。”

问题还有很多，不过强盗又说了一些，问题就解决了：

强盗：“我只知道我和耶稣同钉在十字架上。我是有罪的，非常痛苦，就要死了，而我很生气。我听见人们是怎么说耶稣的，说他自称弥赛亚。那时我想，你赶快救我们下去啊！但我继续观察他，听他说什么。然后我听见有人说他是‘救主’，我恍然大悟，他没有做过任何不好的事，完全是为了别人的罪而死，我大受触动。但我不是很明白：他是弥赛亚，他却为别人的罪而死。我知道他的名字耶稣——是‘救主’的意思。所以我转向他，我知道自己完全不能偿还罪债，就问他：‘耶稣啊，能让我进你的国吗？你能做我的救主吗？你能担当我的罪吗？神的羔羊啊，你愿意除去我的罪恶吗？’耶稣就对我说：‘今日你要同我在乐园里了。’（路 23:43）我在这的唯一原因就是耶稣在中间的十字架上，我知道他是为罪人受死，他应许我能进他的国。”

那一天你要说什么呢？强盗给了我们进天国的唯一答案：“耶稣为我而死。”因此，他就在那里，在约翰异象中所见的人群中。有人听见这样的声音：

你曾被杀，用自己的血为神赎回人。（参见启 5:9）

请注意这里的意思：“**你为神赎回人。**”**赎回**的意思是“买来，所有权变为新的”。

福音的这个意思我们是否完全理解？是否进入了我们的心，落实到我们的生活中？我们就是被买回来的。保罗说：“你们不是自己的人，因为你们是重加价买来的。所以要在你们的身上荣耀神。”（林前 6:19-20）

你是这样的吗？

## 一个巨大的群体

从《启示录》第 5 章的天上的歌声也能看出基督救赎大工的规模。其代价是羔羊的宝血，其规模让人惊叹。他从各族、各方、各民、各国中买赎人归于神（启 5:9）。这是神在全地的拯救大工，无比广大，极其深远。没有地域限制，没有种族之分。

还记得在罗马百夫长哥尼流家，耶稣将圣灵赐给外邦人吗？彼得在那一刻最终认识到了这一点（徒 10:1-48）。大使命完整的意义、五旬节圣灵的恩赐以及那天他讲道的所有含义，他终于明白了。神给亚伯拉罕的应许是万国必因他后裔得福；君王弥赛亚要得国为产业；受苦的仆人要临到各国（参见创 12:1-

3 ;诗 2:8 ;赛 52:12)。“现在我明白了，”彼得说，“我现在看出，神不偏待人，没有哪一个国更受偏爱。”

福音信息如今正在进入全世界。我们教会和其他教会有许多弟兄姊妹在危地马拉、安第斯山脉、墨西哥的印第安人中，在世界地图上都找不到名字的小村庄中，在当地方言我们不会写、看不懂、更不会读的原始部落中劳苦地翻译圣经。

为什么要这么做呢？因为从亘古，神的旨意就是要领人归信基督，最终进入荣耀，有数不清的人会得救，他也预定了要成就这旨意的道路和方式。

保罗明白这一点，他说：“没有传道的，怎能听见呢？若没有奉差遣，怎能传道呢？”（罗 10:14-15）

基督差遣我们进入社区、工作场所、社会机构、咖啡店，进入生活的方方面面与人接触交往，把福音传给万国。

基督徒的故事迥异于其他任何故事。

伊斯兰教只有等级，只分好坏。印度教至多是盼望轮回。禅宗佛教根本就没有真正的神。而我们有基督无与伦比的故事，无数基督徒愿意为此被憎恶、逼迫甚至杀害。

“是的，”约翰说，“将会有苦难和逼迫。我亲爱的弟兄姊妹们，但你们要知道，我走过通往天国的大门，在幔子后面看到过，现在要告诉你：在神的宝座前，是无数被羔羊之血救赎的人，男女老少都有。”



我们说：“啊，我们还以为只有《启示录》7章里说的十四万四千人呢！”（参见启 7:4）

你看不出来这些数字是象征吗？你会单纯把他们当作图片和符号看吗？不，144000 是 12 的平方（不是偶然的，有十二支派）再乘以 10 的立方。这是一个极大数量的“完全数字”，表示一个也不会落下！不是 143999！因为耶稣对天父说过：“父啊，我已护卫了他们；你吩咐我的事我都作成了。没有一个失落的。”（参见约 17:12）

然后约翰举目观看，“见有许多的人，没有人能数过来”（启 7:9）。就像海边的沙，夜空中的星，是各国、各族、各民、各方组成的无数会众。

对我们来说，这是一个多么荣耀且令人振奋的提醒，提醒我们福音的能力是何等广大、延及全地，以及宝座上的羔羊所成就的救赎大工何等浩大！

## 完全的特权

我们得赎，除了代价极其重大，效力极其深广，还有一个更深的意义：我们在经历救赎时所拥有的完全的特权。约翰听得到一个由四活物和二十四位长老组成的诗班，正在高唱救赎之歌的结尾：

(你)叫他们成为国民，作祭司，归于神，在地上执掌王权。(启 5:10)

随后，似乎是整个天使大军加入了颂赞，“他们的数目有千千万万”(启 5:11)，唱着另一首赞美羔羊的歌。全宇宙的合唱团也加入进来，“天上、地上、地底下、沧海里和天地间一切所有被造之物”(启 5:13)都在唱诗赞美，他们实际在唱：

荣耀归于真神，他成就大事，  
为爱世人甚至赐下独生子，  
献上他生命为人赎罪受害，  
永生门以大开人人可进来。

救主流宝血，何等全备救恩；  
真神应许赐给凡信他的人；  
罪人中之罪魁若真心相信，  
一信靠主就必得赦罪之恩。<sup>[11]</sup>

这是多么荣耀的天上的敬拜！要做的还有很多，必是奇妙非常。如果我们继续看《启示录》第7章，有很多地方是与第

---

[11] Fanny Crosby, “To God Be the Glory.”

5章的赞美形成了对比，我们会发现什么？这一大群人在歌颂神，遵循神的旨意（参见启 7:12、15）。荣耀中的圣徒在神的宝座前，昼夜在殿中侍奉他。他们活在神奇妙的眷顾和保守中：“坐宝座的要用帐幕覆庇他们。”（参见启 7:15）

这一切的结果是什么呢？“他们不再饥、不再渴，日头和炎热也必不伤害他们。”（启 7:16）他们完全满足于神的供应。约翰加上一个美妙的注脚，增添了一丝诗意：被杀的羔羊如今成了带领他们的牧者：

因为宝座中的羔羊必牧养他们，领他们到生命水的泉源，神也必擦去他们一切的眼泪。（启 7:17）

这样，神最终解决了我们离弃他、与他隔绝的问题，也能消除我们的世代和所有世代的愁苦。

谁能擦去我们一切的眼泪？谁能进入我们的生活，除掉我们的毒根？谁能给我们活水，叫我们永远不渴？唯有耶稣，唯有这位神的羔羊。

如果你一口气读完《启示录》5至7章，就会注意到一个场景，就是主耶稣在中央，环绕他的赞美在四围向外无限延展：

• 四活物和二十四位长老在敬拜他。（参见启 5:8）

- 千万的天使环绕敬拜他。（参见启 5:11）

但还没完，还有更多更多：

- 我又听见在天上、地上、地底下、沧海里和天地间一切所有被造之物都说：“但愿颂赞、尊贵、荣耀、权势都归给坐宝座的和羔羊，直到永永远远！”（启 5:13）

十七世纪深受爱戴的伟大神学家、传道人、作家撒母耳·卢瑟福（Samuel Rutherford）曾说：

主本来不需要如虫的我作见证。即使全世界都静默，石头必要呼喊。然而在世人和天使面前承认基督，岂不更是我当还的债吗？

宝座上的主耶稣升到高云之上，在高天之上，比日月更辉煌，这让我有说不出的满足。如此，我就能靠着他的恩典，把自己可怜微小的声音加入那洪亮高唱的众圣之中。“你配拿书卷，配揭开七印”，因为你曾被杀，用自己的血买赎我们归于神。

我信心之耳若听见环绕宝座的众天使、众兽、长老们、千千万万的圣徒齐唱圣歌，“曾被杀的羔羊是

配得权柄、丰富、能力、尊贵、荣耀、颂赞的”；我若像约翰一样听见天上、地上、地底下、沧海里和天地间一切所有被造之物都说“但愿颂赞、尊贵、荣耀、权势都归给坐宝座的和羔羊，直到永永远远”，那是何等有福。<sup>[12]</sup>

这位老人把自己的灵魂经历写在纸上。这是基督荣耀的见证！

两百年后，安妮·罗斯·坎德尔·卡曾 (Anne Ross Cundell Cousin) 深深地被撒母耳·卢瑟福的信所打动，写出了一首十九节的赞美诗《时间漏沙将流尽》(“The Sands of Time Are Sinking”)，现在唱的只是它五到六节的诗歌版本。诗中有一句令人特别难忘：

新娘注视的不是自己的新衣，而是亲爱新郎的脸庞。

所有办过婚礼的人都知道，无论新娘的父亲在他心爱女儿的结婚礼服上花了多少钱；无论新娘在新婚前夜如何精心预备；

---

[12] Samuel Rutherford, *A Testimony to the Covenanted Work of Reformation from 1638 to 1649 in Britain and Ireland*, Still Waters Revival Books, <http://www.swrb.com/>.

无论多少人在她走上红地毯之前安排妥当了一切。我们从未见过任何一位新娘在走向她所爱的新郎时，还全神贯注于她的礼服。不，她的眼里只有那一位新郎。

新娘注视的不是自己的新衣，  
乃是亲爱新郎的脸庞；  
荣华不再是我所望，  
所望乃是施恩于我的君王。  
不再是他赐的冠冕，  
乃是他刺透的手；  
羔羊是以马内利，  
全地的荣耀。

那一天，一切黑影都要消散。预备（主再临）的日子要完全结束。末日必要来临。我们已经认耶稣是主。而在那时，我们要认识他如同初次见他，我们要与他面对面相交。那时，我们必要像他，因为必得见他的真体（约壹 3:2）。

接着，我们也必要看见耶稣作为女人的后裔已经打破蛇的头；作为神的先知，他的话语指教我们的生命；作为大祭司，他替我们代求；作为君王，他胜过我们一切的仇敌，治理我们直到永远。我们必要认出，他是坐在亘古常在者旁边的人子。

他作为受苦的仆人已经升入高天，坐在羊羔的宝座上。

那一天，我们要看得一清二楚，天父为何赐给他那**万名之上的名**。

